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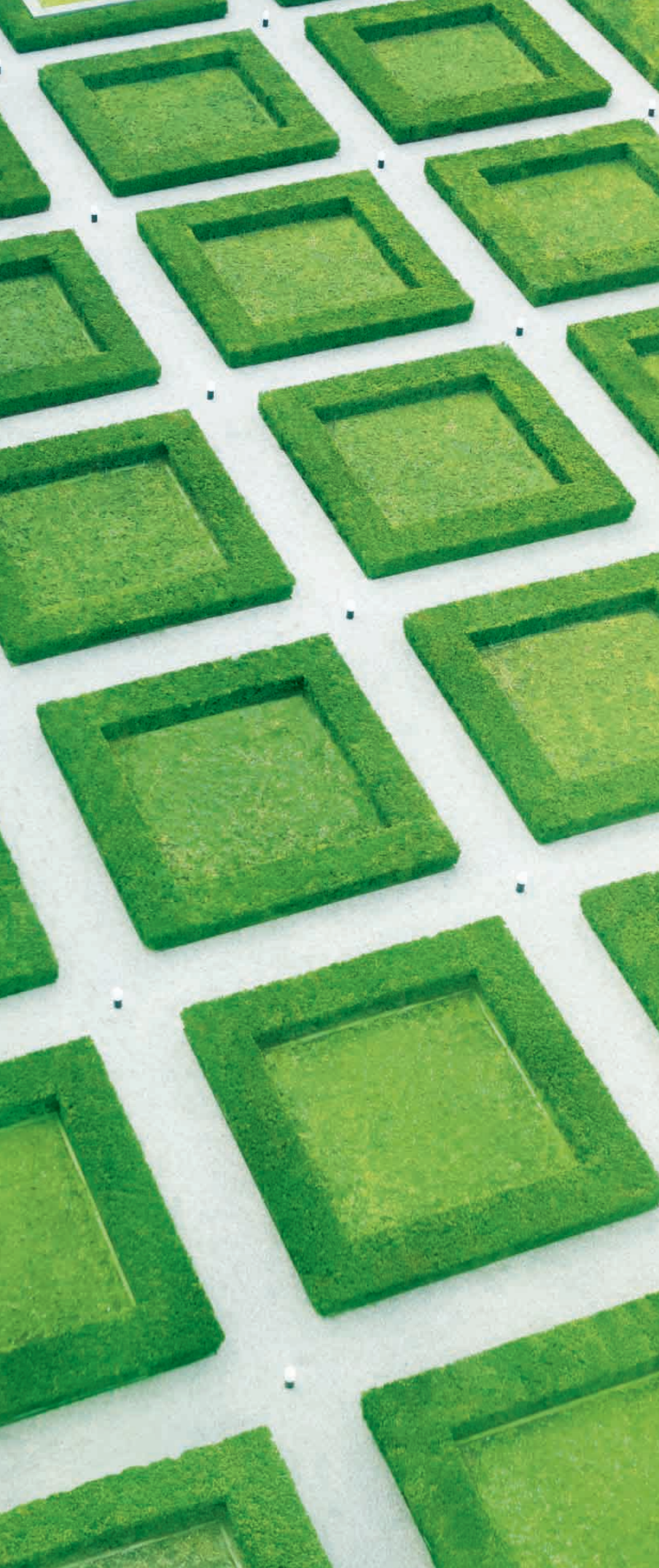


公司简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或“本行”) 前身为中国工商银行，成立于1984年1月1日。2005年10月28日，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0月27日，工商银行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同日挂牌上市。

工商银行是中国最大的商业银行，通过16,997家境内机构，98家境外分支机构和遍布全球的1,326家代理行，向超过241万公司银行客户和1.7亿个人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





目录

重要提示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财务概要	5
上市情况综述	8
董事长致辞	10
行长致辞	13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	
持股情况	17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	
人员和员工机构情况	22
公司治理报告	30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44
董事会报告	45
监事会报告	52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5
重要事项	104
组织机构图	106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108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	
差异调节表	194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200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07年4月3日审议通过了公司《2006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

公司2006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三日

公司法定代表人姜建清、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杨凯生及财会机构负责人谷澍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缩写“ICBC”)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注册和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100032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icbc.com.cn,
www.icbc-ltd.com

香港主要运营地点

香港中环花园道3号中国工商银行大厦

授权代表

杨凯生、潘功胜

董事会秘书

潘功胜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
复兴门内大街55号
联系电话：86-10-66108608
传真：86-10-66106139
电子信箱：ir@icbc.com.cn

合资格会计师

杨文轩

信息披露报纸

A股：《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H股：《信报》、《香港商报》、
《香港经济日报》、《南华早报》

登载A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址

www.sse.com.cn

登载H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合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联交所”)网站

www.hkex.com.hk

法律顾问

中国内地

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
写字楼A座40层

中国香港

年利达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遮打道历山大厦10楼

合规顾问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有限公司
美林远东有限公司

股份登记处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
中国保险大厦36楼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
18楼1806－1807室

本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股票代码：60139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股份代号：1398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5年10月28日
注册登记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1000396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10111000H0001
税务登记号：京国税西字 110102100003962
地税京字 110102100003962000

审计师名称、办公地址

国内审计师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邮编：100738

国际审计师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
国际金融中心二期18楼

财务概要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标价。)

财务数据

人民币百万元

	2006	2005	2004	2003
全年经营成果				
净利息收入	163,118	147,993	128,608	116,588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6,344	10,546	8,208	5,624
营业净收入	178,889	162,378	139,342	124,087
营业费用	64,469	61,293	47,067	46,936
营业利润	103,001	91,666	84,005	69,872
资产损失准备	32,189	27,014	30,859	36,293
税前利润	71,521	62,876	54,311	33,786
税后利润	49,336	37,869	31,118	22,494
净利润(税后利润扣减少数股东收益)	48,719	37,405	30,763	22,374
资产负债				
资产总额	7,509,118	6,457,239	5,072,874	4,560,1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3,533,978	3,205,861	3,109,191	2,766,055
证券投资净额	2,862,060	2,307,334	1,231,331	1,045,442
负债总额	7,037,685	6,196,255	5,577,369	5,095,658
存款	6,351,423	5,736,866	5,176,282	4,706,861
股东权益	466,896	256,947	(508,163)	(537,099)

人民币元

	2006	2005	2004	2003
每股计				
每股净资产	1.40	1.04	不适用	不适用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 ⁽¹⁾	1.39	1.03	不适用	不适用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²⁾	0.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	1.48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 (期末股东权益 - 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净额 - 待摊费用 - 长期待摊费用)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2) 净利润占加权平均股本总数的百分比，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规定计算。

财务指标

	2006	2005	2004	2003
盈利能力指标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	0.71	0.66	0.6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15.1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净资产收益率 ⁽³⁾	10.43	14.56	不适用	不适用
净利息差 ⁽⁴⁾	2.29	2.53	2.49	2.54
净利息收益率 ⁽⁵⁾	2.39	2.55	2.48	2.50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比营业净收入	9.14	6.49	5.89	4.53
成本收入比 ⁽⁶⁾	36.0	37.7	33.8	37.8
资产质量指标 (%)				
不良贷款率 ⁽⁷⁾	3.79	4.69	21.16	24.24
拨备覆盖率 ⁽⁸⁾	70.56	54.20	76.28	77.15
贷款总额准备金率 ⁽⁹⁾	2.68	2.54	16.14	18.70
资本充足率指标 (%)				
核心资本充足率	12.23	8.11	不适用	不适用
资本充足率	14.05	9.89	不适用	不适用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6.28	4.04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 税后利润占期初及期末的总资产平均余额的百分比。

(2) 净利润占股东权益加权平均余额的百分比，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规定计算。

(3) 净利润占股东权益期末余额的百分比。2006年10月27日，本行在上海和香港同日挂牌上市，吸收资金折合人民币1,445.85亿元。

(4) 按照日均生息资产收益率与日均计息负债付息率的差额计算。

(5) 按照净利息收入除以日均生息资产计算。

(6) 按照营业费用除以营业净收入计算。

(7) 按照不良客户贷款和垫款(次级、可疑、损失类贷款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计算。

(8) 按照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除以不良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计算。

(9) 按照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准备除以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计算。

2006年获奖情况



- 《银行家》
全球银行网络应用创新奖
新兴市场最佳银行
中国最佳银行



- 《环球金融》
亚洲最佳投资管理企业
网上银行
中国最佳个人网上银行



- 《亚洲银行家》
中国最佳零售银行



- 《财资》
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最佳交易奖
最佳股本奖
最佳首次公开发行奖



- 《亚洲货币》
最佳首次公开发行奖
中国最佳人民币现金
管理服务

- 《环球托管》
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 《金融亚洲》
最佳首次公开发行奖
年度交易奖
最佳股本交易奖
最佳股份制奖
中国年度交易奖

- 《国际金融评论(亚洲)》
最佳股本交易奖

- 《国际金融评论(IFR)》
亚太区股本发行奖
亚太区首次公开发行奖

- 《财务总监》
年度交易大奖

上市情况综述



2006年10月27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和香港同日挂牌上市。

本次A+H首次公开发行的总规模为556.5亿股（包括代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出售国有股权81.4亿股），占扩大后总股本的16.7%。A股发行价为每股3.12元人民币，H股发行价为每股3.07港元，汇率折合以后，两地价格一致。本次A股和H股同步发行，开创了A股、H股同日同价发行上市的历史先河。



本次A+H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达到人民币1,732.3亿元（包括代收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出售国有股权的应得资金净额人民币246.7亿元），是全球有史以来融资规模最大的首次公开发行，其中H股发行规模1,249.5亿港元，A股发行规模466.4亿元人民币，分别是迄今为止规模最大的H股和A股发行项目。



本行A+H首次公开发行是境内外资本市场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事件，截至本行上市日，创造了多个历史第一和世界纪录。例如：

- 全球最大规模的IPO
- 全球首次A+H同步发行
- H股发行规模最大
- H股公开发行冻结资金最多
- A股市场发行规模最大
- A股市场市值最大
- A股发行中首次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

本行A+H首次公开发行所获国外媒体奖项：

- | | |
|---|--|
| • 《国际金融评论(亚洲)》
年度最佳股本交易奖 | • 《金融亚洲》
年度交易奖
最佳股本交易奖 |
| • 《国际金融评论(IFR)》
亚太最佳股本发行奖
亚太最佳首次公开发行奖 | • 《金融亚洲》
最佳首次公开发行奖
最佳股份制奖
中国年度交易奖 |
| • 《财务总监》
年度交易大奖 | • 《亚洲货币》
最佳首次公开发行奖 |
| • 《财资》
最佳交易奖
最佳股本奖
最佳首次公开发行奖 | • 《欧洲货币》
年度交易奖 |

董事长致辞



董事长 姜建清

2006年是中国工商银行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

10月27日，中国工商银行首开先河，A+H同步发行上市成功，创下了全球资本市场有史以来发行规模最大等多项纪录，被国际媒体和金融业誉为“世纪招股”。公开发行上市标志着中国工商银行完成了从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到股份制商业银行，再到国际公众持股公司的历史性跨越。通过发行上市，本行的资本实力和国际市场形象得到了明显提升，至2006年末，资本净额达到5,308.05亿元，核心资本净额达到4,620.19亿元，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达到14.05%和12.23%；总市值超过2,500亿美元，不仅成为A股市值最大的上市公司，而且跻身于亚洲最大、全球排名前三位的上市银行。

发行上市有力地促进了本行的经营战略转型和各项业务的创新发展，全行盈利能力、风险控制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2006年集团税后利润在连续三年保持高增长的情况下，同比增长30.3%，达到493.36亿元（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税后利润498.80亿元，同比增长31.2%）。由于税后利润的强劲增长，在股本募集数额较大的情况下，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到15.16%，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0.71%，较上年上升0.05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和比率继续保持双降态势，其中不良贷款率降到3.79%。拨备覆盖率上升16.36个百分点，达到70.56%。成本收入比保持在36.0%的较好水平。

发行上市为本行整体构建现代金融企业制度创造了条件。我们按照上市银行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现代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的运行机制。调整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构成，增强了董事会的决策和监督职能。补选职工监事，充实监事会力量，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职能作用。建立了高级管理层目标管理体系、委托授权制度及相应的激励约束机制。新的资本管理体系、资产负债管理体系、绩效考评体系和内部组织体系全面建立，新的管理体制基本形成。完善了风险管理委员会的工作机制，实行了首席风险官制度，强化了内部审计监督，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更加健全。我们还成功引入高盛集团、安联集团、美国运通公司等境外战略投资者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并在风险管理、产品与服务创新等许多领域的战略合作中取得积极成果，加速了与国际规则和惯例的对接进程。

过去一年里中国工商银行所取得的成绩，得益于中央政府和监管机构的支持与帮助，有赖于境内外投资人、社会各界及广大客户的充分信任，更凝聚着全行员工的辛劳和创造。在此，我谨代表中国工商银行董事会表示最衷心的感谢！

2007年是我国银行业向外资银行全面开放境内公民人民币业务的第一年，也是中国工商银行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建设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的开局之年。我们将主动适应经济金融形势变化，坚持以可持续的公司价值增长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目标，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和资本市场的要求，着力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全面深化分支机构改革，推进新体制、新机制在全行有效运行；着力加快创新与改进服务，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着力加强风险管理，积极引进先进风险管理理念、机制、技术和工具，努力向风险管理最佳银行迈进；着力实施人才战略，改进激励约束机制，建立现代金融企业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为改革发展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我们坚信，站在新的发展起点上的中国工商银行一定能够抓住机遇，朝着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的宏伟目标奋力前行，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为股东创造最大价值，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发展机会，为和谐社会建设做出积极贡献！

A large, stylized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hich reads '姜建清' (Jiang Jianqing).

董事长：姜建清

二〇〇七年四月三日

行长致辞



行长 杨凯生

我欣喜地向广大股东、监管机构和关注中国工商银行的社会各界报告，2006年我们在成功实现境内外公开发行人上市的同时，圆满完成了年度经营计划，集团税后利润达到493.36亿元，同比增长30.3%（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税后利润498.80亿元，同比增长31.2%），平均总资产回报率达到0.7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达到15.16%。

这一年我们开始实施新的战略发展规划，经营模式和增长方式发生积极变化，业务结构、收入结构、渠道结构、客户结构明显改善，竞争发展能力和经营管理水平又有了新的提升。

—— **资产负债业务盈利能力增强**。存款增加6,145.57亿元，增长10.7%。各项贷款增加3,416.18亿元，增长10.4%，主要是交通、能源、基础设施等优势行业的贷款以及收益率较高的小企业和个人贷款增长较快，其中境内小企业贷款增加597亿元，增长71.8%；境内个人贷款增加610.67亿元，增长11.9%。全行债券投资结构进一步优化，证券投资利息收入达到创纪录的668.83亿元。资产负债业务在结构优化基础上的持续增长，创造了稳定的收益来源，净利息收入达到1,631.18亿元，比上年增长10.2%。

—— **收费业务和新兴业务发展迅速**。契合客户投资需求的各类理财型产品相继推出，全年共销售各类理财产品4,328亿元，同比增长93%。信用卡发卡量和年消费额在国内同业中率先突破1,000万张和1,000亿元。对公人民币结算和国际结算额分别达到260万亿元和3,996亿美元，中国第一结算银行的领先优势进一步扩大。资产托管、年金管理、现金管理等业务优势得到巩固。电子银行实现交易额45.2万亿元，离柜业务占全部业务的比重上升4.2个百分点至30.1%，电子渠道产品分销和业务分流功能日益增强。这些业务的迅速发展，使得全行净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大幅增加，达到163.44亿元，增长55.0%，占营业净收入的比重达到9.1%，同比增长2.6个百分点，收益结构进一步改善。

—— **零售银行业务对全行利润贡献度日益提高**。零售银行既是本行的传统优势业务，同时也是支撑本行未来业绩持续提升的战略业务之一。去年本行开始实施第一零售银行战略，全面加快了个人银行业务产品的创新、服务的升级和市场的开发，个人银行业务营业贡献达到622.57亿元，占全部业务营业贡献的比重提高到34.4%。

—— **科技领先优势明显**。继国内首家完成数据大集中后，2006年又率先完成按公司业务和个人业务两条线进行的数据逻辑整合工程，前瞻性地建立了满足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的核心业务应用平台。客户信息、风险管理等应用系统相继投产和运营，全行信息技术优势进一步转化为生产力，对业务发展的支持和推动作用持续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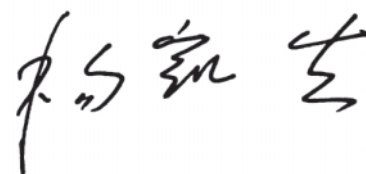
—— **成本和风险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以经济增加值(EVA)为导向配置费用资源，强化全面成本管理，成本收入比控制在36.0%的较好水平。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内部评级法在非零售信贷领域推广应用，信用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全行不良贷款余额持续下降，不良贷款率进一步降至3.79%。拨备覆盖率达到70.56%，同比增加16.36个百分点。适应利率市场化和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不断趋于完善。内控体系进一步健全，操作风险控制达到国际同业较好水平。

—— **人才战略全面实施**。根据上市银行经营发展需要，调整充实了各级经营管理层，一大批懂业务、善经营、会管理的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在全行经营管理中发挥出更大的作用。分层次开展了全员培训、各级管理人员和各类专业人才的针对性培训。

过去一年，本行改革发展的新成就赢得了国内外各界的广泛认同，获得了全球“新兴市场最佳银行”、“中国最佳银行”、“中国最佳零售银行”、“中国最佳个人网上银行”、“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和“中国最佳人民币现金管理行”等多项荣誉。穆迪、标准普尔、惠誉等国际评级机构相继调升了本行评级。

2007年是本行进入资本市场后的第一个完整财年，我们正在按照董事会确定的战略目标，进一步深化内部改革，加快经营转型，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积极改善金融服务，全面加强风险管理，快速提升核心竞争力，保障各项业务又好又快的发展，努力实现公司价值、股东回报的协调与可持续增长。

我们经营管理层有信心和能力在建设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的新征程中不断创造新业绩，实现新跨越，交出令广大股东满意的答卷。



行长：杨凯生

二〇〇七年四月三日



监事长 王为强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股份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6,509,130,026	100	18,135,498,000	-12,209,895,000	5,925,603,000	292,434,733,026	87
1. 国家持股	262,324,392,623	92		-12,209,895,000	-12,209,895,000	250,114,497,623	75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8,119,220,000		8,119,220,000	8,119,220,000	2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24,184,737,403	8	10,016,278,000		10,016,278,000	34,201,015,403	1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514,152,000	4,069,965,000	41,584,117,000	41,584,117,000	13
1. 人民币普通股			6,830,780,000		6,830,780,000	6,830,780,000	2
2. 其他			30,683,372,000	4,069,965,000	34,753,337,000	34,753,337,000	11
三、股份总数	286,509,130,026	100	55,649,650,000	-8,139,930,000	47,509,720,000	334,018,850,026	100

注：(1) 本表所称变动前和变动后，系指本行首次公开发行结束前后。

(2) 本表中国家持股的性质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工商银行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财金函[2006]169号)中的相关内容界定，特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简称“财政部”)、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汇金公司”)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简称“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本表中外资持股是指参与H股全球配售的境外股东及境外战略投资者高盛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高盛集团”)、安联保险集团(简称“安联集团”)和美国运通公司(简称“美国运通”)持有的股份。其他内资持股指A股网下配售的股份数。

(3) 有限售条件股份是指股份持有人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按承诺有转让限制的股份。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间	限售期满新增 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余额	说明
2007年1月27日	2,350,000,000	290,084,733,026	41,584,117,000	A股网下配售投资者
2007年10月27日	12,900,888,000	277,183,845,026	43,934,116,000	A股战略投资者和H股企业配售部分
2008年4月27日	2,884,610,000	274,299,235,026	56,835,005,000	A股战略投资者
2009年4月28日	12,092,368,700	262,206,866,326	59,719,615,000	高盛集团、安联集团、美国运通
2009年6月29日	7,051,074,779	255,155,791,547	71,811,983,700	社保基金理事会
2009年10月20日	19,143,443,483	236,012,348,064	78,863,058,479	高盛集团、安联集团、美国运通、 社保基金理事会
2009年10月27日	236,012,348,064	0	98,006,501,962	财政部和汇金公司A股

财政部和汇金公司持有的A股在获得有关部门批准转换为H股后将不受三十六个月锁定期的限制。

前10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股份类别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财政部	A股	118,006,174,032	2009年10月27日	118,006,174,032
2	汇金公司	A股	118,006,174,032	2009年10月27日	118,006,174,032
3	社保基金理事会	H股	14,102,149,559	2009年6月29日 2009年10月20日	7,051,074,779 7,051,074,780
4	高盛集团	H股	16,476,014,155	2009年4月28日 2009年10月20日	8,238,007,077 8,238,007,078
5	安联集团	H股	6,432,601,015	2009年4月28日 2009年10月20日	3,216,300,507 3,216,300,508
6	美国运通	H股	1,276,122,233	2009年4月28日 2009年10月20日	638,061,116 638,061,117
7	科威特投资局	H股	1,824,104,000	2007年10月27日	1,824,104,000
8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H股	1,433,224,000	2007年10月27日	1,433,224,000
9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A股	641,025,000	2007年10月27日 2008年4月27日	320,512,500 320,512,500
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A股	641,025,000	2007年10月27日 2008年4月27日	320,512,500 320,512,500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2006年1月27日，本行与三家境外战略投资者高盛集团、安联集团和美国运通分别订立股份购买协议。根据他们各自的股份购买协议，2006年4月28日，高盛集团、安联集团和美国运通分别完成认购本行新发行的股份分别为16,476,014,155股、6,432,601,015股和1,276,122,233股，总对价分别为25.822亿美元、8.247亿欧元及2亿美元(约定汇率为1美元兑人民币8.0304元及1欧元兑人民币9.8167元)。2006年6月29日，社保基金理事会认购本行新发行的股份14,324,392,623股，总对价约为180亿元。

2006年10月27日，本行成功实现上海、香港两地同日公开发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共发行A股14,950,000,000股，H股40,699,650,000股(包括代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出售国有股权8,139,930,000股)。公开发行上市后，本行共有A股250,962,348,064股，H股83,056,501,962股，总股本334,018,850,026股。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股东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735,475户。其中H股股东273,396户，A股股东462,079户。

• 本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H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总数						
735,475 (2006年12月31日的A+H在册股东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以下数据来源于2006年12月31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 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 冻结的 股份数量
财政部	国家股	A股	35.3	118,006,174,032	118,006,174,032	无
汇金公司	国家股	A股	35.3	118,006,174,032	118,006,174,032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	H股	12.9	43,222,318,000	0	未知
高盛集团	外资	H股	4.9	16,476,014,155	16,476,014,155	未知
社保基金理事会	国家股	H股	4.2	14,102,149,559	14,102,149,559	未知
DRESDNER BANK LUXEMBOURG S.A. (“安联集团”通过其全资 子公司 DRESDNER BANK LUXEMBOURG S.A. 持有本行股份)	外资	H股	1.9	6,432,601,015	6,432,601,015	未知
美国运通	外资	H股	0.4	1,276,122,233	1,276,122,233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A股	0.2	809,266,000	641,025,00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 005L-CT001沪	其他	A股	0.2	682,083,807	641,025,000	无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 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 — 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A股	0.2	655,591,000	641,025,00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人寿(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以下数据来源于2006年12月31日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43,222,318,000	H股
南方高增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银行	225,350,000	A股
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建设银行	145,000,000	A股
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农业银行	116,947,938	A股
泰达荷银首选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农业银行	102,499,654	A股
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银行	100,000,000	A股
交银施罗德成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农业银行	100,000,000	A股
国际金融 — 渣打 —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86,066,380	H股
交银施罗德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建设银行	75,733,184	A股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73,525,626	A股
景宏证券投资基金 — 中国银行	60,008,239	A股

除上述部分股东属于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主要股东

报告期内，本行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变化。

• 主要股东

本行最大的单一股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及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各持有本行约35.33%的股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是主管国家财政收支、税收政策等事宜的宏观调控部门。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根据中国法律于2003年12月16日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3,724.65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胡晓炼。汇金公司代表国家向本行行使投资者权利并履行相应义务，以及实施及执行国家关于国有金融机构改革的政策安排。该公司并不从事任何其他商业性经营活动。

• 其他持有10%以上(含)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无。

• 实际控制人情况。

无。

其他法人股东情况

• 高盛集团

高盛集团是一家全球性的投资银行及证券与投资管理公司，向全世界的客户群提供产品及服务，其客户包括公司、金融机构、政府和高端个人客户。高盛集团在风险管理、资金管理和产品、资产管理和融资方面拥有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加上其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方面的承诺，本行相信高盛集团为富有价值的合作伙伴，有助于本行实现改善公司治理、风险管理和银行业务开发等方面的目标。本行亦相信高盛集团和本行各自的公司文化具有互补性，对建立长期战略伙伴关系至为重要。

• 社保基金理事会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是由中国政府成立的基金，用于为老年人口提供社会保障并支持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全国社保基金由中央财政拨入资金、国有股减持划入的资金和经国务院批准及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回报构成。全国社保基金由社保基金理事会管理运营。

• 安联集团

安联集团是世界上处于领先地位的保险公司和金融服务供应商。安联集团在保险业务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知识，本行相信安联集团为深具价值的合作伙伴，有助于本行开发领先的银行保险产品和服务。

• 美国运通

美国运通是一家从事全球旅游、金融与网络服务的多元化公司。其主要业务包括签账卡与贷记卡、旅行支票、旅行服务及商业服务。美国运通在贷记卡业务领域拥有丰富经验和专业知识，本行相信美国运通为具有重要价值的合作伙伴，有助于本行为客户开发贷记卡产品。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机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本行董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董事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领取 的报酬总额 (税前， 万元人民币)	是否在 股东单位或 其他关联 单位领取
姜建清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3	2005.10 — 2008.10	0	0	—	130	否
杨凯生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行长	男	57	2005.10 — 2008.10	0	0	—	125	否
张福荣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54	2005.10 — 2008.10	0	0	—	108	否
牛锡明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50	2005.10 — 2008.10	0	0	—	108.93	否
傅仲君	非执行董事	男	49	2005.10 — 2008.10	0	0	—	0	是
康学军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05.10 — 2008.10	0	0	—	0	是
宋志刚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05.10 — 2008.10	0	0	—	0	是
王文彦	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05.10 — 2008.10	0	0	—	0	是
赵海英	非执行董事	女	41	2005.10 — 2008.10	0	0	—	0	是
仲建安	非执行董事	男	47	2005.10 — 2008.10	0	0	—	0	是
克利斯多佛·科尔	非执行董事	男	47	2006.6 — 2009.6	0	0	—	0	是
梁锦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05.10 — 2008.10	0	0	—	37.5	否
约翰·桑顿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2	2005.10 — 2008.10	0	0	—	32.5	否
钱颖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0	2005.10 — 2008.10	0	0	—	33.5	否

本行监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监事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领取 的报酬总额 (税前， 万元人民币)	是否在 股东单位或 其他关联 单位领取
王为强	监事长	男	59	2005.10 — 2008.10	0	0	—	118	否
王炽曦	监事	女	51	2005.10 — 2008.10	0	0	—	70	否
王道成	外部监事	男	66	2005.10 — 2008.10	0	0	—	25	否
苗耕书	外部监事	男	65	2005.10 — 2008.10	0	0	—	23	否
张炜	监事	男	44	2006.8 — 2009.8	0	0	—	68.8094	否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高级管理人员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数	年末 持股数	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领取 的报酬总额 (税前, 万元人民币)	是否在 股东单位或 其他关联 单位领取
杨凯生	行长	男	57	2005.10—	0	0	—	125	否
张福荣	副行长	男	54	2005.10—	0	0	—	108	否
牛锡明	副行长	男	50	2005.10—	0	0	—	108.93	否
张衡	副行长	男	59	2005.10—	0	0	—	108.96	否
王丽丽	副行长	女	55	2005.10—	0	0	—	108.51	否
李晓鹏	副行长	男	47	2005.10—	0	0	—	108.09	否
刘立宪	纪委书记	男	52	2005.5—	0	0	—	108	否
易会满	总行高级管理层成员 兼北京分行行长	男	42	2005.6—	0	0	—	86.48	否
魏国雄	首席风险官	男	51	2006.7—	0	0	—	86	否
潘功胜	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05.10—2008.10	0	30,000	二级市场 买入	100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姜建清 董事长、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执行董事。198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0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上海城市合作商业银行(现上海银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目前兼任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和上海交通大学，获上海交通大学工学硕士、管理学博士学位。

杨凯生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及行长。1985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1996年9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监察室副主任、规划信息部主任、深圳市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总裁等职。目前兼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第十六届委员会副主任。毕业于武汉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张福荣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副行长。198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0年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辽宁省分行副行长、大连市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行长助理兼人事部总经理等职。兼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副会长、中国金融理财标准委员会副主任。毕业于辽宁财经学院，后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金融学博士学位。

牛锡明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副行长。1986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2年1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工商信贷部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市分行行长等职。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后获哈尔滨工业大学技术经济硕士学位。

傅仲君 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02年任财政部驻安徽省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副监察专员。2000年任财政部驻上海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副监察专员。曾任财政部财政监督司派出机构管理一处处长、中央二处处长、检查二处处长、监督检查局检查二处处长等职。毕业于四川大学。

康学军 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01年任财政部投资评审中心主任。曾任财政部综合与改革司统计分析处处长、综合司副司长。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

宋志刚 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1998年任财政部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副主任，曾任中国财政杂志社《中国税务》编辑部副主任、财政部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助理巡视员等职。毕业于南开大学。

王文彦 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00年任国家税务总局征收管理司司长，曾任北京市税务局局长助理兼办公室主任、副局长、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副局长等职。毕业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

赵海英(女) 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02年任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副主任，曾任亚洲开发银行顾问、中国证监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曾任教于香港科技大学商学院、香港大学经济与金融学院。毕业于天津大学，后获美国马里兰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仲建安 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1993年起在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先后担任秘书组助理巡视员、巡视员。毕业于中南工业大学，获管理工程专业硕士学位。

克利斯多佛·科尔 非执行董事

自2006年6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现任高盛集团投资银行部主席，并出任高盛集团管理委员会、资本委员会和财务委员会委员。曾任高盛集团金融机构部主席、投资银行部联席主席。毕业于普林斯顿大学，后获哈佛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梁锦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01年到2003年任香港财政司司长，曾任美国摩根大通银行亚太区主席，之前任职于美国花旗银行集团，先后在香港、新加坡、马尼拉及纽约担任资金部、企业银行部、投资银行部及私人银行部地区主管。毕业于香港大学，后获香港科技大学荣誉法律博士。

约翰·桑顿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高盛集团总裁。毕业于哈佛大学，后获牛津大学法学硕士和耶鲁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学位。

钱颖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伯克利加州大学经济系教授及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曾任教于斯坦福大学经济系和马里兰大学经济系。毕业于清华大学，后获哈佛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王为强 监事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2003年任国务院派驻中国工商银行监事会主席，2005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辽宁省分行副行长、陕西省分行行长、陕西省人民政府秘书长、人民银行成都分行(大区行)行长、国务院派驻中国农业银行监事会主席等职。毕业于辽宁大学。

王炽曦(女) 监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3年任国务院派驻中国工商银行监事会正局级专职监事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05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国家审计署金融审计司副司长、农林水审计局副局长、国务院派驻中国农业银行监事会正局级专职监事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毕业于沈阳农学院，注册会计师。

王道成 外部监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05年任中国内部审计协会会长，曾任国家审计署综合局副局长、外资外事审计局局长、财政审计司司长、办公厅主任、中央纪工委驻国家审计署纪检组组长等职。毕业于河北财经学院。

苗耕书 外部监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现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届全国委员会委员、外事委员会委员、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会长、中国对外贸易运输(集团)总公司董事长、中国铁通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巴西企业家委员会中方主席、中国国际贸易学会副会长，曾任上海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总裁等职。毕业于天津对外贸易学院。

张炜 监事

自2006年8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99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4年起任中国工商银行法律事务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目前，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和仲裁员、中国金融学会理事等职。毕业于东北师范大学，后获吉林大学法学硕士学位、北京大学法学博士学位。

张衢 副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1985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0年1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市分行行长、浙江省分行行长、广东省分行行长等职。毕业于暨南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王丽丽(女) 副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00年11月加入中国工商银行并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曾任中国银行信贷一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中国银行行长助理等职。目前还担任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会副主席、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限公司董事长。毕业于南开大学，后获英国伯明翰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李晓鹏 副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198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4年9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总行营业部总经理、四川省分行行长、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中国工商银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市分行行长等职。毕业于郑州大学，后获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刘立宪 纪委书记

自2005年5月任中国工商银行纪委书记。2003年9月起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2005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最高人民检察院贪污贿赂检察厅副厅长、反贪污贿赂总局副局长、检察技术局局长、检察理论研究所所长等职。毕业于吉林大学。

易会满 高级管理层成员、北京市分行行长

自2005年6月任中国工商银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兼北京市分行行长。1985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0年10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江苏省分行副行长、浙江省分行副行长等职。毕业于杭州电子工业学院和杭州金融管理干部学院。

魏国雄 首席风险官

自2006年7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1987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1年起任中国工商银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温州市分行代行长、浙江省分行副行长、总行工商信贷部总经理。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潘功胜 董事会秘书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1993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4年6月到2005年1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04年12月到2007年3月兼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制改革办公室主任，2005年10月到2007年3月兼任中国工商银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人事部副总经理、深圳市分行副行长、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等职。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曾在英国剑桥大学从事博士后研究。

傅仲君先生、康学军先生和宋志刚先生由财政部提名，出任本行的非执行董事。王文彦先生、赵海英女士和仲建安先生由汇金公司提名，出任本行的非执行董事。克利斯多佛·科尔先生由高盛集团提名，出任本行的非执行董事。财政部、汇金公司和高盛集团拥有本行股份权益，该等权益详情请参见“董事会报告 —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

新聘、解聘情况

报告期内，经2006年4月28日召开的本行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克利斯多佛·科尔先生为本行第一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其任职资格于2006年6月1日获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监会”）核准。报告期内本行无现任董事离任。

2006年8月17日，中国工商银行工会工作委员会在北京召开扩大会议，选举总行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张炜先生担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报告期内无监事离任。

2006年6月29日，经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聘任魏国雄先生为首席风险官。

报告期内无高级管理人员离任。

年度薪酬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管层的薪酬详细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需重选连任的董事及监事服务合约未满期间

本行未有需要在下次股东年会上重新选举的董事及监事。

董事及监事在重大合约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附属公司或子公司所订立的业务重大合约中，本行董事及监事概无直接或间接拥有重大权益。

员工机构情况

2006年末，本行员工数为351,448人，比上年末减少10,175人，其中公司银行业务人员31,741人，个人银行业务¹人员119,219人，资金业务人员4,284人，财务与会计¹人员91,095人，其他105,109人。员工中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为4,588人，占比1.3%；本科学历的为115,339人，占比32.8%；专科学历的为146,089人，占比41.6%；专科以下学历的为85,432人，占比24.3%。

境内机构16,997家，比上年末减少1,767家。境外机构98家，比上年末减少8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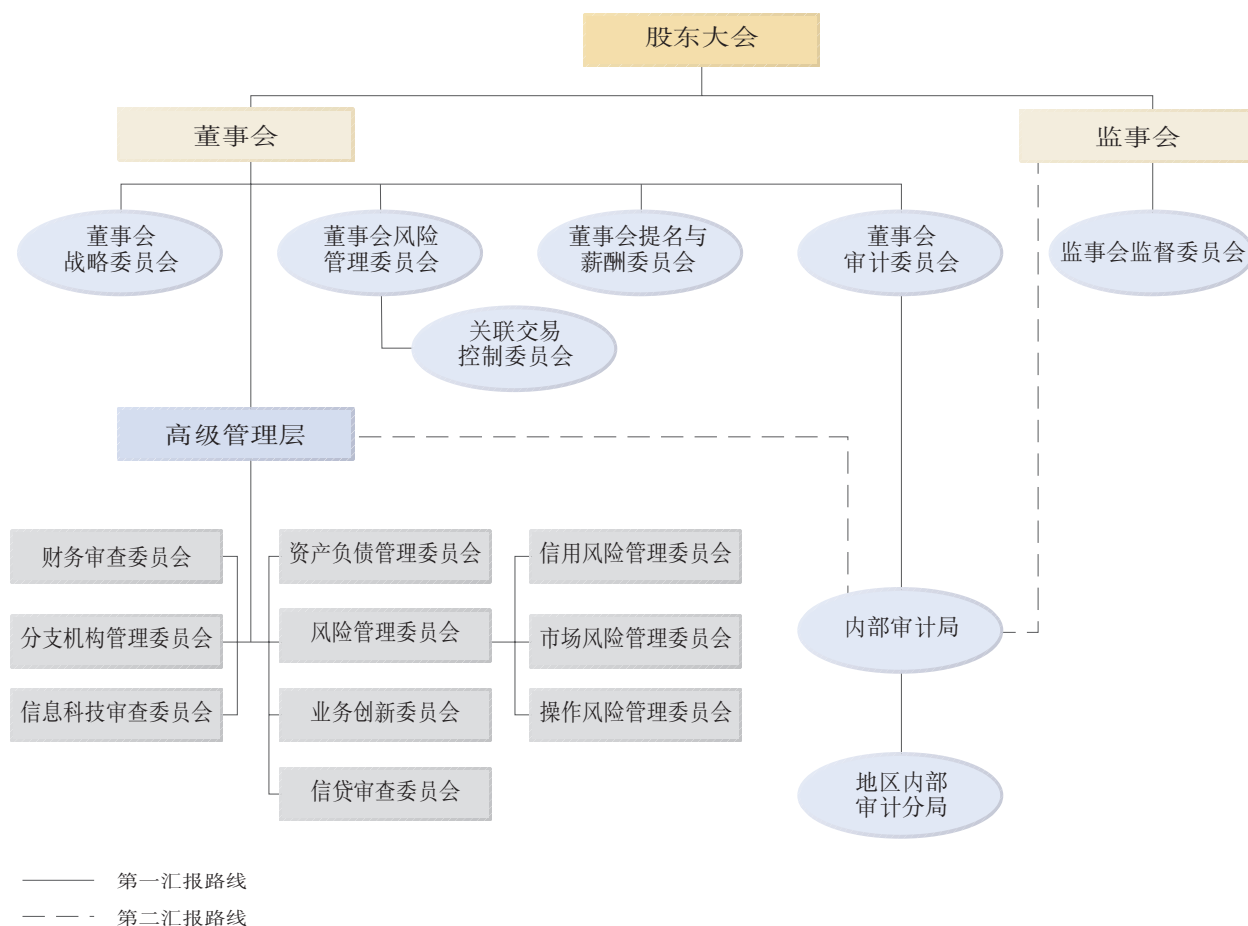
注：1包括本行分支机构的银行柜员。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机构(个)	占总数比例(%)	机构(个)	占总数比例(%)
总行	1	—	1	—
总行直属机构及其分支机构	19	0.1	19	0.1
长江三角洲	2,450	14.3	2,707	14.3
珠江三角洲	2,017	11.8	2,199	11.6
环渤海地区	2,833	16.6	3,202	17.0
中部地区	3,752	22.0	4,147	22.0
东北地区	1,869	10.9	2,025	10.7
西部地区	4,056	23.7	4,464	23.7
境内机构总数	16,997	99.4	18,764	99.4
境外机构总数	98	0.6	106	0.6
机构总数	17,095	100.0	18,870	100.0

注：上表及以下有关区域划分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分部报告」。

公司治理报告

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深信，保持高标准的公司治理水平，采用国际先进的公司治理模式是本行成为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关键之一。为此，本行严格遵守营业所在地的法律法规以及中国人民银行（简称“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交所等监管机构的监管规定和指引，并积极遵循国际和国内有关公司治理的最佳要求。

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本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高级管理层之间各司其职、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工作机制。本行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设立的委员会均订有详细的工作规则,明确了职责分工及汇报路线,确保了各委员会的规范高效运作。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简称“《商业银行法》”)等相关法律,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 本行进一步修订了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 为进一步明晰公司治理结构中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决策范围,结合实际情况,本行制定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和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
3. 为积极发挥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作用,配合两地监管机构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的要求,本行对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职责和成员结构进行了及时调整,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如公司治理架构图所示。
4. 为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加强风险管理工作的集中领导,本行设立了首席风险官职位,并聘任魏国雄先生担任首席风险官。
5. 为建立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本行制定了股票增值权计划,促进实现公司战略目标和股东价值的最大化。
6. 进一步优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方法,积极探索与境内外投资者加强沟通和战略合作的途径,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之条文

2006年，本行将《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简称“《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简称“《守则》”)所规定的原则应用于各项于公司治理有关的制度规定，特别是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中都体现了《守则》的原则和条文。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组成

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14名，其中执行董事4名，即姜建清先生、杨凯生先生、张福荣先生和牛锡明先生，非执行董事7名，即傅仲君先生、康学军先生、宋志刚先生、王文彦先生、赵海英女士、仲建安先生和克利斯多佛·科尔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3名，即梁锦松先生、约翰·桑顿先生、钱颖一先生。

董事会的职责及运作

本行董事会的主要职权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 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发展战略；
4. 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
7. 制定本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等基本管理制度，并监督制度的执行情况；
8. 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副行长及法律规定应当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除外)，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
9. 决定或授权行长决定总行一级部室、国内一级分行、直属分行或直属机构以及海外机构的设置；
10. 股东大会或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了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其中现场会议十一次，书面传签会议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引进战略投资者、修改本行公司章程、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公开发行人上市方案等65项议案。有关董事的出席情况详列如下：

董事会成员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姜建清	12/12	100
杨凯生	12/12	100
张福荣	12/12	100
牛锡明	12/12	100
傅仲君	12/12	100
康学军	12/12	100
宋志刚	12/12	100
王文彦	12/12	100
赵海英	12/12	100
仲建安	12/12	100
克利斯多佛·科尔 ⁽¹⁾	7/7	100
梁锦松	11/12	92
约翰·桑顿	12/12	100
钱颖一	12/12	100

注：(1) 克利斯多佛·科尔先生于2006年4月28日经本行200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本行董事，其资格于2006年6月1日获得中国银监会核准。

高级管理层的职权

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权限划分严格按照本行章程等治理文件执行。

行长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决定其权限范围内的经营管理与决策事项，具体权限如下：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向董事会提交本行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拟订本行基本管理制度；拟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债券上市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务期间的财务报表，使得该份财务报表能真实准确的反映本集团在该财务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向表现。在编制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时，董事已选用适合的会计师、贯彻应用适合的会计政策，并已经做出审慎合理判断及估计。

本行已在有关期间完结后4个月限期内适时发表年度业绩。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及其资质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职务，其独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证。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作的年度确认函，并对他们的独立性表示认同。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通过调研、座谈等方式加强与管理层的沟通和指导，还分别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并在审计委员会占多数，且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全部由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2006年6月29日第十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我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设置和相关职责的议案》对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和相关职责进行了调整。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附设于风险管理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

各委员会详细情况如下：

• 战略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14名董事组成，包括董事长姜建清先生、副董事长杨凯生先生、董事张福荣先生、牛锡明先生、傅仲君先生、康学军先生、宋志刚先生、王文彦先生、赵海英女士、仲建安先生、克利斯多佛·科尔先生、梁锦松先生、约翰·桑顿先生和钱颖一先生。董事长姜建清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席。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本行战略发展规划、业务及机构发展规划、重大投资融资方案和其他影响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含调整前的战略与提名委员会)高度重视发展战略的制定工作，推动战略规划逐步落实，组织研究重大战略问题，共召开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跨国经营和境外业务发展规划、“十一五”信息科技发展战略等14项议案，并听取了投资银行业务情况的汇报。

• 审计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包括董事梁锦松先生、约翰·桑顿先生、钱颖一先生、康学军先生和赵海英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梁锦松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席。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本行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先后审议了本行内部审计工作发展规划、2006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等7项议案，并多次听取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报告、年度审计报告，定期对内部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进行了解、检查和指导，审阅财务报表的完整性，监管财务申报制度与程序。审计委员会还定期听取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汇报，对本行现任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性与工作表现进行了总体评估。

2006年审计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审 计 委 员 会 成 员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梁 锦 松 (主 席)	6/6	100
约 翰 · 桑 顿	5/6	83
钱 颖 一	6/6	100
赵 海 英	6/6	100
康 学 军	6/6	100
傅 仲 君 ⁽¹⁾	3/3	100
王 文 彦 ⁽¹⁾	3/3	100

注：(1) 傅仲君先生、王文彦先生为调整前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后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6位董事组成，包括董事钱颖一先生、副董事长杨凯生先生、董事梁锦松先生、约翰·桑顿先生、王文彦先生和傅仲君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钱颖一先生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议并监督执行本行的薪酬和绩效考核制度，就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任职资格、薪酬制度及激励方案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

报告期内，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含调整前的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三次会议，其中两次会议涉及讨论薪酬相关事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股票增值权计划、调整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成员构成等3项议案，并听取了关于本行高管薪酬与股权激励的汇报。

2006年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会议出席情况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钱颖一(主席)	3/3	100
杨凯生	2/2	100
梁锦松	1/2	50
约翰·桑顿	2/2	100
王文彦	3/3	100
傅仲君	2/2	100
张福荣 ⁽¹⁾	1/1	100
牛锡明 ⁽¹⁾	1/1	100
宋志刚 ⁽¹⁾	1/1	100
仲建安 ⁽¹⁾	1/1	100

注：(1) 张福荣先生、牛锡明先生、宋志刚先生、仲建安先生为调整前薪酬委员会委员，调整后不再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成员。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提名方式与程序提名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应遵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本行章程，并对本行负有勤勉义务，了解本行业务经营管理状况，接受本行监事会对其履行职责的监督。

本行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应满足上述要求外，还应当具备较高的专业素质和良好的信誉，并且同时满足具备担任董事的资格、独立履行职责、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具有8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等条件。

● 风险管理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由9位董事组成，包括董事梁锦松先生、张福荣先生、牛锡明先生、康学军先生、宋志刚先生、仲建安先生、克利斯多佛·科尔先生、约翰·桑顿先生和钱颖一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梁锦松先生为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定本行的风险战略、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内部控制流程，以及对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和风险部门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价。

报告期内，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注重本行风险管理总体情况，为加强本行内控制度建设提出了指导意见，共召开四次会议，就本行风险管理体系状况等问题进行了研究，并定期听取本行风险管理报告。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3位董事组成，包括董事梁锦松先生、约翰·桑顿先生和钱颖一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梁锦松先生为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本行的关联方进行确认，以及对关联交易进行审核及备案。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研究讨论了制定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基本规范的相关事宜。

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的组成

本行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5至7名监事组成，包括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外部监事和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其中，本行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比例不得低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外部监事不得少于2名。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和外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和罢免；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本行职工通过民主程序选举和罢免。监事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监事会目前由王为强监事长、王炽曦监事、王道成监事、苗耕书监事和张炜监事等5人组成。

监事会的职责及运作

监事会的职权包括以下各项：

1.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和尽职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2. 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的情况；
3. 要求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4. 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本行章程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建议或依法提起诉讼；

5. 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
6. 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
7. 审核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以本行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8. 根据需要，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检查监督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工作；
9. 拟定监事的考核办法，对监事进行考核和评估，并报股东大会决定；
10. 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
11.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的职责时，召集并主持临时股东大会；
12.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13. 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的议事方式为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分为监事会定期会议和监事会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每年应当至少召开四次，原则上在本行定期报告披露前召开。

监事会下设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作为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机构，负责具体开展监督工作和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筹备工作。

监督委员会

监督委员会是监事会的专门委员会，根据监事会授权开展工作，对监事会负责。监督委员会至少由 3 名监事组成。

监督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外部监事担任。主任委员由监事长提名，并经监事会任命。主任委员的罢免，由监事会决定。监督委员会目前由王道成、王炽曦、苗耕书三位监事组成，王道成先生目前担任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监督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由监事会办公室承担。

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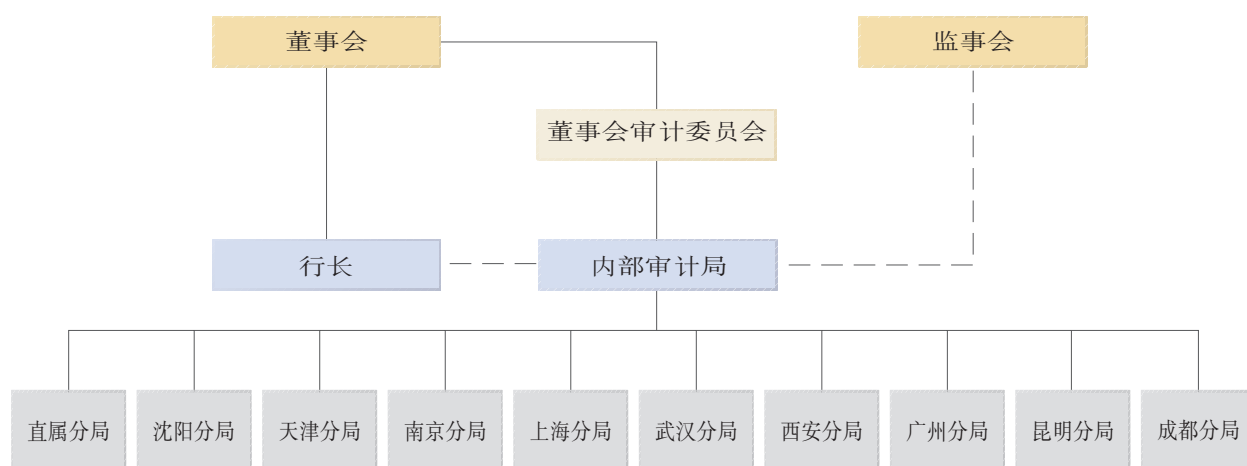
1. 拟订对本行财务活动进行检查、监督的方案；
2. 拟订对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离任或届中审计的方案；
3. 根据需要，拟订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的方案；
4. 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有关监事会及监督委员会会议情况，请参见“监事会报告—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内部审计

新的公司治理架构下，内部审计履行对全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和公司治理效果的监督评价职责，并直接向董事会汇报。2006年，本行独立垂直的内部审计体系全面运作，内部审计组织体系、制度框架、管理机制和报告流程不断完善。

下图显示的是内部审计管理及报告结构：



2006年，本行重点规划内部审计的发展战略，建立基本制度架构，规范工作程序和工作机制，推广先进的技术方法，提高审计人员的素质与能力。以风险为导向，将审计重点集中在董事会、管理层关注的重点业务和重大风险领域，着重对整体性和系统性风险监控水平进行了评价。报告期完成了境内外机构2005年年度审计评价，并开展了对信贷业务、信息科技系统、电子银行、财务信息披露和与新业务有关的风险审计与监督。

内部控制

为确保资产的安全、完整，财务数据的准确、可靠，防范和抵御各类风险的能力不断提高，本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和程序，初步形成了渗透到各项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覆盖所有机构、部门和岗位的内控机制。

本行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的制定，并监督制度的执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行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应职责，评价内部控制体系的效能。

本行设有垂直管理的内部审计局和内部审计分局，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本行总行及各级分行同时设有内控合规部，负责全行内部控制的组织、推动和协调工作，承担操作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常规审计职能。

2006年，本行进一步提高了内控建设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内部审计部门以风险为导向，关注重点风险领域，对境内外分行有序实施了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和公司治理的充分性与有效性的审计与评价。各级内控合规部门继续组织开展了对基层行的内控评价工作。同时，本行制定了未来三年内控体系建设规划，进一步明确和完善了内部控制的任务、目标、职责和监督保障机制。

董事长及行长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守则》第A.2.1条及本行章程规定，本行董事长和行长分设，且本行董事长不得由控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兼任。

姜建清先生是本行董事长，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负责本行的业务战略及整体发展。

杨凯生先生是本行行长，负责监督本行业务运作的日常管理事宜。本行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按照本行章程的规定及董事会的授权履行职责。

董事的任期

根据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行董事包括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包含独立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为三年，从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的日期起计算，任期届满时，连选可以连任。

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经向所有董事、监事查询，本公司确信董事及监事在截至2006年末的时间内均遵守了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关于董事、监事进行证券交易的规定。

审计师酬金

2006年7月31日在本行股东年会上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06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聘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06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行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对相关审计费用予以审批。

因本行在上海和香港两地首次公开发行，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支付A股和H股上市专业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20,965万元，并将此费用计入资本公积中。

报告期内，本集团就财务报表审计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专业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18,585万元，其中中期审计费用人民币7,000万元，年度审计费用人民币11,585万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有聘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提供重大的非审计服务，支付的非审计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187万元。

股东权利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方式

根据本行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行10%以上在拟举行的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东(简称“提议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本行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以及会议召开45日前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书面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提议股东的意见。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未作出反馈的，提议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提议股东的同意。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在股东大会提出议案的程序

本行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本行提出提案。上述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董事会。董事会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并将临时提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临时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

股东查询

股东如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例如股份转让、转名、更改地址、报失股票及股息单等事项，请致函下列地址：

A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6楼
电话：86-21-58708888
传真：86-21-58899400

H股：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8楼1806—1807室
电话：852-2862-8628
传真：852-2865-0990/852-2529-6087

投资者关系

工作目标

本行投资者关系工作旨在规范、充分的信息披露基础上，本着诚信、公平、互动的原则与投资者就本行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等进行准确及时和清晰的双向沟通，以保持公司治理的透明度，维持本行股票的公平市场价值，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2006年回顾

报告期内，通过路演、反向路演、大型推介会等投资者交流活动，本行成功的向全球投资界展示了领先的市场地位以及在信息技术、风险管理、产品创新等方面的成就，历史性的实现了上海和香港同日挂牌上市，并赢得了《金融亚洲》、《国际金融评论》、《亚洲货币》、《欧洲货币》和《财资》等国际知名媒体颁发的最佳IPO、最佳股本交易等多项大奖。

为持续做好上市后的投资者服务工作，2006年本行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问题、维护投资者网站、接听投资者服务热线和查询投资者电子信箱等方式，力求实现对投资者全方位的服务；通过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建立投资者关系数据库等方式，力求按照国际公众公司的最佳实践，提高本行对投资者的服务水平。

展望

2007年，为进一步提高投资者服务水平，本行将进一步改进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方式，增强投资者对本行的了解。同时也期望得到投资者更多的支持和关注，以推进公司内在价值长期的不断提升。

投资者查询

投资者如需向董事会查询请联络：

电话：86-10-66108608 (北京)

传真：86-10-66106139 (北京)

电邮地址：ir@icbc.com.cn

通讯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32

其他资料

阁下可在本行网站 (www.icbc-ltd.com) 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阅览本年报。

本行的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的组织架构及职责摘要亦登载于本行网站。倘阁下对如何索取本年报或如何在本行网站上阅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行投资者热线86-10-66108608。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股东大会职权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主要职责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1. 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重大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及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和外部监事；
3. 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5. 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及上市的方案、回购本行股票作出决议；
7. 修订本行章程。

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年会和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2项议案，其中2006年7月31日，本行在北京召开了2005年度股东年会，各次会议的召开均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保证了股东参会并行使权力。股东大会由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董事会报告

主要业务

本行的主要业务为提供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

利润及股息分配

经分别于2006年7月31日和9月22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2006年6月30日的在册股东派发了2006年中期现金股息，总金额为人民币185.93亿元；及决定向本行截至2006年10月22日的在册股东派发总金额约为101.46亿元的特别股息。

本行董事会建议就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财政年度派发每股现金股息人民币0.016元(含税)，共计约人民币53.44亿元。该宣派将在即将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上提请批准。

储备

本集团截至2006年末的储备变动详情载于财务报表之“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财务资料概要

本集团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四个年度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之概要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概要”。

捐款

报告期内，本行对外捐款总额为人民币1,262万元。

固定资产

本集团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的固定资产变动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六、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9.固定资产”。

子公司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行的主要控股子公司的详情分别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七、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附注8.1子公司”。

股本及公众持股量

本行本财政年度内的股本变动情况载列于“财务报表附注六、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21.股本”。

本行于2006年进行了全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于2006年10月27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上市。

截至本年报交付印刷日及根据已公开资料，本行董事会认为本行具有足够的公众持股量。

股份的买卖或赎回

报告期内，本行及子公司均未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股份。

优先认股权

本行章程没有关于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根据章程的规定，本行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派送新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批准的其他方式。

主要客户

截至2006年末，本行最大五家客户所占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不超过本行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的30%。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06年10月27日，本行股票分别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挂牌交易。本次发行以每股人民币3.12元的价格发行149.5亿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466.4亿元；以每股3.07港元的价格发行407亿股H股（包括代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出售国有股权81.4亿股），募集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1,265.8亿元（包括代收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出售国有股权的应得资金净额人民币246.7亿元）。本行募集资金按照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巩固本行的资本基础，以支持本行业务的持续增长。

高盛集团、安联集团、美国运通及社保基金理事会均有于2006年认购本行新发行的股份，详情请参见“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发行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发行股份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上市情况综述”及“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

董事权益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行概无任何董事或监事在本行或其任何联营公司（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包括他们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规定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及淡仓），又或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载入有关条例所述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又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行接获以下人士通知其在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或淡仓并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予登记册所载如下：

A股股东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股数目（股）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已发行 A股百分比%	约占全部已发行 股份百分比%
财政部	实益拥有人	118,006,174,032	好仓	47.02	35.33
汇金公司	实益拥有人	118,006,174,032	好仓	47.02	35.33

H股股东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H股数目（股）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已发行 H股百分比%	约占全部已发行 股份百分比%
社保基金理事会 ⁽¹⁾	实益拥有人	17,503,114,559	好仓	21.07	5.24
高盛集团 ⁽²⁾	实益拥有人	16,476,014,155	好仓		
	受控制企业权益	369,101,477	好仓		
	合计	16,845,115,632		20.28	5.04
安联集团	受控制企业权益	7,336,585,122	好仓	8.83	2.20
	受控制企业权益	696,401,107	淡仓	0.84	0.21

注：(1) 2006年12月31日股东名册，社保基金理事会登记在册的本行股票为14,102,149,559股。

(2) 2006年12月31日股东名册，高盛集团登记在册的本行股票为16,476,014,155股。

关联交易

依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界定的持续关联交易

• 与东亚银行集团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东亚银行”，连同其联系人，称为“东亚银行集团”）持有本行的非全资子公司工商东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25%股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东亚银行是本行旗下一家子公司的主要股东，因此其本身和其联系人是本行的关连人士。

报告期内，本行按正常商业条款与东亚银行集团进行固定收益证券交易、外汇交易、衍生工具交易、货币市场工具交易及福费庭交易，上述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

为规范上述持续关联交易，本行与东亚银行集团于2006年9月26日订立银行间同业交易总协议，并于本行公开发行人市时生效。据此，东亚银行集团及本行同意根据适用的正常银行间市场惯例及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该等交易。上述交易在本行的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该银行间同业交易总协议自签订日起有效三年，到期经双方同意可再续期三年。

本行于公开发行人市时已向香港联交所申请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2(3)条豁免：

1. 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中就不获自动豁免关联交易的公告（而非申报）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如适用），而香港联交所已经授予有关豁免；及
2. 严格遵守就不获自动豁免关联交易设定年度总值上限的规定，而香港联交所已经授予有关豁免。

报告期内，本行就该银行间同业交易总协议向东亚银行集团支付的总金额以及东亚银行集团就该银行间同业交易总协议向本行支付的总金额均不会导致香港《上市规则》第14.07条项下所载的各百分比率（除不适用的盈利比例以外）超过0.1%，所以依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33(3)条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可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所载的申报、公告和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

• 与瑞士信贷集团之间不获自动豁免持续关联交易

瑞士信贷（“瑞信”，连同其联系人，称为“瑞信集团”）持有本行的非全资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工银瑞信”）的25%股权。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瑞信是本行旗下一家子公司的主要股东，故此其本身和其联系人是本行的关连人士。

报告期内，本行按正常商业条款与瑞信集团进行固定收益证券交易、外汇交易、货币市场工具交易、股本证券和股本相关证券交易、上市或场外衍生工具交易、托管服务交易、投资银行业务，上述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

为规范上述持续关联交易，本行与瑞信于2006年9月26日订立服务总协议（简称“瑞信服务总协议”），并于本行公开发行上市时生效。据此，瑞信集团及本行同意根据适用的正常市场惯例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有关交易。该等交易在本行的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瑞信服务总协议自签订日起有效三年，到期经双方同意可再续期三年。

本行于公开发行上市时已向香港联交所申请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42(3)条豁免：

1. 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中就不获自动豁免关联交易的公告（而非申报）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如适用），而香港联交所已经授予有关豁免；及
2. 严格遵守就不获自动豁免关联交易设定年度总值上限的规定，而香港联交所已经授予有关豁免。

报告期内，本行与瑞信集团间交易总额约为人民币200.51亿元。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持续关联交易的审核及确认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对报告期内本行与东亚银行集团及瑞信集团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并确认：

1. 该等交易为本行的日常业务；
2.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及
3.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符合本行股东的整体利益。

审计师对持续关联交易的确认

本行审计师已就上述持续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并确认有关持续关联交易：

1. 经由本行董事会批准；
2. 根据本行的定价政策进行；
3. 根据规范该等交易的相关协议条款进行。

依照境内法律法规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

• 与财政部、汇金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有关交易的具体情况请参见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中的相关内容。本行认为，相关交易均属本行在日常营运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不会对本行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与高盛集团、社保基金理事会之间的关联交易

截至2006年末，高盛集团和社保基金理事会各持有本行约5.04%和5.24%的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高盛集团和社保基金理事会均为本行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本行与高盛集团及社保基金理事会之间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请参见经审计“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中的相关内容。本行认为，相关交易均属本行在日常营运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不会对本行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 中国法律法规下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与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需予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本行坚持市场导向原则，侧重业绩与岗位价值导向融合的思路，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基薪和年度奖金确定、薪酬支付等作出明确规范。同时建立业绩约束机制，明确业绩考核方案，采用平衡记分卡设计思路，在财务指标、运营指标、风险管理指标、内部管理以及员工发展等方面进行业绩考核。独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实行津贴制度。根据中国有关法律规定，本行为执行董事、监事(除外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员工加入了中国各级政府组织的各类法定供款退休计划。

根据本行2006年7月举行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行拟向符合资格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由董事会确定的核心业务骨干授予股票增值权。股票增值权依据本行H股的价格进行授予和行使。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35.股票增值权计划”。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行尚未向任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由董事会确定的核心业务骨干授予股票增值权。

税项减免

有关本行税项减免，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财务报表分析及展望”。

审计师

本行2006年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由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行董事会成员

本财政年度的董事为：

执行董事：姜建清、杨凯生、张福荣、牛锡明；

非执行董事：傅仲君、康学军、宋志刚、王文彦、赵海英、仲建安、克利斯多佛·科尔；

独立非执行董事：梁锦松、约翰·桑顿、钱颖一。

董事会成员之间关系

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财务、业务、家属及其他关系。

承董事会命

姜建清
董事长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5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05年度报告及摘要》、《监事会2005年度工作报告》、《2006年上半年监督检查情况报告》等14项议案。听取监事会办公室关于2006年度中期财务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审核情况的报告，总行内部审计局关于财务信息披露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财务报告审计情况的报告。

监事会成员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成员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王为强	5/5	100
王炽曦	5/5	100
王道成	5/5	100
苗耕书	5/5	100
张伟	2/2	100

监督委员会会议

报告期内，监督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督委员会2006年度工作计划》、《对工行2005年度财务决算方案中有关事项的建议》、《对工行2005年度报告及摘要审核意见》等6项议案。

监事会成员出席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成员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出席率(%)
王炽曦	3/3	100
王道成	3/3	100
苗耕书	3/3	100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认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履行监督职责。

除参加监事会有关会议外，监事会成员出席了年度内召开的全部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年度内召开的全部会议，列席了高级管理层召开的有关会议。对提交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通过列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调阅有关经营活动文件资料和进行问卷调查等方式，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行为进行监督。2006年9月，监事会召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参加的通报会，通报了监事会《2006年上半年监督检查情况》、《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成员问卷调查分析报告》和《进一步深化公司治理和加强经营管理的几点建议》。

对全行财务、信贷、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对6家一级分行和总行9个直属机构财务收支情况、法人客户贷款、个人住房按揭贷款等业务进行了现场检查；对总行有关部门财务会计报表编制、数据录入、参数管理、信息系统管理与控制等情况进行了专项调查；并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向有关分行下达了整改通知书，对重要问题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了风险提示。

监事会成员分别深入到10家分行和4家内部审计分局，以及境外2家分行进行工作调研，了解和掌握分支机构经营管理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并就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稳健经营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

参与股票公开发行上市准备工作。监事会成员参加了上市过程中的有关重要会议；听取有关上市工作的进展情况的汇报；参与上市资料的修改和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审核；签署上市申报所需的文件。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健全组织架构、完善监事会规章制度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成立了监事会办公室作为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机构，增补了1位职工监事，研究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规则》。

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法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加强经营管理与内部控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本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中有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首次发行A股、H股，扣除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折合人民币1,445.85亿元。上述资金使用与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交易符合商业原则，未发现损害股东或公司利益的行为。

股东大会决策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经济、金融及监管环境

2006年，国家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经济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增长。国内生产总值20.9万亿元，增长10.7%。外汇储备10,663亿美元，增加2,475亿美元。全部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34.8万亿元，增长16.0%，各项贷款余额23.9万亿元，增长14.7%。

人民银行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采取加大公开市场操作力度、分三次上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等综合措施加大回收银行体系流动性。发挥利率杠杆作用，两次上调金融机构存贷款利率，引导投资和货币信贷合理增长。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进一步深化，2006年末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比年初升值3.35%，人民币汇率弹性明显增强。

金融市场平稳运行，货币市场流动性充足，市场收益率曲线呈现扁平化趋势。中国股票市场股权分置改革基本完成，新股恢复发行，股指大幅上扬，市场成交量放量增长。

财务报表分析及展望

损益表项目分析

2006年，实现税后利润493.36亿元，比上年增加114.67亿元，增长30.3%。主要原因是营业净收入增加165.11亿元，增长10.2%，其中净利息收入增长10.2%，非利息收入增长9.6%。所得税费用下降11.3%，重组及上市相关税收优惠降低了本行的实际税率。

主要损益项目变动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增减额	增长率(%)
净利息收入	163,118	147,993	15,125	10.2
非利息收入	15,771	14,385	1,386	9.6
营业净收入	178,889	162,378	16,511	10.2
减：营业费用	64,469	61,293	3,176	5.2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19	9,419	2,000	21.2
营业利润	103,001	91,666	11,335	12.4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709	(1,776)	2,485	不适用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前利润总额	103,710	89,890	13,820	15.4
减：资产损失准备	32,189	27,014	5,175	19.2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后利润总额	71,521	62,876	8,645	13.7
减：所得税费用	22,185	25,007	(2,822)	-11.3
税后利润	49,336	37,869	11,467	30.3
减：少数股东收益	617	464	153	33.0
净利润	48,719	37,405	11,314	30.2

利润表附表

项目	报告期利润 (百万元人民币)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营业利润	103,001	22.06	32.05	0.31	0.37
净利润	48,719	10.43	15.16	0.15	0.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48,239	10.33	15.01	0.14	0.17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编制。

净利息收入

净利息收入是本行营业净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2006年净利息收入1,631.18亿元，比上年增长10.2%，占营业净收入的91.2%。利息收入2,729.41亿元，其中贷款利息收入占比为68.7%，证券投资利息收入占比为24.5%，其他利息收入占比为6.8%。

下表列示了资产和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平均收益率和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付息率(%)
资产						
客户贷款	3,464,384	187,623	5.42	3,429,852	175,285	5.11
证券投资	2,568,008	66,883	2.60	1,673,120	45,870	2.74
非重组类证券投资	1,492,106	42,328	2.84	1,005,027	30,650	3.05
重组类证券投资 ⁽²⁾	1,075,902	24,555	2.28	668,093	15,220	2.28
存放央行款项	563,909	10,080	1.79	534,063	8,967	1.68
存放和拆放同业和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³⁾	241,787	8,355	3.46	177,813	4,470	2.51
总生息资产	6,838,088	272,941	3.99	5,814,848	234,592	4.03
减值损失准备	(94,023)			(357,696)		
非生息资产	250,795			314,395		
总资产	6,994,860			5,771,547		
负债						
客户存款 ⁽⁴⁾	6,049,024	100,666	1.66	5,465,941	80,753	1.4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 和拆入款项 ⁽³⁾	391,574	7,898	2.02	278,670	5,356	1.92
应付债券	37,978	1,259	3.32	14,360	490	3.41
总计息负债	6,478,576	109,823	1.70	5,758,971	86,599	1.50
非计息负债	171,696			142,038		
总负债	6,650,272			5,901,009		
净利息收入		163,118			147,993	
净利息差			2.29			2.53
净利息收益率			2.39			2.55

注：(1) 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每日余额的平均数，未经审计。非生息资产、非计息负债及减值损失准备的平均余额为年初和年末余额的平均数。

(2) 重组类证券投资包括华融债券、特别国债、应收财政部款项和央行专项票据。

(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包含买入返售协议下的款项，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包含卖出回购协议下的款项。

(4) 客户存款包括存款证。

下表列示了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由于规模和利率改变而产生的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与2005年对比			2005年与2004年对比		
	增／(减)原因		净增／ (减)	增／(减)原因		净增／ (减)
	规模	利率		规模	利率	
资产						
客户贷款	1,705	10,633	12,338	(7,408)	22,525	15,117
证券投资	23,124	(2,111)	21,013	16,987	806	17,793
非重组类证券投资	13,789	(2,111)	11,678	8,903	712	9,615
重组类证券投资	9,335	0	9,335	8,084	94	8,178
存放央行款项	526	587	1,113	1,403	(722)	681
存放和拆放同业和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2,196	1,689	3,885	982	1,250	2,232
利息收入变化	27,551	10,798	38,349	11,964	23,859	35,823
负债						
客户存款	10,074	9,839	19,913	6,983	7,949	14,9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 和拆入款项	2,263	279	2,542	166	890	1,056
应付债券	782	(13)	769	457	(7)	450
利息支出变化	13,119	10,105	23,224	7,606	8,832	16,438
净利息收入变化	14,432	693	15,125	4,358	15,027	19,385

注：规模的变化根据平均余额的变化衡量，利率的变化根据平均利率的变化衡量。由规模和利率共同引起的变化分配在规模变化中。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2,729.41亿元，增长16.3%；证券投资利息收入和存放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增长较快，两项利息收入合计增长49.5%，占总利息收入的比重由上年的21.5%提高到27.6%。

• 客户贷款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利息收入是本行利息收入的最大组成部分，2006年客户贷款利息收入1,876.23亿元，增加123.38亿元，增长7.0%。主要是由于人民银行2006年两次调升基准利率导致客户贷款平均收益率由5.11%升至5.42%。平均余额与上年持平，主要是2005年客户贷款平均余额有重组相关的处置影响。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贷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贷款	2,399,392	139,312	5.81	2,505,521	133,199	5.32
票据贴现	421,912	11,135	2.64	339,123	9,044	2.67
个人贷款	534,569	31,169	5.83	498,851	29,060	5.83
境外业务	108,511	6,007	5.54	86,357	3,982	4.61
客户贷款总额	3,464,384	187,623	5.42	3,429,852	175,285	5.11

客户贷款利息收入的74.3%来自于公司贷款产生的利息收入，2006年公司贷款利息收入1,393.12亿元，增长4.6%。主要是由于平均收益率由5.32%升至5.81%，但平均余额减少抵销了部分增幅。公司贷款平均收益率的增加主要是由于：(1)人民银行于2006年4月和8月两次上调贷款基准利率；(2)小企业贷款增加，该类贷款利率一般较其他公司客户贷款利率更高。

票据贴现利息收入111.35亿元，增长23.1%。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的增加。

个人贷款利息收入311.69亿元，增长7.3%。主要是由于平均余额的增加，其中个人住房贷款和个人经营性贷款增长较快。个人贷款平均收益率与上年持平，原因是2006年人民银行虽然调升了贷款基准利率，但由于市场竞争加剧，本行大部分个人住房贷款利率按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基准利率的0.85倍执行，此外存量贷款利率上调是从2007年1月1日起执行，不对2006年的收益率产生影响。

境外业务贷款利息收入60.07亿元，增长50.9%。境外业务贷款利息收入主要来自工银亚洲。主要是由于香港贷款利率的上升使得平均收益率提高。

•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证券投资的利息收入是本行利息收入的第二大组成部分。在利息收入中的占比24.5%，比上年提高5.0个百分点。证券投资的利息收入主要包括可供出售债券、持有至到期债券和财务重组产生的重组类证券投资带来的利息收入。

2006年证券投资利息收入668.83亿元，增加210.13亿元，增长45.8%。其中，非重组类证券投资利息收入增加116.78亿元，主要是由于本行对央行票据及政策性银行债券投资规模加大，使得非重组类证券投资平均余额增加。平均收益率降低主要是由于本行持有的收益率相对较低的央行票据比例上升；其次是部分利率相对较高的政府债券到期，拉低了平均收益率。重组类证券投资的利息收入增加93.35亿元，增长61.3%，主要是由于本行财务重组于2005年5月和6月分别取得了应收财政部款项及央行专项票据，以及850亿元特别国债相关条款调整对平均余额的影响。

- 存放央行款项的利息收入

本行在央行的生息资产主要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2006年存放央行款项利息收入100.80亿元，增长12.4%。主要是由于2006年本行客户存款和人民银行规定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比率均有增长，使得存放央行款项平均余额增加；其次本行改善现金管理，超额存款准备金在存放央行款项中的占比下降，致使平均收益率增长。

-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利息收入

2006年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83.55亿元，增长86.9%。主要是由于平均收益率的增长；其次是平均余额的增加。平均收益率的增长主要是由于人民币银行间货币市场利率随央行票据发行利率上升有所回升；其次本行将H股上市募集的部分外币资金投入银行间货币市场，该等外币银行间货币市场拆借是以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LIBOR)为基准，2006年LIBOR水平较2005年上升。

-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1,098.23亿元，增长26.8%。主要是由于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增加；其次是人民银行上调存款基准利率以及银行间货币市场利率的回升，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由2005年的1.50%上升至2006年的1.70%。

•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一向是本行资金的主要来源。2006年客户存款利息支出1,006.66亿元，增加199.13亿元，增长24.7%，占总利息支出的91.7%。客户存款利息支出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客户存款平均余额的增加，以及平均成本由2005年的1.48%上升至1.66%。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率 (%)
公司存款						
定期	786,514	19,522	2.48	639,564	13,542	2.12
活期 ⁽¹⁾	1,927,699	16,385	0.85	1,780,003	14,988	0.84
小计	2,714,213	35,907	1.32	2,419,567	28,530	1.18
个人存款						
定期	2,205,072	53,497	2.43	2,066,699	43,228	2.09
活期	1,035,589	7,405	0.72	919,829	6,666	0.72
小计	3,240,661	60,902	1.88	2,986,528	49,894	1.67
境外业务 ⁽²⁾	94,150	3,857	4.10	59,846	2,329	3.89
客户存款总额	6,049,024	100,666	1.66	5,465,941	80,753	1.48

注：(1) 包含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

(2) 包含存款证。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的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的利息支出78.98亿元，增长47.5%。主要是由于2006年国内恢复新股发行，证券公司存放本行的人民币同业存款大幅上升，使得该款项的平均余额大幅增加。

•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12.59亿元，增长156.9%，主要是由于本行于2005年下半年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350亿元的次级债券，使得平均余额增加。

非利息收入

非利息收入157.71亿元，增长9.6%，占营业净收入的8.8%，与上年基本持平。

非利息收入主要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增减额	增长率(%)
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18,529	12,376	6,153	49.7
减：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2,185	1,830	355	19.4
净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16,344	10,546	5,798	55.0
其他非利息收入	(573)	3,839	(4,412)	-114.9
总计	15,771	14,385	1,386	9.6

2006年净手续费和佣金收入163.44亿元，增长55.0%。该增长反映本行将拓展中间业务作为业务战略重要组成部分的成果。其中人民币结算和清算业务、理财业务、银行卡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收入为本行手续费和佣金收入的主要来源。

净手续费和佣金收入主要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增减额	增长率(%)
人民币结算和清算业务	4,656	2,824	1,832	64.9
理财业务	3,280	1,929	1,351	70.0
银行卡业务	3,228	2,346	882	37.6
投资银行业务	3,099	2,018	1,081	53.6
代理业务	1,254	1,081	173	16.0
外币中间业务	1,006	879	127	14.4
电子银行业务	693	421	272	64.6
担保及承诺业务	433	261	172	65.9
托管业务	341	263	78	29.7
其他	539	354	185	52.3
手续费和佣金总收入	18,529	12,376	6,153	49.7
减：手续费和佣金支出	2,185	1,830	355	19.4
净手续费和佣金收入	16,344	10,546	5,798	55.0

人民币结算和清算业务收入46.56亿元，增加18.32亿元，增长64.9%。主要是由于本行自2006年第二季度起向个人小额存款账户收取手续费，全年手续费收入11.07亿元。

理财业务收入32.80亿元，增加13.51亿元，增长70.0%。主要是本行大力发展理财业务，各类理财产品销售量迅速增长；2006年中国证券市场表现良好，开放式基金推出的品种及存续期交易均大幅增加；银保业务发展实现了银行与保险公司分销渠道的对接，使得人寿保险的交易量增加。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6.93亿元，增加2.72亿元，增长64.6%。主要是由于电子银行结算及代理业务交易量的增加。银行卡业务收入32.28亿元，增长37.6%；投资银行业务收入30.99亿元，增长53.6%。

其他非利息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增减额	增长率(%)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	1,658	5,332	(3,674)	-68.9
汇兑损益	(2,418)	(2,209)	(209)	不适用
其他业务净损益	187	716	(529)	-73.9
总计	(573)	3,839	(4,412)	-114.9

其他非利息收入为-5.73亿元，比上年减少44.12亿元，主要是由于从汇金公司购买的货币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下降和人民币升值因素影响外币折算亏损。

2006年本行外币资金营运收益水平高于人民币资金营运收益水平，高出部分的投资收益基本可抵补该外币折算亏损。

营业支出

营业费用明细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增减额	增长率(%)
职工费用	34,760	27,990	6,770	24.2
补充退休福利	389	4,770	(4,381)	-91.8
折旧	10,195	10,101	94	0.9
其他管理费用	19,125	18,432	693	3.8
营业费用合计	64,469	61,293	3,176	5.2
成本收入比(%)⁽¹⁾	36.0	37.7		

注：(1) 为营业费用除以营业净收入。

营业费用644.69亿元，比上年增加31.76亿元，增长5.2%。其中，职工费用347.60亿元，增长24.2%。补充退休福利3.89亿元，减少43.81亿元。补充退休福利为向2005年6月30日前退休的境内退休员工提供的补充退休金及补充医疗福利。本行在2005年财务重组时，已经财政部同意就该项补充退休福利划拨专款。本行于2005年12月31日的补充退休福利责任，由独立精算师顾问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精算收益或损失于发生当期在利润表内确认。2006年本行对补充退休福利以等额的资产作出了清算，清算后本行不再对该补充退休福利承担支付义务。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20.2补充退休福利”。

其他管理费用191.25亿元，增长3.8%，控制在较低水平。主要是本行强化成本管理与控制，通过集中采购和财务集中等措施，进一步规范行政及业务费用支出。

减值损失准备

2006年计提各类减值损失准备321.89亿元，增加51.75亿元，增长19.2%。其中计提贷款损失准备300.14亿元，增加34.25亿元，增长12.9%。关于贷款损失准备的变化，请参见“资产负债项目分析——贷款损失准备”。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221.85亿元，比上年减少28.22亿元，下降11.3%。实际税率为31.02%，比上年降低8.75个百分点。

2006年，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改制过程中资产评估增值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6]81号)规定，免征本行重组改制过程中资产评估增值涉及的企业所得税，同时允许本行按评估后资产价值计提的折旧或摊销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的《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税工资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财税[2007]44号)规定，2006年本行对计税工资税前扣除额的计算方法由标准扣除额改为计税工资审批扣除额。上述两项税收优惠政策降低了本行企业所得税费用。

分部报告

本行的主要业务分部有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资金业务，本行利用业绩价值管理系统(PVMS)作为评估本行业务分部绩效的管理工具。下表说明了本行各主要业务分部的营业收入。关于这些分部所包含的产品和业务的描述，请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业务综述”。

概要业务分部信息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银行业务	92,144	50.9	87,482	52.8
个人银行业务	62,257	34.4	53,681	32.4
资金业务	25,183	13.9	22,686	13.7
其他	1,549	0.8	1,803	1.1
营业收入总计 ⁽¹⁾	181,133	100.0	165,652	100.0

注：(1) 包括营业净收入及营业外收入。

下表说明本行分部区域的营业收入。关于本行区域划分，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分部报告”。

概要地区分部信息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2005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12,472	6.9	12,498	7.6
长江三角洲	41,914	23.1	38,305	23.1
珠江三角洲	24,709	13.6	22,641	13.7
环渤海地区	37,034	20.4	34,395	20.8
中部地区	23,993	13.3	21,070	12.7
东北地区	10,044	5.6	8,639	5.2
西部地区	26,728	14.8	24,710	14.9
境外及其他	4,239	2.3	3,394	2.0
营业收入总计 ⁽¹⁾	181,133	100.0	165,652	100.0

注：(1) 包括营业净收入及营业外收入。

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资产构成及变动

2006年末，总资产余额75,091.1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0,518.79亿元，增长16.3%。其中：客户贷款及垫款（简称“各项贷款”）增加3,416.18亿元，增长10.4%；证券投资净额增加5,547.26亿元，增长24.0%。从结构上看，各项贷款净额占总资产的比重47.1%，下降2.5个百分点，证券投资净额占比38.1%，上升2.4个百分点，其他资产占比14.8%。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及垫款	3,631,171	—	3,289,553	—
减：贷款损失准备	(97,193)	—	(83,692)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3,533,978	47.1	3,205,861	49.6
证券投资净额	2,862,060	38.1	2,307,334	35.7
其中：应收款类投资	1,106,163	14.7	1,074,461	16.6
现金及存放央行款项	703,657	9.4	553,873	8.6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206,506	2.7	132,162	2.0
买入返售款项	39,218	0.5	89,235	1.4
其他	163,699	2.2	168,774	2.7
资产总计	7,509,118	100.0	6,457,239	100.0

贷款

2006年末，各项贷款余额36,311.7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416.18亿元，增长10.4%，增长平稳。

• 贷款按业务类型分布

2006年末，境内公司类贷款25,307.32亿元，占比69.7%，个人贷款5,761.09亿元，占比15.9%，票据贴现4,123.13亿元，占比11.3%，境外贷款1,120.17亿元，占比3.1%。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类贷款	2,530,732	69.7	2,277,396	69.2
票据贴现	412,313	11.3	392,717	11.9
个人贷款	576,109	15.9	515,042	15.7
境外业务	112,017	3.1	104,398	3.2
合计	3,631,171	100.0	3,289,553	100.0

境内公司类贷款增加2,533.36亿元，增长11.1%。其中，中长期公司类贷款增加2,004.70亿元，增长15.0%，主要是中长期项目贷款、房地产贷款和银团贷款的增长所致。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公司类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公司贷款	991,775	39.2	938,909	41.2
中长期公司贷款	1,538,957	60.8	1,338,487	58.8
其中：中长期房地产贷款	220,172	8.7	174,267	7.7
银团贷款	97,282	3.8	72,283	3.2
合计	2,530,732	100.0	2,277,396	100.0

票据贴现增加195.96亿元，增长5.0%，增幅趋缓，主要是由于本行主动调整包括票据贴现在内的贷款品种结构，以实现信贷均衡投放和收益目标。

个人贷款增加610.67亿元，增长11.9%，主要是由于个人住房贷款和个人经营性贷款的增加。其中，个人住房贷款4,102.27亿元，增长8.6%；个人经营性贷款823.06亿元，增长36.4%；两项合计占新增个人贷款的89.2%。银行卡透支51.66亿元，增加17.35亿元，增长50.6%，主要是由于信用卡发卡量的增加。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住房贷款	410,227	71.2	377,704	73.3
个人消费贷款	78,410	13.6	73,565	14.3
个人经营性贷款	82,306	14.3	60,342	11.7
银行卡透支	5,166	0.9	3,431	0.7
合计	576,109	100.0	515,042	100.0

注：根据人民银行金融统计制度的补充要求，本行2006年下半年起将原个人房地产按揭贷款中的个人商用房贷款调整到个人经营性贷款，将个人装修贷款和个人住房家居贷款调整到个人消费贷款。2005年末分类进行了相应调整。

• 贷款按地域分布

2006年，本行不断优化信贷资产区域结构，实现了区域间的均衡协调发展。

按地域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259,289	7.1	263,117	8.0
长江三角洲	907,125	25.0	791,990	24.1
珠江三角洲	513,514	14.1	453,773	13.8
环渤海地区	640,213	17.6	574,513	17.4
中部地区	467,142	12.9	424,628	12.9
东北地区	198,427	5.5	193,000	5.9
西部地区	533,444	14.7	484,134	14.7
境外业务	112,017	3.1	104,398	3.2
合计	3,631,171	100.0	3,289,553	100.0

• 境内公司类贷款按行业分布

2006年，本行交通及物流、发电和供电以及房地产开发业贷款增速较快，分别较上年增加1,576.77亿元、618.59亿元和360.40亿元，增长42.9%、22.0%和18.6%。零售批发和餐饮业贷款下降107.64亿元。制造业贷款增加102.13亿元，主要是纺织及服装、金属加工和化工等行业贷款增加所致。从余额结构上看，2006年末，贷款分布最多的四个主要行业是制造业、交通及物流、发电和供电以及零售、批发和餐饮业，上述四个行业贷款余额占全部境内公司类贷款的71.0%。

境内公司类贷款余额按行业划分的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造业	672,589	26.6	662,376	29.1
化工	112,827	4.5	106,103	4.7
机械	81,798	3.2	82,034	3.6
钢铁	70,339	2.8	68,558	3.0
纺织及服装	68,363	2.7	59,245	2.6
金属加工	62,583	2.5	53,867	2.4
石油加工	44,744	1.8	44,621	2.0
汽车	39,202	1.5	43,276	1.9
电子	38,710	1.5	37,806	1.7
水泥	30,202	1.2	32,602	1.4
其他	123,821	4.9	134,264	5.8
交通及物流	525,048	20.7	367,371	16.1
发电和供电	343,038	13.6	281,179	12.3
零售、批发和餐饮	255,142	10.1	265,906	11.7
房地产开发	230,064	9.1	194,024	8.5
教育、医院与其他非盈利机构	107,403	4.2	103,070	4.5
建筑	49,957	2.0	89,666	4.0
其他	347,491	13.7	313,804	13.8
合计	2,530,732	100.0	2,277,396	100.0

• 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

2006年，信用贷款8,697.7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956.92亿元，增长29.0%，反映了本行发放给较高信用评级客户的贷款增加。抵押贷款12,412.59亿元，增加1,179.15亿元，增长10.5%，依然是最大的组成部分。

按担保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贷款	1,241,259	34.2	1,123,344	34.1
其中：个人住房贷款	410,227	11.3	377,704	11.5
质押贷款	710,391	19.6	726,379	22.1
其中：票据贴现	412,313	11.3	392,717	11.9
保证贷款	809,745	22.3	765,746	23.3
信用贷款	869,776	23.9	674,084	20.5
合计	3,631,171	100.0	3,289,553	100.0

• 贷款按币种分布

2006年末，人民币各项贷款33,951.06亿元，占比93.5%。外币贷款折人民币2,360.65亿元，占比6.5%。其中，美元贷款折人民币1,289.20亿元，港元贷款折人民币882.15亿元，其他外币贷款折人民币189.30亿元。

• 贷款到期日结构分布

2006年末，剩余期限在一年以上的贷款17,652.42亿元，占比48.6%；剩余期限在一年以下的贷款17,151.93亿元，占比47.2%，主要由公司流动资金贷款和票据贴现组成；逾期贷款1,507.36亿元，占比4.2%。

贷款到期日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逾期	150,736	4.2	167,789	5.1
1年以下	1,715,193	47.2	1,519,956	46.2
1—5年	895,651	24.7	843,533	25.6
5年以上	869,591	23.9	758,275	23.1
合计	3,631,171	100.0	3,289,553	100.0

• 重组贷款

2006年末，重组贷款和垫款595.92亿元，比上年末下降113.96亿元。其中逾期3个月以上的重组贷款和垫款485.40亿元，下降100.85亿元。

• 贷款集中度

2006年末，本行对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3.1%；对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21.7%，均符合监管要求。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10.0%	3.1	5.2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50.0%	21.7	35.4

借款人集中度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名称	行业	金额	占贷款总额 百分比(%)
借款人A	制造业	16,711	0.5
借款人B	采矿业	16,030	0.4
借款人C	交通及物流	15,988	0.4
借款人D	交通及物流	10,500	0.3
借款人E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487	0.3
借款人F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0,400	0.3
借款人G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107	0.3
借款人H	交通及物流	9,592	0.3
借款人I	采矿业	7,809	0.2
借款人J	发电和供电	7,757	0.2
合计		115,381	3.2

• 贷款质量

2006年末，按贷款质量五级分类，正常贷款31,655.86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87.18%，上升1.03个百分点；关注贷款3,278.40亿元，占比9.03%，下降0.13个百分点；不良贷款1,377.45亿元，不良贷款率为3.79%，下降0.9个百分点。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3,165,586	87.18	2,833,853	86.15
关注	327,840	9.03	301,283	9.16
不良贷款	137,745	3.79	154,417	4.69
次级	66,756	1.84	93,049	2.83
可疑	62,036	1.71	56,704	1.72
损失	8,953	0.24	4,664	0.14
合计	3,631,171	100.00	3,289,553	100.00

2006年末，境内公司类不良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减少151.60亿元，不良贷款率下降1.23个百分点。境内个人贷款不良贷款余额减少16.13亿元，不良贷款率下降0.51个百分点。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不良贷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率(%)	不良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率(%)
公司类贷款	127,115	5.02	142,275	6.25
票据贴现	—	—	—	—
个人贷款	9,298	1.61	10,911	2.12
境外业务	1,332	1.19	1,231	1.18
合计	137,745	3.79	154,417	4.69

2006年末，制造业不良贷款余额比上年末减少131.45亿元，不良贷款率下降2.14个百分点，零售、批发和餐饮业不良贷款余额减少39.61亿元，不良贷款率下降1.09个百分点。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率(%)	不良贷款金额	不良贷款率(%)
制造业	68,334	10.16	81,479	12.30
化学	12,969	11.49	14,004	13.20
机械	9,957	12.17	15,202	18.53
钢铁	3,084	4.38	2,985	4.35
纺织及服装	6,611	9.67	8,730	14.74
金属加工	4,280	6.84	4,485	8.33
石油加工	836	1.87	691	1.55
汽车	3,109	7.93	4,693	10.84
电子	3,238	8.36	2,772	7.33
水泥	5,281	17.49	7,319	22.45
其他	18,969	15.32	20,598	15.34
交通及物流	6,687	1.27	3,864	1.05
发电和供电	6,433	1.88	6,118	2.18
零售、批发和餐饮	25,332	9.93	29,293	11.02
房地产开发	9,982	4.34	9,945	5.13
教育、医院与其他非盈利机构	3,199	2.98	3,511	3.41
建筑	1,508	3.02	1,784	1.99
其他	5,640	1.62	6,281	2.00
合计	127,115	5.02	142,275	6.25

贷款损失准备

2006年末，贷款损失准备余额971.93亿元，拨备覆盖率为70.56%，比上年末上升16.36个百分点。贷款总额准备金率为2.68%，上升0.14个百分点。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年初余额	83,692
本年计提	30,014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890)
本年转出	(3,479)
本年核销	(11,144)
年末余额	97,193

投资

2006年末，证券投资净额28,620.6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547.26亿元，增长24.0%。证券投资净额增加主要是债务工具投资净额的增加。

投资组合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务工具	1,749,158	61.1	1,225,924	53.1
应收款类投资	1,106,163	38.7	1,074,461	46.6
权益工具	6,739	0.2	6,949	0.3
合计	2,862,060	100.0	2,307,334	100.0

2006年末，债务投资工具净额17,491.58亿元，增加5,232.34亿元，增长42.7%，主要是因为央行票据和政策性银行债券投资的增长，其中央行票据增加2,557.59亿元，增长50.6%，政策性银行债券投资增加747.62亿元，增长24.4%。

债务工具细分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债券	348,445	19.9	309,867	25.3
政策性银行债券	381,112	21.8	306,350	25.0
中央银行债券	761,548	43.5	505,789	41.2
其他债券	258,053	14.8	103,918	8.5
合计	1,749,158	100.0	1,225,924	100.0

2006年末，应收款类投资11,061.63亿元，增加317.02亿元，占证券投资的比重由上年末的46.6%下降至38.7%。其中，应收财政部款项2,263.78亿元，减少196.22亿元。原因是本年财政部偿还共计196.22亿元应收财政部款项本金。

负债构成及变动

2006年末，总负债余额70,376.8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414.30亿元，增长13.6%。其中，存款增加6,145.57亿元，占负债新增额的73.0%，依然是资金来源的主要组成部分。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增加1,674.08亿元，增长71.9%，主要是受年底新股发行的影响，同业存款增幅较大。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款 ⁽¹⁾	6,351,423	90.3	5,736,866	9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和拆入款项	400,318	5.7	232,910	3.8
卖出回购款项	48,610	0.7	32,301	0.5
存款证	6,458	0.1	5,704	0.1
应付债券	37,947	0.5	38,076	0.6
其他	192,929	2.7	150,398	2.4
总负债	7,037,685	100.0	6,196,255	100.0

注：(1) 存款主要包括客户存款、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存款

2006年末，存款余额63,514.23亿元，增加6,145.57亿元，增长10.7%。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的比重上升1.4个百分点，个人存款比重下降2.0个百分点；从期限结构上看，定活期存款的占比保持稳定。

公司存款增加3,544.76亿元，增长14.3%。其中，公司活期存款增加1,965.91亿元，增长11.1%，公司定期存款增加1,578.85亿元，增长22.4%，公司定期存款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行机构客户定期存款的增加。

个人存款增加2,080.52亿元，增长6.7%。其中，个人活期存款增加954.13亿元，增长9.5%，个人定期存款增加1,126.39亿元，增长5.4%。个人存款增速趋缓主要是因为本行发展个人理财业务实施存款分流和资本市场活跃对个人存款分流的结果。

按存款类型和业务类型划分的存款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定期	863,449	13.6	705,564	12.3
活期	1,974,736	31.1	1,778,145	31.0
小计	2,838,185	44.7	2,483,709	43.3
个人存款				
定期	2,215,439	34.8	2,102,800	36.6
活期	1,098,911	17.3	1,003,498	17.5
小计	3,314,350	52.1	3,106,298	54.1
境外	105,209	1.7	68,920	1.2
其他 ⁽¹⁾	93,679	1.5	77,939	1.4
存款总额	6,351,423	100.0	5,736,866	100.0

注：(1) 其他主要包括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

按地域划分的存款余额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111,409	1.8	73,317	1.3
长江三角洲	1,280,032	20.2	1,150,194	20.0
珠江三角洲	839,725	13.2	785,937	13.7
环渤海地区	1,686,142	26.5	1,524,750	26.6
中部地区	878,446	13.8	796,921	13.9
东北地区	496,857	7.8	476,559	8.3
西部地区	953,603	15.0	860,268	15.0
境外业务	105,209	1.7	68,920	1.2
合计	6,351,423	100.0	5,736,866	100.0

存款到期日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06年12月31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	3,190,873	50.2	2,878,156	50.2
3个月以内	1,107,634	17.5	1,097,647	19.1
3—12个月	1,468,902	23.1	1,356,292	23.6
1—5年	580,060	9.1	399,943	7.0
5年以上	3,954	0.1	4,828	0.1
存款总额	6,351,423	100.0	5,736,866	100.0

注：主要包括客户存款、汇出汇款及应解汇款。

2006年末，人民币存款余额60,952.10亿元，增加5,928.83亿元，占存款余额的比重96.0%。外币存款折人民币2,562.13亿元，其中，港元存款折人民币835.80亿元，增加188.79亿元，增长29.2%，美元存款折人民币1,538.89亿元，增加92.47亿元。

股东权益

2006年，本行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和A股、H股上市募集的资金使得股本和资本公积大幅增长。

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股本	334,019	248,000
资本公积	109,701	2,032
盈余公积	5,464	375
一般准备	12,719	1,700
未分配利润	5,344	5,0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1)	(169)
股东权益合计	466,896	256,947

资本充足率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核心资本：		
股本	334,019	248,000
储备	125,523	5,444
少数股东权益	4,537	4,037
总核心资本	464,079	257,481
附属资本：		
贷款损失一般准备	33,645	21,846
可供出售类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重估储备	1,005	—
长期次级债务	35,000	35,000
总附属资本	69,650	56,846
扣除前总资本基础	533,729	314,327
扣除：		
商誉	(1,195)	(1,307)
对未合并计算的权益投资	(1,729)	(1,176)
资本净额	530,805	311,844
核心资本净额	462,019	255,586
加权风险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	3,779,170	3,152,206
核心资本充足率	12.23%	8.11%
资本充足率	14.05%	9.89%

新企业会计准则影响

在新企业会计准则发布前，本集团已执行了财政部颁布的财会[2005]14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暂行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财会[2005]14号文”)，其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方面实质上与新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基本一致。本集团认为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可能发生的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如下：

1.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本集团现行会计政策下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将由权益法变更为成本法，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此项政策变化将减少子公司经营盈亏对母公司当期投资收益的影响，但不影响合并财务报表。

2.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在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后，对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不再摊销。根据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2007年2月1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原同时按照国内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外提供财务报告的B股、H股上市公司，新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日根据取得的相关信息，能够对因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有关交易和事项进行追溯调整的，以追溯调整后的结果作为首次执行日的余额。因此，本集团将对2007年1月1日的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进行追溯调整，冲回在2007年1月1日之前的已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并调增未分配利润。
3.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本集团将现行会计政策下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权益”在负债和股东权益之外单独列示，变更为在合并资产负债表权益中单独列报。

上述差异事项和影响可能因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解释而进行调整。

有关准则变化对2007年1月1日净资产的影响金额及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意见，请参阅“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及会计师事务所审阅意见”。

国内外审计重要财务数据及差异

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及其说明，请参见已审财务报表附录。

展望

2007年，随着中国入世过渡期的结束，全面开放的金融格局已经形成，本行面临着全新的经营和竞争环境。从国内外经济形势看，国际产业结构调整不断推进，经济全球化程度加速提升，国内经济体制改革继续深化，经济转型过程中出现了诸多新的趋势特点和不确定因素。从银行业竞争环境看，全面开放的时代已经到来，国际化竞争持续升级。同时，国内主要商业银行也陆续完成改制和转型，竞争能力显著增强。这既给本行的发展带来大量商机，同时也加大了本行面临的竞争压力。

本行将围绕股东价值最大化和可持续增长的整体目标，通过以下策略和措施确立和强化市场领导地位：一是确立零售业务市场优势地位，优化网点布局，开发适应中高端客户需要的个性化产品和服务，发展财富管理业务，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零售业务经营格局。二是实现信贷业务稳健发展，保持适度贷款增长速度，创新营销服务模式，拓展新型短期融资业务，推进小微企业和个人信贷业务发展，加强信用风险管理以确保信贷业务发展质量。三是加快资金业务和中间业务发展速度，提升非信贷资产综合运营能力，提高中间业务收入水平，推进银行卡及电子银行业务的升级发展。四是创新国际化发展和综合化经营新途径，以投资银行业务为突破，深化银保业务合作，加快国际业务升级发展。五是加强科技创新和信息化优势，实施管理信息系统大集中工程，提升信息技术的应用水平。六是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建设高效的流程银行。七是重视人才和企业文化建设，推行包括岗位体系、职务序列、绩效考核体系和薪酬分配体系在内的人力资源管理综合改革，加强教育培训，塑造现代金融企业文化。

业务综述

公司银行业务

2006年，为进一步提升公司银行业务的竞争力，本行根据客户分类营销与建立流程银行的要求，调整总行部门设置以加强前台营销能力，加快分行公司银行业务组织扁平化，构建分层营销体制。加快实施公司银行业务综合化营销战略，在巩固公司存贷款业务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大力发展投资银行、现金管理、公司理财、企业年金、金融衍生产品等新兴高端公司银行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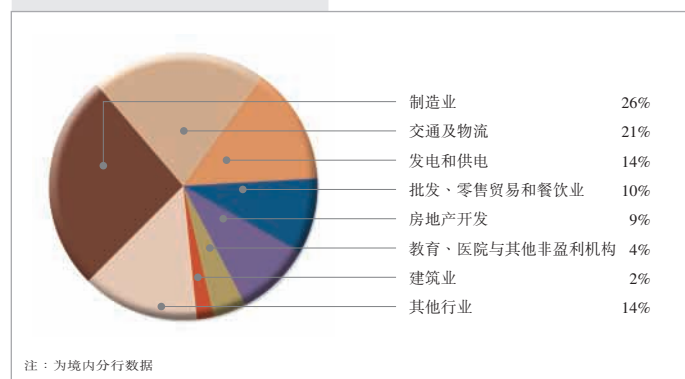
本行在中国境内拥有广泛的公司银行客户基础，截至2006年末，本行拥有超过241万的公司银行客户。

对公存贷款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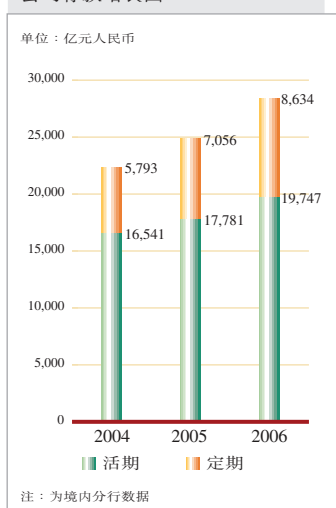
本行实施积极稳健的公司贷款增长战略，继续加大交通、能源等重点基础产业、基础设施行业信贷投入，稳步拓展房地产和城建信贷市场，加大医疗、文化传媒等新兴行业以及跨国公司、小企业等新兴客户信贷市场营销力度，加强重点地区市场开拓，加快从高风险行业和低信用等级客户退出，在保持中国最大公司信贷银行地位的同时，进一步优化行业结构、区域结构、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针对市场需求推出了国内贸易融资等系列产品。截至2006年末，境内公司类贷款余额 25,307.32亿元，占各项贷款余额的69.7%，比上年末增加2,533.36亿元。其中，小企业贷款增加597亿元，银团贷款增加249.99亿元。

截至2006年末，境内公司存款28,381.85亿元，增长14.3%；占存款余额的44.7%，其中，境内公司活期存款占境内活期存款余额的64.2%。

公司类贷款余额结构图



公司存款增长图



机构业务

不断探索银保合作新模式，加强在代理保险、资产托管、现金管理、电子商务等方面的合作，与国内外22家保险公司签订了全面合作协议，首家推出“网上保险”服务。稳步推进银证、银期在融资、结算、代理、存管等方面的业务和产品创新，与129家证券公司、162家期货公司开展业务合作。提升银行同业合作水平，与国内60家银行机构正式建立了代理行关系，支付结算代理业务和代理清算业务规模继续扩大。拓展银政合作空间，“银财通”、“银关通”、“网上银财通”和“银税通”业务已成为市场优势品牌。

对公中间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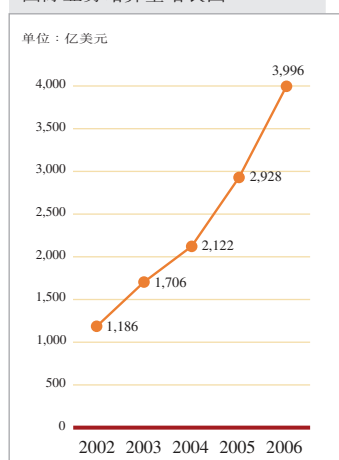
• 支付结算及现金管理业务

本行继续保持在人民币清算结算和现金管理业务上的领先优势。现金管理服务包括资金收集、支付、账户管理及流动性管理。跨地区运营的集团公司客户，可通过网上银行平台实现对集团账户间资金的实时监控和转账，实现集团内部流动性的实时集中管理。本行亦可根据中小企业需求提供个性化的现金管理服务。2006年末，本行拥有现金管理客户31,408家，增长78%，其中包括入围2006年《财富》五百强的15家中国大陆企业中（不含银行）中的11家。《亚洲货币》授予本行“2006年中国最佳人民币现金管理银行”。2006年末，对公人民币结算金额为260万亿元，比上年增长40%。

• 外汇中间业务

本行为公司银行客户提供多元化的外汇服务，包括信用证业务、外汇汇款、外汇托收等。2006年积极开展国际结算个性化创新与衍生服务创新，整合国际结算与贸易融资产品，设计出10项产品组合应用方案。国际结算业务处理实现全程电子化操作和管理，并在总行设立国际结算单证中心，服务效率进一步提高。2006年办理国际结算业务3,996亿美元，增长36.5%，其中境内机构办理国际结算业务2,902亿美元，增长29%。

国际业务结算量增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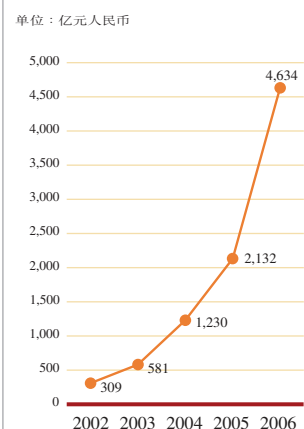
• 投资银行业务

本行积极探索投资银行与传统银行业务的互动发展，稳步发展企业理财咨询和资信服务等基础类业务，重点开拓以重组并购、结构化融资、银团贷款安排承销、间接银团、企业上市顾问等为代表的品牌类业务，积极发展短期融资券、资产证券化等新兴业务。2006年，本行作为短期融资券主承销商，为19家企业发行了23期、总额为463.40亿元的融资券。常年财务顾问业务管理系统投入使用，业务管理效率不断提高。本行担任财务顾问的宝钢集团收购八一钢铁项目被国内财经杂志《当代经理人》评为“2006年十大战略并购事件”。

• 资产托管业务

本行大力拓展资产托管业务，继续保持国内托管市场领先地位。截至2006年末，托管资产总额4,634亿元，增长117.3%；其中，托管证券投资基金资产2,684亿元，托管基金份额市场占比32.13%；托管保险公司、企业年金等委托资产1,847亿元。托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4家，新增1家；率先提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业务托管运作方案，成功托管运作基金公司类、银行类、保险公司类首只QDII产品，并成为国内最大的QDII托管银行。2006年，本行蝉联《环球托管》杂志“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荣获香港《财资》杂志“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托管资产增长图



• 贵金属业务

本行贵金属业务处于稳步发展阶段。贵金属业务包括向客户提供实物黄金、账户黄金交易以及黄金衍生产品及服务。2006年，本行新推出黄金质押贷款业务和代客黄金夜市交易业务。本行是上海黄金交易所的会员之一。截至2006年末，本行代理黄金交易所清算量632亿元，市场份额为50.8%，在中国商业银行中排名第一。

• 企业年金业务

本行向客户提供包括受托咨询、账户管理、托管和增值服务在内的企业年金服务。2006年，企业年金市场环境日趋成熟，企业年金业务快速增长。截至2006年末，正式签约年金客户新增303家，管理个人账户新增121万户，托管年金基金新增43亿元。

个人银行业务

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价值为目标”的经营原则，逐步改革个人业务经营管理体制，实施业务流程再造，推进经营模式和增长方式的转变。积极优化客户结构，明确“定位中端、竞争高端、培育潜力”的个人客户市场定位，实施统一客户视图，建立分层次客户服务体系，推动中高端客户和潜力客户的增长。加快业务结构调整，大力发展个人理财业务和个人信贷业务，开展交叉销售，促进各项业务协调发展。加快服务渠道转型与整合，强化理财中心建设，大力发展电子银行，建立营业网点、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自助银行并重的整合性多渠道服务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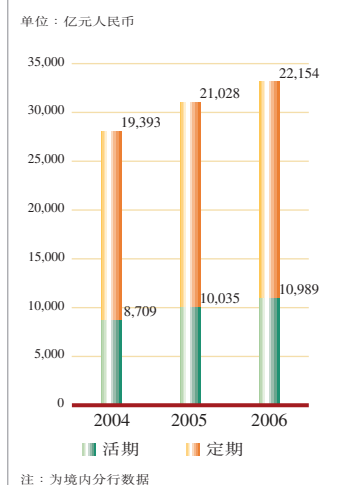
本行拥有中国最大的个人银行客户基础，截至2006年末，本行拥有超过1.7亿名个人银行客户。本行主要业务在国内保持领先地位，根据人民银行的数据，截至2006年末，本行的个人贷款和存款余额均列中国商业银行之首，市场份额分别为15.0%和19.7%。

个人金融业务

• 储蓄存款

协调发展个人存款业务与个人理财业务，大力吸收低成本活期存款，积极引导客户将中长期储蓄存款与固定收益型理财产品进行合理配置。截至2006年末，个人存款余额为33,143.5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080.52亿元，增长6.7%。由于本行发展个人理财业务实施存款分流以及资本市场活跃对个人存款的分流，导致个人存款增幅趋缓。受人民币持续升值等因素影响，客户持有外币资产意愿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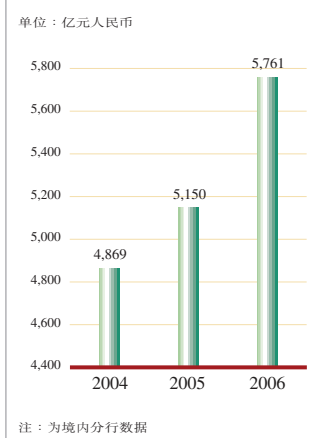
个人存款增长图



• 个人贷款

发展以个人住房、个人消费和个人经营贷款为主体的个人贷款业务，提升个人信贷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全面实施“个人信贷业务营销标准化工程”，优化完善个人信贷营销管理模式。开展个人贷款产品创新，推出直贷式个人住房贷款、固定利率个人住房贷款、存贷通、网上银行个人质押贷款等个人贷款新品种。推出提升个人信贷业务服务的十项措施，包括对信用良好个人贷款客户提供优惠信用贷款服务、放宽加按揭贷款用途、改进二手房贷款业务流程等。为满足个体私营经济快速发展对融资的需要，积极稳健发展个人经营贷款，该类贷款主要以个人房产为抵押，资产质量良好，并已成为个人贷款业务新的增长点。

个人贷款增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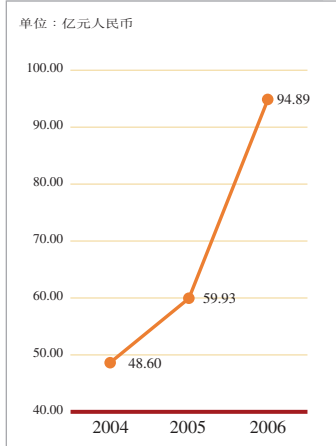


截至2006年末，境内个人贷款余额为5,761.09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10.67亿元，增长11.9%。

• 个人中间业务

本行为个人客户提供个人理财、汇款与结算、代收代付及银行卡相关服务。2006年在个人理财业务的带动下，个人中间业务快速增长，实现个人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94.89亿元，比上年增长58.3%。

个人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长图



个人理财服务

建立较为丰富的本外币理财产品线，以满足客户对币种、期限结构、收益率及风险等级的不同要求。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稳得利”——一种以优质信用人民币债券的投资收入作担保的低风险人民币投资产品，分为信托贷款类、债券投资类和新股申购类；“珠联币合”——一种人民币与外币衍生产品相连接的组合投资产品；“利添利”——一种将客户活期存款与货币市场、短债等低风险基金相联接的账户理财业务；“汇财通”——一种与汇率、利率、商品价格指数和信用指数挂钩的外币理财产品。此外，本行提供名为“汇市通”的外汇交易产品，以及“金行家”黄金交易产品。本行为首家正式向境内居民推出代客境外理财服务的中国商业银行。2006年本行发行的各类本外币个人理财产品合计754.9亿元，与上年相比增长2.98倍。

本行向个人银行客户提供多种第三方金融产品，主要包括代理政府债券和开放式基金产品的发行与交易以及银行保险代理业务。全年共计代理销售个人理财类产品3,207亿元，增长98.3%。本行是中国最大的凭证式国债分销行，按销售额计算，市场占比31.2%；试点代理发售储蓄(电子式)国债，市场占比42.18%。代理销售开放式基金总量1,973亿元，增长2.8倍，并在国内率先推出“基金定投”业务和首只外币基金。升级“银保通”系统，在国内率先实现集中式银保合作模式，增强在代理保险市场中的竞争力。2006年代销的银行保险产品的保费总计459亿元，比上年增长46%。

2006年本行加大理财金账户品牌推广力度，对理财金账户服务进行全面升级，推出专为该类客户服务的贵宾理财中心和各项专属金融产品，提升品牌内涵。截至2006年末，拥有本行理财金账户的客户236万户，增长25.5%。本行经验丰富的客户经理为理财金账户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理财服务。本行的客户经理中拥有2,078名金融理财师，居国内同业领先地位。

其他个人中间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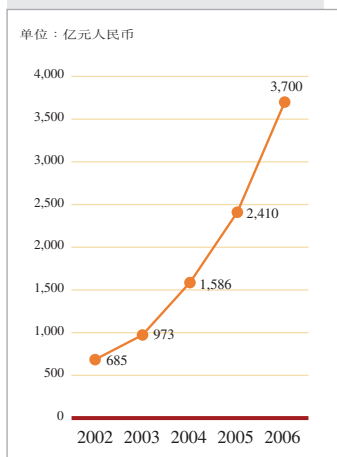
汇款与结算服务：通过广泛的分行网络和先进的电子银行平台，向个人客户提供转账及汇款服务。“汇款直通车”、“储蓄异地通”等品牌深入人心。本行改进汇款业务功能，推出漫游汇款、异地外币汇款等新功能。2006年实现个人结算业务量8.52万亿元，增长19.3%。

代收代付业务：为客户提供广泛的代收代付服务，包括代付工资、代收公共事业费、代收电信费以及彩票代理服务。鼓励客户使用方便的电子银行网络自助办理代收代付业务，缓解柜面压力。

银行卡业务

银行卡发卡量及银行卡年消费额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截至2006年末，银行卡发卡量18,863万张，增长29.9%；年消费额3,700亿元，增长53.5%。银行卡消费额、跨行交易量同业占比继续保持市场第一。其中，信用卡发卡量1,047万张，年消费额1,050亿元，在国内率先实现“信用卡发卡量突破1,000万张，信用卡消费额突破1,000亿元”，为国内最大的信用卡发卡行。截至2006年末，银行卡透支余额51.66亿元，增长50.6%，资产质量继续保持国内较好水平。全年实现银行卡中间业务收入32.28亿元，增长37.6%。

银行卡年消费额增长图



银行卡产品创新力度加大，相继推出了2006世界杯主题卡、牡丹学生卡、欧元信用卡等新产品；与美国运通公司在信用卡业务的合作逐步加深，联合推出牡丹中油运通卡、牡丹运通商务卡。继发行威士、万事达卡和美国运通等外资品牌信用卡之后推出首张民族品牌信用卡——牡丹银联卡，成为国内信用卡品牌最齐全的发卡行之一。

项目	2006年	2005年	增长率(%)
发卡量(万张)	18,863	14,522	29.9
年消费额(亿元)	3,700	2,410	53.5
卡均消费额(元) ⁽¹⁾	2,217	1,660	33.6
外卡收单交易额(亿元)	68	63	7.9
特约商户(万个)	20	15	33.9

注：(1) 卡均消费额 = 年消费额 / ((期初发卡量 + 期末发卡量) / 2)。

资金业务

资金业务主要包括货币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管理和代理本行客户进行的资金交易。

货币市场交易活动

货币市场交易活动主要包括与境内外金融机构进行的短期资金拆借交易以及回购和买入交易。人民币方面，受宏观调控及新股申购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货币市场资金波动较2005年明显加剧，市场利率亦在相对较高水平上起伏。本行境内机构全年累计融出人民币资金43,256亿元，累计融入人民币资金4,542亿元。外币方面，2006年货币市场交易量达6,050亿美元。

投资组合管理

投资证券组合主要为债券投资，本行将投资组合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类、应收款项类、持有至到期类及可供出售类债券。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类债券主要为交易目的而持有，通过交易账户管理；应收款项类、持有至到期类和可供出售类债券，通过银行账户管理。

• 交易账户业务

本行主要通过总行从事自营资金交易，2006年人民币债券交易账户共完成交易量1.44万亿元，增长6.7倍，增长迅速。本行加强债券做市商业业务，在中国银行间市场做市债券品种中新增了企业短期融资券品种。

• 银行账户业务

截至2006年末，人民币银行账户债券投资余额26,171.83亿元,增加4,414.52亿元。其中中短期债券继续保持主体地位，品种结构基本稳定。人民币债券投资无不良资产。截至2006年末，外币债券投资余额277.93亿美元，增加146.19亿美元。

代理客户资金交易

本行为公司和个人银行客户提供广泛的资金业务服务。提供即期结售汇、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外币掉期交易服务，并于2006年新推出了人民币利率互换业务。代理客户进行24小时外汇交易、远期货币合约、利率和货币掉期及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交易服务。2006年代客外汇资金交易业务额1,954亿美元，增长36.5%，其中，结售汇业务量1,462亿美元，市场占比12%，位居第二。人民币记账式柜台债券交易量20亿元，市场占比47%，排名第一。

分销渠道

分行网络

截至2006年末，本行在中国境内拥有16,997家机构，包括总行、30个一级分行、5个直属分行、383个二级分行、29个一级分行营业部、3,068个一级支行、13,412个基层营业网点以及69个其他机构。其中基层营业网点包括3,000多个理财中心。本行在境外还拥有98家分行、子银行、代表处和网点。

本行不断优化网点资源配置，坚持发展与收缩并举的方针，合理控制、适度压缩机构总量规模，形成以城市行为中心和突出大中城市行的机构网点布局。

电子银行

本行通过互联网、电话或移动电话和分支机构的自动柜员机与自助银行中心，为公司和个人银行业务的客户提供多元化的电子银行服务。2006年通过扩展电子银行示范工程网点数量，丰富电子银行产品和门户网站内容，开展系列主题营销活动，电子银行客户群体不断扩大。截至2006年末，电子银行客户数达4,984万户，增长42%。电子银行业务笔数占全行业务总笔数的30.1%，比上年提高了4.2个百分点。电子银行交易量45.2万亿，增长50.6%¹。电子银行业务收入6.93亿元，增长64.6%。由于本行在电子金融业务的出色表现，董事长姜建清入选美国《机构投资者》杂志在全球范围评出的“电子金融三十杰”，是国内惟一入选的人士。

注：1. 2006年，本行投产了资金集中配置系统，不再通过网上银行调拨内部资金头寸，电子银行交易额统计口径作相应调整。

• 网上银行

本行通过本行网站 www.icbc.com.cn 提供企业和个人网上银行服务。2006年增强网上银行理财平台，投产了网上黄金、利添利、稳得利、基金定投等新产品。网上商城、网上跨境汇款、异地账户管理、网上银企对账、企业批量预约付款等新产品和业务的推出，进一步满足了个人及公司客户的需求。首尔、东京、澳门三家海外分行投产网上银行系统，实现了海外分行网上银行业务零的突破。电子银行口令卡、预留信息验证、设置用户别名登录等安全产品，使网上银行系统安全性得到进一步提高。

本行被英国《银行家》杂志授予2006年度“全球银行网络应用创新奖”；被美国《环球金融》杂志评为“亚洲最佳投资管理企业网上银行”，同时，个人网上银行四次蝉联该杂志评选的“中国最佳个人网上银行”称号。

2006年，个人网上银行客户数和企业网上银行客户数分别增长56.5%和86.2%，达到2,325万户和60万户。电子商务在线支付年交易额195亿元，增长67.5%。

• 电话银行

本行通过境内通用的“95588”接入号码和香港通用的“21895588”接入号码，提供一年365天、一天24小时的电话银行服务。2006年，电话银行业务推出了电话在线支付(BTOC)、代客交易、消费信贷催收等新产品。天津等7家分行电话银行成功托管上挂，至此境内分行一体化电话银行系统扩展到33家，集约化经营优势明显。

• 自助银行中心和自动柜员机

继续扩充自助银行分销网络，作为分行和支行网络的一个低成本高效率的补充。截至2006年末，共拥有2,704家自助银行中心和19,922部自动柜员机，分别增长了84%和9%。

境外业务

本行业务遍及全球大部分主要金融中心。在香港、澳门、新加坡、东京、首尔、釜山、法兰克福和卢森堡设有分行；在香港、伦敦、卢森堡和阿拉木图设有控股机构；在纽约、莫斯科和悉尼设有代表处。截至2006年末，在境外共设有98家分行、控股机构、代表处和网点，并与117个国家及地区的1,266家境外银行建立了代理行关系。截至2006年末，本行境外分行和控股机构的资产总额为267.2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5.26%。

为拓展东南亚业务，2006年12月30日，与印尼 Bank Halim Indonesia 股东签署了收购协议。根据协议，本行将收购 Halim 银行90%的股份。本次收购是本行完成的首次跨国银行收购，也是第一次以收购方式进入国外市场。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此收购尚未完成。

控股、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控股企业

- 境内控股企业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银瑞信”）

工银瑞信是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本行持有55%的股份。工银瑞信主要从事基金管理业务及募集设立基金。2006年，在《中国证券报》主办的第四届“中国基金业金牛奖”评选中，工银瑞信基金管理公司荣膺“2006年度新秀奖”。

- 境外控股企业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工银亚洲”）

工银亚洲是本行目前最大的境外业务主体，已发行股本224,252万港元，本行持有59.72%的股份。工银亚洲提供全面的零售及个人理财服务、全面的商业和企业银行服务，在银团贷款和结构性贷款方面扮演着香港市场领跑者的角色。截至2006年末，工银亚洲总资产达1,463.92亿港元，在其本身或其母公司在香港联交所公开上市的香港注册银行之中，工银亚洲的总资产排名第六，净资产110.85亿港元，2006年股东应占盈利为12.46亿港元。

2006年，工银亚洲继续推进业务和机构整合工作，3月份完成了对工商银行香港分行信用卡中心的整合。此外，加强了对分行网络的优化和调整，基本建立起了覆盖全港主要商业地段和潜力地段的分行网络体系。

工商东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工商东亚”）

工商东亚是本行的控股子公司，1998年1月22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已发行股本2,000万美元，本行持有75%的股份。工商东亚主要在中国内地和香港从事一系列的投资银行业务和经纪业务。主要运营地点设在香港，并在北京、上海和广州设有代表处。

• 境外全资企业

工商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工商国际”）

工商国际是本行的全资子公司，1973年3月30日在中国香港注册成立，已发行股本2.8亿港元。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

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限公司（“工银伦敦”）

工银伦敦是本行的全资子公司，2003年9月在英国伦敦开业，已发行股本1亿美元。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

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图）股份公司（“工银阿拉木图”）

工银阿拉木图是本行的全资子公司，1993年3月3日在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注册成立，已发行股本1,000万美元。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

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2006年，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1,850万美元，是本行全资控股的卢森堡本地银行。

持股20%以上的参股企业

• 青岛国际银行

青岛国际银行是本行参股的中外合资经营银行，1996年4月17日在山东省青岛市注册成立，现注册资本4,819.84万美元，本行持有20.83%的股份。该公司主要从事商业银行业务。

信息科技

本行实施“科技引领”战略，建立生产运行安全稳定、产品研发丰富灵活、技术架构成熟科学、科技管理集约高效的信息科技体系。2006年本行获得英国《银行家》杂志授予的“全球银行网络应用创新奖”，以及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和中国信息化推进联盟评选的“2006中国信息化建设年度优秀企业”。

信息科技体系进一步完善

实施核心应用系统重构工程，按照业务线对本行核心应用系统进行重构，降低数据集中后的运行风险，此举亦将加快产品的研发速度。

应用产品不断丰富

通过先进的信息技术推动金融服务产品的持续创新。全年共完成应用类新项目开发173个，对原有项目功能优化365个。丰富了个人理财、银行卡、电子银行等产品，并在清算及金融市场产品等领域实现了新突破，为广大客户提供更加丰富的产品和更加便捷的服务。2006年本行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专利申请22项，其中2项专利申请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对网上银行数据进行加密、认证方法”获得了发明专利授权。截至2006年末，本行拥有的专利数量达到58项。

管理信息化建设不断推进

个人信贷管理系统在全行推广，法人信贷管理系统、综合统计系统不断完善，个人和法人客户关系管理系统功能进一步优化。完成了会计风险监控等系统的推广工作，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水平不断提高。

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强化信息系统生产的规范化、制度化管理，信息系统保持安全平稳运行。完成了海外数据集中系统的异地灾备工程，海外分行首次实施业务级灾难恢复应急演练。提高信息系统的连续性运作水平，实施全行范围的业务级灾难恢复应急演练。

人力资源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

本行继续深化人力资源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改革，构建以岗位为基础的现代人力资源管理体制。引入经济增加值(EVA)和收益分享比例(GSR)理念，完善分支机构工资总量分配制度，建立以价值创造为导向的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实现员工收入与公司价值、股东回报的协调增长。继续完善差异化薪酬体系，推进销售类和专业类岗位薪酬制度改革。全面建立企业年金制度，完善员工福利保障体系。

人力资源培养与开发

2006年，本行采取多种途径和形式举办各级各类培训班4万期，194万人次，人均受训9.43天。与战略投资者高盛集团开展了“松树街”领导力培训项目、高级专业精英人才培养项目等四个培训合作项目；深入开展了各级管理人员的战略转型培训；有针对性地引进国际金融领域权威资格认证体系，组织实施金融风险管理师(FRM)、国际金融理财规划师(CFP)等高级人才培养项目；稳步推进专业岗位资格认证培训工作，提高从业人员的职业化水平。试行员工岗前培训制度，奠定全行管理规范、服务标准化的基础。推进教育培训信息化建设，投产开通了外网远程教育系统，成立了基于内、外网为一体的网络大学，为员工提供在线培训和自主学习的网络平台。

总行、分行机构改革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本行公司治理机制，构建科学合理、精简高效的组织结构，推进全行经营管理战略转型，本行自上而下地启动了全行部分主要业务流程再造和组织结构调整工作。

• 重组前台业务部门

在公司银行业务方面，建立了分层分类的营销体系，总行组建了公司业务一部、公司业务二部、结算与现金管理部，分别侧重公司客户中的大客户、中小客户和无贷客户的直接营销和管理。在资金业务方面，对本外币资金交易职能进行整合，在总行成立了金融市场部，以搭建统一的资金交易平台，负责境内外金融市场的本外币资金交易管理。

- 加强并集中风险管理职能

为提升风险管理能力，总行将评级授信、信用审批和信贷监督职能进行了进一步的分离，分别组建了授信业务部、信用审批部和风险管理部，并对信贷管理部进行了重组。新设首席风险官，协助行长对全行各项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和决策。为深入推进信贷业务的集约化经营管理，提高授信审批决策层次，构建独立集中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体系，将一级(直属)分行以下机构的客户评级、授信、评估、审批业务以及信贷监督业务全部集中到一级(直属)分行的授信审批部、信贷管理部或其分部统一履行。

- 集中资本及财务管理职能，实现集约化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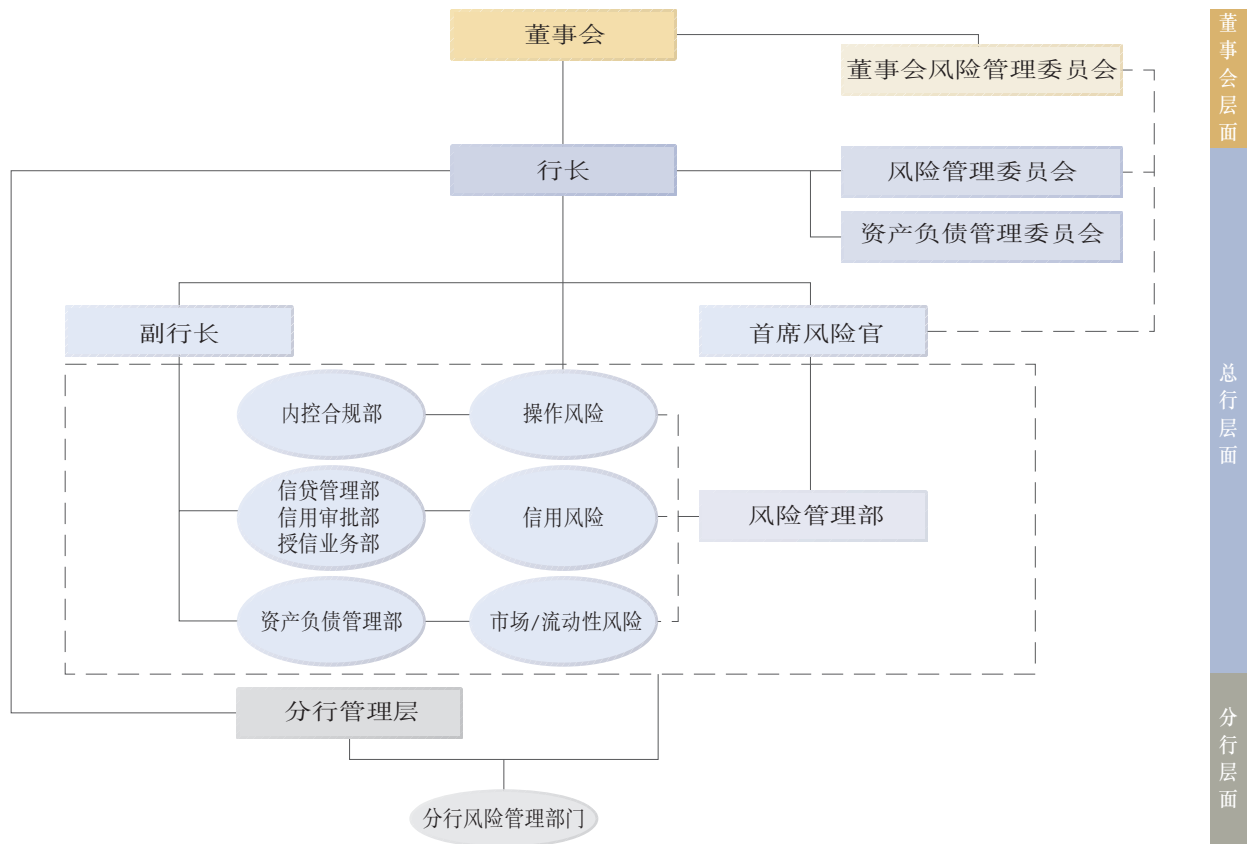
为优化经济资本的配置、管理，提高回报率，总行组建资产负债管理部和财务会计部负责资产负债管理和财务会计管理。同时组建运行管理部，促进服务与营运资源共享。

改革后，总行撤销原公司业务部、信贷评估部、资产风险管理部、消费信贷管理部、资金营运部、计划财务部和会计结算部，同时将人事部更名为人力资源部；相应调整机构业务部、投资银行部、国际业务部职能。在总行机构改革总体框架下，各级分行根据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与转换经营机制的需要，因地制宜地实施了业务流程改革。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体系

下图说明本行风险管理的结构：



2006年本行实施组织机构改革和风险管理流程再造，进一步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管理制衡机制，清晰分离了前、中、后台职能，明确了各级风险管理职责。新设首席风险官，协助行长对全行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和决策。构建相对集中和独立的风险管理体系，提升风险管理能力。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贷款的信用风险管理

进一步强化贷款管理，完善贷款审批环节，保证贷款审批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本行公司银行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流程如下：



2006年，本行深入推进信贷业务的集约化经营管理，提高授信审批决策层次，构建独立集中的信贷业务风险控制体系，将一级（直属）分行以下机构的客户评级、授信、评估、审批以及信贷监督职能全部集中到一级（直属）分行的授信审批部和信贷管理部（或其分部或其派驻组）统一履行。

继续完善公司法人客户信贷政策，从区域、行业、客户、产品等方面实施差别化的信贷政策，加大信贷结构调整力度，及早退出潜在风险较大的行业、企业，有效规避系统性风险。

—— 区域信贷政策。从信贷发展状况、风险管理水平、市场资源和外部信用环境等方面对分行信贷业务进行分析评价，利用各类政策工具，重点指导和推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分行信贷业务的健康、快速发展。坚持和完善风险告诫会制度和停复牌制度，严格控制区域风险。

—— 行业信贷政策。结合国家宏观经济发展走势和产业政策导向，2006年制定下发了涵盖22个行业的行业信贷政策，覆盖了目前存在较大市场进入空间的行业和产能过剩与潜在产能过剩的行业。按照“控制总量、有进有退、结构调整”的原则，对重点行业实行名单制管理，一方面明确了信贷投放重点和方向，另一方面提出了结构调整的目标。

—— 房地产行业信贷政策。2006年本行房地产信贷业务继续坚持以优质开发企业和大中城市为重点的集约化经营原则，依据国家制订的房地产有关的各项宏观调控政策，积极调整住房贷款投向，重点支持中低档、中小户型普通住房项目的建设和消费，从严控制风险较高地区的房地产贷款。按规定提高个人住房按揭贷款首付款比例，坚持对项目资本金比例达不到35%或“四证”不全的房地产企业不得发放贷款。进一步规范业务流程，建立开发贷款与按揭贷款的封闭管理机制。

—— 贸易融资信贷政策。贸易融资业务是2006年本行重点发展的一项信贷业务，从体制、机制、流程、产品创新、风险监控等入手，初步建立了适应贸易融资业务特点的信贷管理模式和信贷政策。

小企业信贷风险管理

—— 积极推进小企业信贷产品创新和管理创新，在稳步推动小企业信贷业务的同时，根据信用环境、管理水平和小企业信贷资源情况，实施差别化的小企业信贷政策。

—— 对小企业客户单户融资总量进行控制，增加抵(质)押物的权重，加强对企业现金流和贷款归还情况的监控与管理。

—— 升级完善信贷管理系统，进一步实施电子化管理和系统刚性控制。

—— 按月进行全行小企业贷款质量非现场监测，根据监测情况分析风险隐患，并对风险点进行提示和通报。对贷款质量超过风险控制线的分支机构实施警告、整顿和停牌处罚。

个人贷款信用风险管理

—— 结合区域信用环境及分支机构经营管理情况等实施差别化的个人信贷政策，利用授权等政策工具理性引导信贷资源向经济环境好、金融资源丰富、信贷资产质量较高的地区流动。

—— 积极发展个人住房信贷业务和个人消费信贷业务。个人住房贷款业务以支持普通、自住住房为主，严格控制投资、投机类住房贷款和高档住房按揭贷款。

—— 完善个人信贷管理系统(PCM2003系统)。

—— 启动了“个人信贷审批系统项目”，改进个人信贷审批流程，明确流程各环节职责和责任，进一步提高流程效率和风险控制能力。

—— 进一步完善个人信贷资产质量五级分类制度，严格分类标准和分类程序。

信贷资产分类管理

本行对公司贷款资产质量实施12级分类管理，综合考虑借款人的信用等级、债项担保、欠款的逾期天数等多方面的定性和定量因素。对个人信贷资产质量实施5级分类管理，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违约月数、预期损失率、信用状况、担保情况等定性和定量因素。信贷质量分类由计算机系统自动初分，在此基础上，信贷管理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在一定权限内经过批准对初分结果进行人工修正，最终确定贷款质量分类。贷款质量级别细分，有助于更好地监控资产质量变化、识别潜在的信用风险，更有效地进行贷后管理，提升整体信贷管理水平。

不良贷款管理

对于次级贷款，主要监控借款人的流动资产和现金流量并关注任何重大业务变化。对于可疑类贷款，密切监控借款人和相关担保人的业务状况，加强对借款人资产的审查和保全，并积极清收这些贷款。对于损失类贷款，除按有关监管规定核销该等贷款外，还继续尽力清收该等贷款。

为了收回不良贷款，本行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i)催收通知；(ii)现金清收；(iii)重组不良贷款；(iv)处置担保品或实现担保；(v)通过诉讼或仲裁程序清收；及(vi)在采用全部其他清收方法仍无法回收后进行核销。

为了更好地对重组贷款进行管理，本行于2006年4月实施了一系列的指引，说明重组贷款的调查、审批、重组后管理的相关定义和适用的条款以及有关的职责分配。根据这些指引，重组贷款不可在重组后马上分类至比次级更高的类别。如果重组后贷款依然逾期，或重组贷款的借款人依然无力偿还，则重组贷款不可归为比可疑类更高的类别。重组贷款的分类至少在6个月的观察期内不得调高。

信用卡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前置风险管理环节，强化对信用风险的早期识别、量化评估和预警控制。全面完善和推行了20多项操作流程，建立了以客户为单位的三卡集中催收，以一级分行为单位实行集中授信审批。组织推动30个一级、直属分行投产了牡丹卡审核系统，实现了审核、审批作业的自动化、流程化、信息化管理。投产了主机系统反欺诈交易授权判断条件参数。

资金运营业务的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的资金运营业务由于进行投资活动和同业拆借活动而面临信用风险。本行向除中国政府外，任何境内、外实体购买债券，或向境内、外同业拆借的金额均以本行对该实体的核准授信额度总额为上限。人民币投资组合主要包括中国政府和境内发行人发行的债务证券。外币投资组合主要包括投资级别债券。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因无法以合理的成本及时筹集到客户和交易对手当前和未来所需资金而对本行经营所产生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贷款客户提前或集中提款、债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期限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等经营活动以及流动性资金头寸的日常管理。

本行对流动性实施集中管理，将二级分行及以下分行的资金集中到一级分行进行全额集中配置管理，同时通过内部资金转移定价机制引导分行调整资产负债期限结构。此外，本行还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以积极管理本行的流动性，包括：(i)应用一系列流动性参数每日监控本行流动性头寸，并每季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汇报监控结果；(ii)通过持续监控及调整本行的现金、存放央行和其他银行的现金以及其他生息资产的金额和结构，确保满足本行未来的流动性需求；(iii)监控流动性比率以符合法规及内部要求，并采用敏感度分析以评估本行的流动性需求；(iv)建立流动性风险预警系统和流动性应急计划。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反映本行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列示如下：

流动性监管指标

			2006年 12月31日	2005年 12月31日
		监管标准		
流动性比率(%) ⁽¹⁾	人民币	≥25.0	48.9	48.9
	外币	≥60.0	84.8	83.4
贷存款比例(%) ⁽²⁾	本外币合计	≤75.0	50.5	49.9
拆借资金比例(%)	拆入人民币资金比例 ⁽³⁾	≤4.0	0.0	0.0
	拆出人民币资金比例 ⁽⁴⁾	≤8.0	0.2	0.1

注：(1) 流动性资产期末余额除以流动性负债期末余额。

(2) 贷款期末余额除以存款期末余额。贷款余额不含票据贴现，存款余额不含财政性存款和汇出汇款，为境内分行数据。

(3) 拆入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人民币资金余额除以人民币存款余额，为境内分行数据。

(4) 拆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人民币资金净额(扣除准备金)除以人民币存款余额，为境内分行数据。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源于利率、汇率、股价及大宗商品价格等的变化，以及会对市场风险敏感的产品有影响的其他市场变动。本行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主动适应利率市场化和人民币汇率机制的改革，实施一套投资及交易活动的敞口限制，将潜在的市场损失有效地控制在可接受的限额内。

本行已将中台对市场风险敞口的监控职能与资金业务的前台交易分离。在总行市场风险管理委员会的领导下，资产负债管理部主要负责实施市场风险管理。金融市场部根据资产负债管理部设定的指引和限额进行前台交易活动。本行根据国际会计准则对资产进行了分类，根据已批准政策为交易账户设定市场风险限额，并每日监控本行交易证券的市值。采用久期、债券凸性和基点价值分析等不同方法评估与交易账户有关的风险。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利率水平的不利变动使银行财务状况受影响的风险。本行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是对利率敏感的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或重新定价日的错配。

本行已采用一系列利率风险管理的核心指标、利率敏感度缺口分析标准以及利率风险管理指引。利率风险分析包括评估本行利率敏感资产和负债之间的缺口状况，以及衡量贷款组合和存款总额在利率变动后潜在敞口敏感度分析的结果。

2006年利率风险管理主要是依托科技力量，建立适应市场化进程的商业银行利率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不断提高利率风险计量监测水平，更准确地计量全行资产负债的利率敏感性及其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的影响。

截至2006年末，资产负债累计正缺口约为5,049.71亿元，但一年以内利率敏感性累计负缺口约为6,732.34亿元，其中三个月以内负缺口最大。对于一年内负缺口的不利影响，本行通过贷款重定价期限的调节，缩小了利率风险敞口，并使大部分信贷资产重新定价期控制在一年以内，以便在利率上升周期内，获得利率上调的收益。

汇率风险管理

本行对汇率风险的管理涵盖结构性敞口和交易性敞口的风险管理。

结构性敞口是结构性资产与结构性负债币种不匹配而形成的敞口。本行通过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逐一匹配尽量减少因资产负债货币错配产生的汇率风险，同时，通过结汇等方式来减少本行外汇敞口规模，以管理和控制汇率风险。

2005年4月，本行与汇金公司订立一份协议，购买了一份名义本金为120亿美元的外币期权。根据协议，本行可按约定汇率1美元兑8.2765元人民币将最高限额为120亿美元的外汇资金兑换为人民币，该期权可于2008年内分12个月等额行使。本行同时须于2008年内分12个月等额向汇金公司支付期权费用合计29.79亿人民币。

2006年，本行获得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对部分外汇营运资金和高盛战略投资团的入股资金以及IPO募集的外汇资金进行结汇，共计108亿美元。其余的IPO募集外汇资金已于2007年3月末之前完成结汇及掉期交易。

交易性敞口主要来自本行自营或代客外汇交易所产生的风险。对于交易性敞口的风险管理，本行则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和交易水平，通过设立交易性敞口限额和止损限额、金融衍生交易、外汇买卖及远期结售汇平盘系统等来管理和控制交易性敞口的汇率风险。

本行按季度监测外汇风险敞口并向中国银监会报告，按季度进行汇率风险敏感度分析，并向管理层层面的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交汇率风险管理报告。

操作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操作风险指由不完善和失败的内部控制，以及人为或系统因素，或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主要操作风险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客户、产品和业务操作、执行、交割及流程管理、业务中断和系统失败、实体资产损害、就业政策与工作场所安全、操作不当导致的法律诉讼风险。

2006年本行不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架构、制度平台和技术手段，进一步提高全行操作风险管理水平。健全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在全面风险管理框架下，明确本行操作风险的定义、分类、操作风险管理的运行机制和环境建设。在全行推广实施《操作风险管理手册》并组织开展操作风险监测工作，及时发现、报告并提示在相关业务中的操作风险。研究制定《操作风险损失事件统计管理暂行办法》。加大信息技术系统的研发力度，提高操作风险管理刚性控制能力。积极组织开展操作风险管理检查，客观评价风险状况，培育操作风险管理文化，全行操作风险得到较好控制。

2006年，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深化。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管理层面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设立首席风险官。实施组织机构改革，深入推进前、中、后台业务有效分离和流程再造，重组公司业务、个人业务及资金业务部门。形成具有较强灵活性和应变力的资产负债管理体系；建立起统筹成本、风险和资本约束的新型财务管理体系；组建了全行统一、覆盖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资金交易平台。减少分行与营销网点之间的管理层级，推行扁平化改革，提高控制效率。加强业务规章制度建设，编制《业务操作指南》，制定临柜业务的标准化操作流程。开始构建以岗位性质和岗位价值为基础的岗位职级管理体系，逐步建立多元化的员工晋升、绩效考核和薪酬激励制度。继续深入开展对各类业务的合规检查和对一级（直属）分行和基层行的内控评价工作，研发内控评价信息系统，提高内控评价工作的效率和效果。

反洗钱

本行根据反洗钱法规和监管要求，不断健全和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认真审核和识别客户身份，按规定保存客户开户资料和交易记录，向监管机关报告大额和可疑交易信息，依法协助监管机关和行政执法机关查处洗钱活动。

2006年，在全行范围内组织开展了一次反洗钱工作专项检查，内容涉及反洗钱组织机构和内控制度建设、反洗钱岗位人员设置、客户身份识别、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和登记备案、账户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反洗钱宣传和培训等各个方面。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反洗钱培训，提高各级管理人员反洗钱责任意识，增强基层机构负责人和操作人员的反洗钱技能和经验。

公益事业

继续支持定点扶贫地区开展工作

以科教扶贫、卫生扶贫、救灾扶贫、项目扶贫以及配合地方政府加强新农村建设为重点开展扶贫工作，年内共捐款人民币167.3万元，此外，由于定点扶贫地区遭受了特大旱灾，总行组织本部员工共捐赠人民币11.3万元，支持当地群众全力开展抗灾自救。

援助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和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

向本行第五批援疆干部挂职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和新疆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捐赠人民币90万元，用于改善当地学生的学习和生活条件。

向国际小母牛组织捐款

向国际小母牛组织香港分会捐款80万港币，并与定点扶贫工作有机结合，在四川省万源市和南江县开展家庭养殖项目，帮助当地农民脱贫致富，同时传播自立自强的精神和互助帮扶的爱心。

赞助“世界文明珍宝展”活动

向大英博物馆与首都博物馆联合举办的“世界文明珍宝展”活动赞助5万英镑。

捐赠香港公益金

2006年10月27日，向香港公益金(The Community Chest)捐赠100万元港币。

积极支持“心系残疾人·法律援助爱心活动”

在第十五个国际残疾人日捐赠人民币230万元，与司法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在人民大会堂共同举办了“工行携手·同一首歌与残疾人法律援助同行”大型公益晚会。

重要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这些诉讼大部分是由本行提起的，以收回不良贷款。此外，也包括因客户纠纷等原因而产生的诉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涉及本行及/或其子公司作为被告的较大未决诉讼案件标的总金额37.22亿元，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4.1未决诉讼和纠纷”。本行预期不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重大担保事项

1.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中常规的表外业务之一。报告期内，本行除人民银行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作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及意见如下：经核查，本行开展的对外担保业务以保函为主，是经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批准的本行日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之一。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开出保函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1,712.05亿元。

本行始终高度重视对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对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担保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均有着严格的规定。我们认为，公司对担保业务风险的控制是有效的。本行将继续加强对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措施，保证公司业绩的稳步提高。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梁锦松
约翰·桑顿
钱颖一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或委托贷款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或委托贷款事项。

公司或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财政部、汇金公司、高盛集团和社保基金理事会。其中，财政部、汇金公司持有的股份为A股，高盛集团、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股份为H股。

财政部和汇金公司承诺，自本行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不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也不由本行收购其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财政部和汇金公司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或国务院授权的证券审批机构批准转为H股后，转为H股的部分将不受上述三十六个月锁定期限制。但根据《公司法》规定，财政部和汇金公司自本行股票首次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会转让该等股份。

高盛集团和社保基金理事会均同意，在锁定期结束之前，不出售、处置或者以其他方式转让其于战略投资中或行使反摊薄权时购买的任何股份。高盛集团及社保基金理事会的锁定期结束日是指以下两个时间的较晚者：(1)战略投资完成日的第三个周年日或(2)全球发售定价日的第二个周年日。此外，高盛集团和社保基金理事会都同意，自此锁定期结束日至本行全球发售定价日的第三个周年日前的时间内，高盛集团及社保基金理事会出售、处置或者转让的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其于战略投资完成日及行使反摊薄权时合计购买股份总数的50%。

此外，汇金公司已向本行承诺，只要汇金公司继续持有本行任何股份或根据中国或本行股份上市地的法律或上市规则被视为是本行控股股东或是本行控股股东的关联人士，汇金公司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竞争性商业银行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发放贷款、吸收存款及提供结算、基金托管、银行卡和货币兑换服务等。然而，汇金公司可以通过其于其他商业银行的投资，从事或参与若干竞争性业务。对此，汇金公司已承诺将会：(1)公允地对待其在商业银行的投资，并不会利用其作为本行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这种地位获得的信息，做出不利于本行而有利于其他商业银行的决定或判断；及(2)为本行的最大利益行使股东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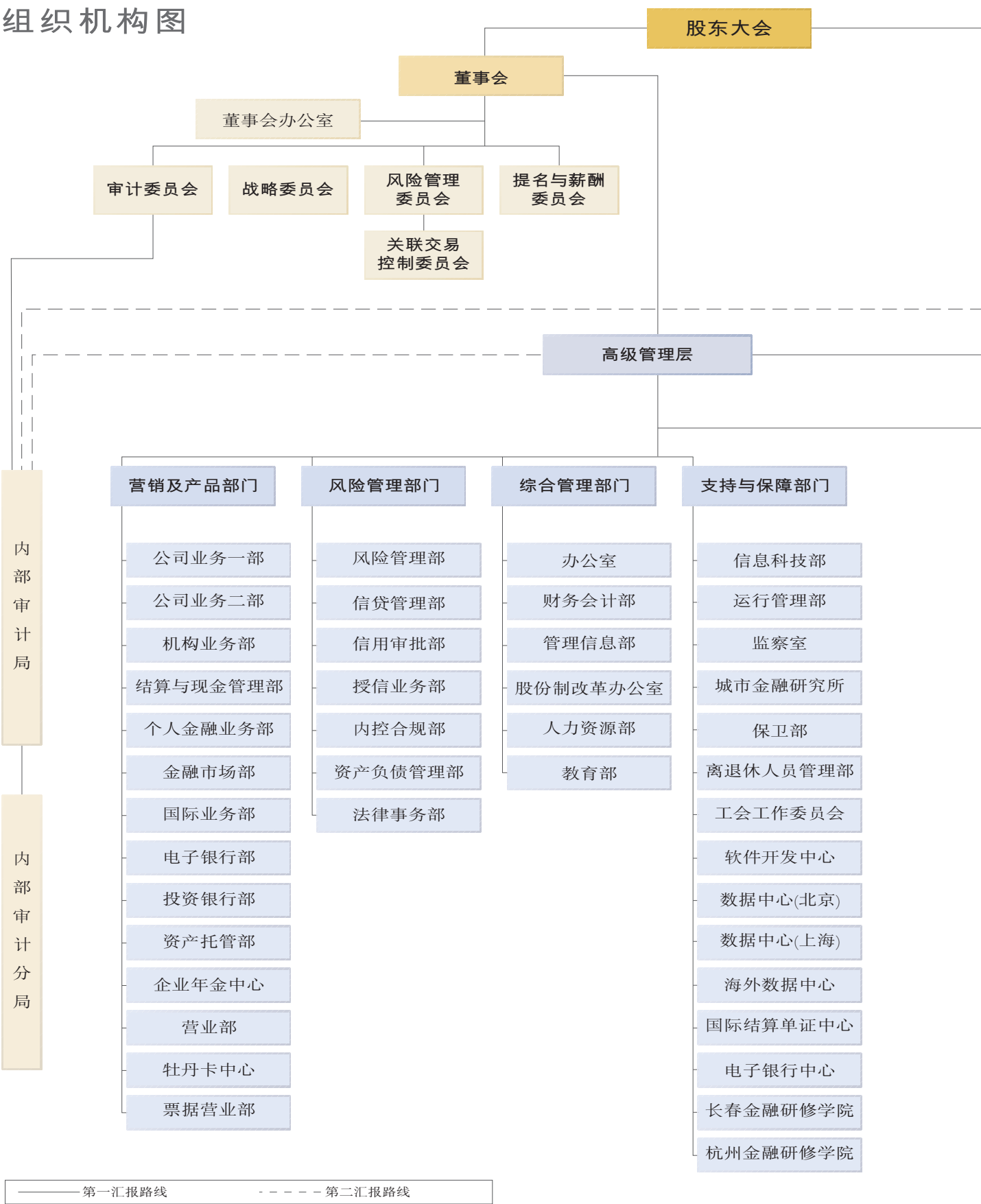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及其他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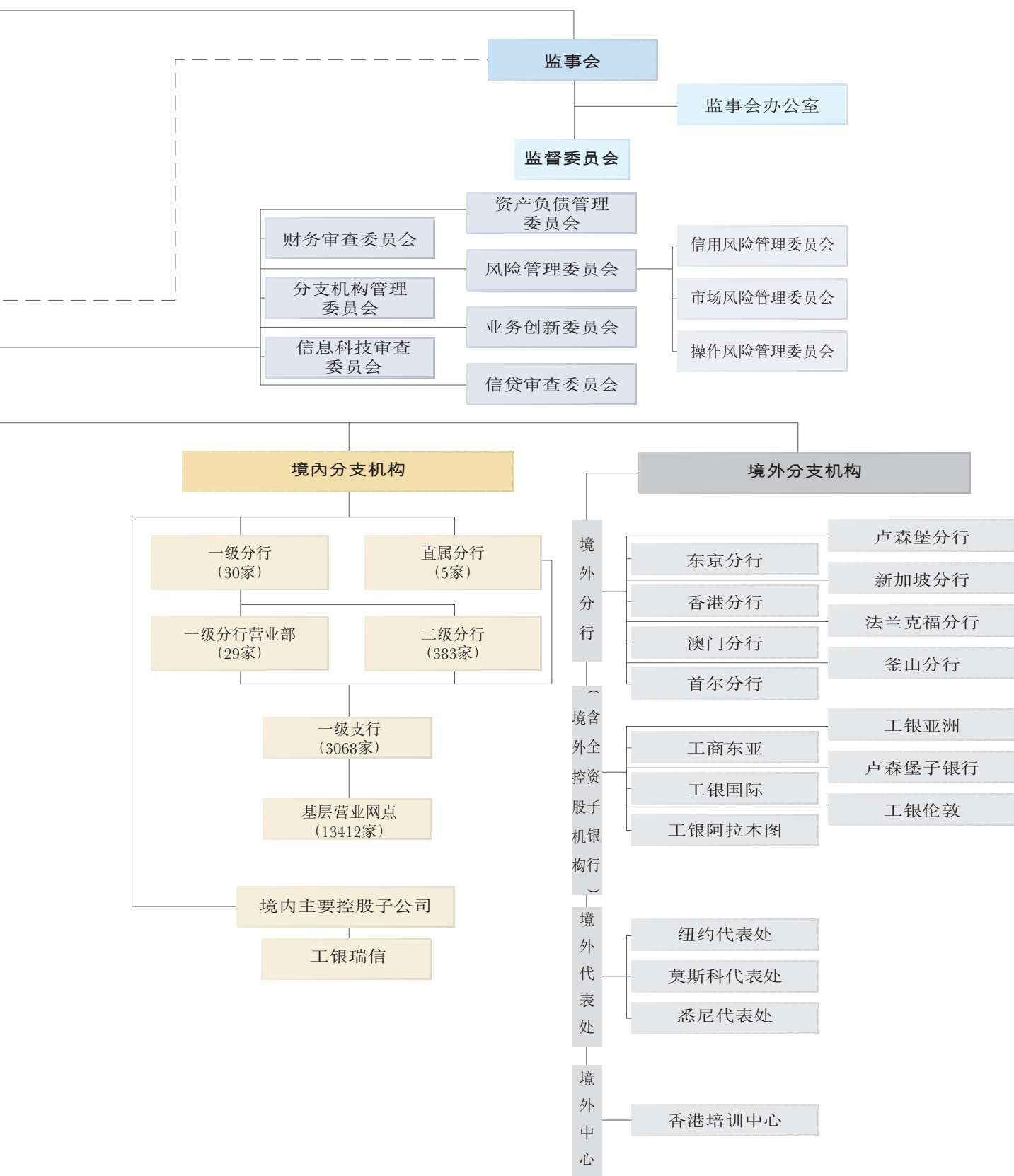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上市地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也没有受到其他监管机构对本行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报告期内，本行接受了中国银监会有关市场风险、集团客户授信、个人住房及汽车贷款、房地产贷款、截至2005年末贷款分类偏离度、截至2006年上半年操作风险、2003年至2005年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的持续跟踪等项目的现场检查，未提出影响本行经营的重大风险和违规问题。

其他重大事项

内部控制情况请参见“公司治理报告——内部控制”。

组织机构图





The image shows a long, curved corridor with glass railings and a highly reflective floor. The ceiling is curved and features skylights. The floor reflects the glass railings and the surrounding architecture, creating a sense of depth and symmetry. The overall color palette is dominated by blues and greys, with a red banner across the middle.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

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邮政编码：100738

安永华明(2007)审字第60438506_A07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子公司(统称“贵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0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06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适用于 贵公司和 贵集团的相关规定(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编制财务报表是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适用于 贵公司和 贵集团的相关规定（见财务报表附注二）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 贵公司和 贵集团2006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金 馨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小东

中国 北京

2007年4月3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2006-12-31	2005-12-31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703,657	553,8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5,637	16,431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	190,869	115,731
买入返售款项	4	39,218	89,235
衍生金融资产	5	10,539	9,957
客户贷款及垫款	6	3,533,978	3,205,861
债券投资	7	2,855,321	2,300,385
股权投资	8	6,866	7,069
固定资产	9	104,205	109,976
在建工程	10	2,563	2,665
其他资产	11	46,265	46,056
资产合计		7,509,118	6,457,2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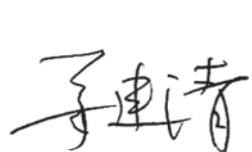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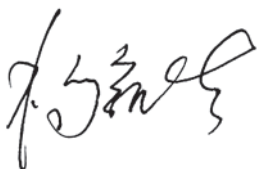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2006-12-31	2005-12-3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	12	367,494	201,5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13	32,824	31,360
卖出回购款项	14	48,610	32,301
衍生金融负债	5	2,613	3,530
存款	15	6,351,423	5,736,866
应交税金及附加	16	22,004	19,236
应付工资及福利费	17	6,677	5,126
应付债券及存款证	18	44,405	43,780
递延税负债	19	1,384	1,418
其他负债	20	160,251	121,088
负债合计		7,037,685	6,196,255
少数股东权益		4,537	4,037
股东权益：			
股本	21	334,019	248,000
资本公积	22	109,701	2,032
其中：可供出售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2,010	2,032
盈余公积	23	5,464	375
一般准备	24	12,719	1,700
未分配利润		5,344	5,009
其中：建议分派股利	25	5,344	3,5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1)	(169)
股东权益合计		466,896	256,947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509,118	6,457,239

第111页至第190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200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六	2006年度	2005年度
利息收入	26	272,941	234,592
利息支出	26	(109,823)	(86,599)
净利息收入	26	163,118	147,99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7	18,529	12,37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85)	(1,8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344	10,546
投资收益	28	43	387
汇兑损益		(2,418)	(2,209)
其他经营净收入	29	1,802	5,661
营业费用	30	(64,469)	(61,2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	(11,419)	(9,419)
营业利润		103,001	91,666
加：营业外收入		2,244	3,274
减：营业外支出		(1,535)	(5,050)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前利润总额		103,710	89,890
减：资产损失准备	32	(32,189)	(27,014)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后利润总额		71,521	62,876
减：所得税	33	(22,185)	(25,007)
减：少数股东收益		(617)	(464)
净利润		48,719	37,405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06年度	200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款净增加额	620,382	560,58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242	—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	7,58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净额	165,944	20,84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净额	1,464	6,372
卖出回购款项净额	16,309	5,962
收取的利息和手续费	288,133	221,351
处置抵债资产收到的现金	7,454	3,8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605	11,953
现金流入小计	1,158,533	838,477
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71,658)	(244,53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额	(143,369)	(54,45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	(3,074)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11,806)	—
偿还中央银行借款	—	(4,865)
买入返售款项净额	(20,994)	(902)
支付的利息和手续费	(98,088)	(84,1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598)	(31,7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41)	(12,1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58)	(35,110)
现金流出小计	(762,312)	(470,983)
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221	367,4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14,537	327,090
分得股利所收到的现金	34	2
处置固定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2	5,177
现金流入小计	2,016,093	332,269
债券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352,936)	(719,996)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585)	(7,623)
增加在建工程所支付的现金	(2,022)	(2,061)
现金流出小计	(2,359,543)	(729,6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450)	(397,411)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06年度	2005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增加股本所收到的现金	188,676	124,148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	35,000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66
现金流入小计	188,676	159,314
偿还已发行债券所支付的现金	—	(138)
支付已发行债券利息	(1,234)	(490)
支付新股发行费用	(2,994)	—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22,390)	(238)
现金流出小计	(26,618)	(8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058	158,44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9)	(2,126)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212,370	126,405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补充资料

	2006年度	2005年度
1. 将净利润调整为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719	37,405
少数股东收益	617	464
资产损失准备	32,189	27,014
固定资产折旧	10,195	10,101
资产摊销	533	463
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盘盈及处置净收益	(328)	(62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658)	(5,332)
投资收益	(43)	(387)
递延税款	25	10,171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890)	(8,349)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259	4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39,754)	(299,0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46,357	595,132
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221	367,49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及筹资活动		
应付财政部款转为资本金	8,028	—
剥离损失类贷款及非信贷资产后应收财政部款	—	246,000
剥离可疑类贷款后收取中央银行专项票据	—	430,465
用于偿还应收华融公司款项而收取中央银行专项票据	4,325	—
剥离可疑类贷款后偿还中央银行借款	—	23,537
剥离不良贷款后转为其他应收款	3,562	—
资产评估净增值	—	47,09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年末余额	31,446	30,085
减：现金年初余额	30,085	29,89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75,348	264,339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64,339	138,1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370	126,405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	实收	其中：可供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累计亏损)/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合计
		资本／股本	出售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储备				折算差额	
2005年1月1日		160,669	3,818	1,927	14,818	—	(687,837)	369	(508,163)
财务重组安排的影响：									
其中：国家注资	六、21	124,148	—	—	—	—	—	—	124,148
转让不良资产收益		—	567,558	—	—	—	—	—	567,558
资产评估净增值		—	40,311	—	—	—	—	—	40,311
资本结构调整及成立									
股份有限公司	六、21	(36,817)	(613,588)	(3,828)	(14,818)	—	657,516	(321)	(8,028)
本年实现利润		—	—	—	—	—	37,405	—	37,405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税后		—	3,933	3,933	—	—	—	—	3,933
其中：可供出售类投资公允价值净变动		—	3,453	3,453	—	—	—	—	3,453
可供出售类投资出售后储备转入损益		—	480	480	—	—	—	—	480
提取盈余公积	六、23和25	—	—	—	375	—	(375)	—	—
提取一般准备	六、24和25	—	—	—	—	1,700	(1,700)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217)	(217)
2005年12月31日		248,000	2,032	2,032	375	1,700	5,009	(169)	256,947
	附注	股本	其中：可供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合计
			出售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储备				折算差额	
2006年1月1日		248,000	2,032	2,032	375	1,700	5,009	(169)	256,947
新增资本	六、21和22	86,019	107,691	—	—	—	—	—	193,710
本年实现利润		—	—	—	—	—	48,719	—	48,719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税后		—	(22)	(22)	—	—	—	—	(22)
其中：可供出售类投资公允价值净变动		—	(37)	(37)	—	—	—	—	(37)
可供出售类投资出售后储备转入损益		—	15	15	—	—	—	—	15
提取盈余公积(注)	六、23和25	—	—	—	5,089	—	(5,089)	—	—
提取一般准备	六、24和25	—	—	—	—	11,019	(11,019)	—	—
股利分配—2005年股利	六、25	—	—	—	—	—	(3,537)	—	(3,537)
—2006年中期股利	六、25	—	—	—	—	—	(18,593)	—	(18,593)
—2006年特别股利	六、25	—	—	—	—	—	(10,146)	—	(10,1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182)	(182)
2006年12月31日		334,019	109,701	2,010	5,464	12,719	5,344	(351)	466,896

注：含境外分行以及子公司提取的人民币1,400万元盈余公积。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2006-12-31	2005-12-31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703,245	553,57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4,182	16,095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	155,272	113,831
买入返售款项	4	39,218	89,235
衍生金融资产	5	10,364	9,154
客户贷款及垫款	6	3,454,432	3,131,096
债券投资	7	2,850,026	2,293,217
股权投资	8	13,735	13,307
固定资产		103,847	109,607
在建工程		2,563	2,665
其他资产		44,005	45,143
资产合计		7,390,889	6,376,922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七	2006-12-31	2005-12-3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	9	368,098	201,72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10	30,475	29,709
卖出回购款项	11	49,119	33,109
衍生金融负债	5	2,382	2,729
存款	12	6,251,403	5,671,854
应交税金及附加	13	21,788	19,219
应付工资及福利费	14	6,525	5,049
应付债券	15	35,000	35,000
递延税负债		1,262	1,418
其他负债		157,941	120,163
负债合计		6,923,993	6,119,975
股东权益：			
股本		334,019	248,000
资本公积		109,043	2,032
其中：可供出售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2,010	2,032
盈余公积		5,461	375
一般准备		12,719	1,700
未分配利润		6,005	5,009
其中：建议分派股利		5,344	3,53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51)	(169)
股东权益合计		466,896	256,947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7,390,889	6,376,922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利润表

200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06年度	2005年度
利息收入	267,356	230,769
利息支出	(106,248)	(84,202)
净利息收入	161,108	146,56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575	11,7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145)	(1,79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430	9,991
投资收益	1,092	1,068
汇兑损益	(2,536)	(2,494)
其他经营净收入	1,729	5,454
营业费用	(62,996)	(60,1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11)	(9,417)
营业利润	102,416	91,049
加：营业外收入	2,232	3,274
减：营业外支出	(1,462)	(4,968)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前利润总额	103,186	89,355
减：资产损失准备	(32,067)	(27,243)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后利润总额	71,119	62,112
减：所得税	(21,742)	(24,707)
净利润	49,377	37,405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06年度	200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款净增加额	583,535	557,08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6,563	—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3,159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净额	166,373	20,6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净额	766	994
卖出回购款项净额	16,010	5,942
收取的利息和手续费	281,788	215,746
处置抵债资产收到的现金	7,454	3,82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71	8,754
现金流入小计	1,121,819	812,956
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64,325)	(238,56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额	(143,476)	(54,34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	(4,657)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	(23,285)
偿还中央银行借款	—	(4,865)
买入返售款项净额	(20,994)	(902)
支付的利息和手续费	(94,781)	(82,0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83)	(31,0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80)	(11,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236)	(34,101)
现金流出小计	(737,975)	(485,746)
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844	327,2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012,070	326,528
分得股利所收到的现金	421	239
处置固定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0	5,052
现金流入小计	2,013,961	331,819
债券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352,349)	(719,806)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493)	(7,475)
增加在建工程所支付的现金	(2,022)	(2,061)
现金流出小计	(2,358,864)	(729,3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03)	(397,523)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06年度	2005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增加股本所收到的现金	188,676	124,148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	35,000
现金流入小计	188,676	159,148
支付已发行债券利息	(1,108)	(357)
支付新股发行费用	(3,652)	—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22,130)	—
现金流出小计	(26,890)	(3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86	158,79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37)	(2,279)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198,690	86,199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补充资料

	2006年度	2005年度
1. 将净利润调整为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377	37,405
资产损失准备	32,067	27,243
固定资产折旧	10,146	10,051
资产摊销	482	416
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盘盈及处置净收益	(328)	(625)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622)	(5,154)
投资收益	(1,092)	(1,068)
递延税款	31	10,092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880)	(8,339)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133	3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10,421)	(327,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05,951	584,386
因经营活动而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844	327,2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及筹资活动		
应付财政部款转为资本金	8,028	—
剥离损失类贷款及非信贷资产后应收财政部款	—	246,000
剥离可疑类贷款后收取中央银行专项票据	—	430,465
用于偿还应收华融公司款项而收取中央银行专项票据	4,325	—
剥离可疑类贷款后偿还中央银行借款	—	23,537
剥离不良贷款后转为其他应收款	3,562	—
资产评估净增值	—	47,09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年末余额	31,213	29,905
减：现金年初余额	29,905	29,735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444,957	247,575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47,575	161,5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690	86,199

所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06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实收	其中：可供			(累计亏损)/	外币报表		
附注	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出售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折算差额	
								合计	
2005年1月1日		160,669	3,818	1,927	14,818	—	(687,837)	369	(508,163)
财务重组安排的影响：									
其中：国家注资	六、21	124,148	—	—	—	—	—	—	124,148
转让不良资产收益		—	567,558	—	—	—	—	—	567,558
资产评估净增值		—	40,311	—	—	—	—	—	40,311
资本结构调整及成立股份有限公司	六、21	(36,817)	(613,588)	(3,828)	(14,818)	—	657,516	(321)	(8,028)
本年实现利润		—	—	—	—	—	37,405	—	37,405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税后		—	3,933	3,933	—	—	—	—	3,933
其中：可供出售类投资公允价值净变动		—	3,453	3,453	—	—	—	—	3,453
可供出售类投资出售后储备转入损益		—	480	480	—	—	—	—	480
提取盈余公积	六、23和25	—	—	—	375	—	(375)	—	—
提取一般准备	六、24和25	—	—	—	—	1,700	(1,700)	—	—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217)	(217)
2005年12月31日		248,000	2,032	2,032	375	1,700	5,009	(169)	256,947

			其中：可供						
			出售投资公允					外币报表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价值变动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折算差额	合计
2006年1月1日		248,000	2,032	2,032	375	1,700	5,009	(169)	256,947
新增资本	六、21和22	86,019	107,033	—	—	—	—	—	193,052
本年实现利润		—	—	—	—	—	49,377	—	49,377
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税后		—	(22)	(22)	—	—	—	—	(22)
其中：可供出售类投资公允价值净变动		—	(37)	(37)	—	—	—	—	(37)
可供出售类投资出售后储备转入损益		—	15	15	—	—	—	—	15
提取盈余公积(注)	六、23和25	—	—	—	5,086	—	(5,086)	—	—
提取一般准备	六、24和25	—	—	—	—	11,019	(11,019)	—	—
股利分配 — 2005年股利	六、25	—	—	—	—	—	(3,537)	—	(3,537)
— 2006年中期股利	六、25	—	—	—	—	—	(18,593)	—	(18,593)
— 2006年特别股利	六、25	—	—	—	—	—	(10,146)	—	(10,1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182)	(182)
2006年12月31日		334,019	109,043	2,010	5,461	12,719	6,005	(351)	466,896

注：含境外分行提取的人民币1,100万元盈余公积。

所附会计报表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附注

2006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银行简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中国工商银行，是经国务院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1984年1月1日成立的国有独资商业银行。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工商银行于2005年10月28日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完整承继中国工商银行的所有资产和负债。

本行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10111000H0001号，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000001000396号。法定代表人为姜建清；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本行于2006年10月27日，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A股及H股股票，股份代号分别为601398及1398。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行已在中国内地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一级分行，并设立5家直属分行、8家境外(中国内地以外及香港、澳门)分行、4家境外子公司、3家直接控股机构。

本行及本行所属各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经营范围包括银监会批准经营的包括人民币及外币的存款、贷款、支付结算等在内的商业银行业务及境外机构所在地有关监管机构所批准经营的业务。“境外机构”是指在中国境外依法注册设立的分支机构和子公司。

二、编制基准

本财务报表是根据本集团的管理账目并按照附注三所列的会计政策为基础编制。编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主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1年版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而制定。自2006年1月1日起，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财会[2005]14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暂行规定(试行)》(以下简称“财会[2005]14号文”)。

为保持本财务报表比较数字的一致性，本集团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按照财会[2005]14号文编制了2005年度的财务报表。本集团在申请A股发行时编制了截至2003年、2004年及2005年12月31日止3个会计年度及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个月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以下简称“三年又一期财务报表”)。本集团在编制三年又一期财务报表时假设在相关的会计期间贯彻执行了财会[2005]14号文。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三年又一期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意见。本财务报表中2005年度的比较数据与三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中的2005年度的财务报表保持一致。执行财会[2005]14号文后对本集团于200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所产生的相关调整，请见附注十三。

2006年，财政部陆续颁布了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并将于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范围内实施。本集团研究和评估了新会计准则对本集团会计政策的影响，预期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影响。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国内业务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机构各自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列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及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如果资产发生减值，则按《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财会[2005]14号文的有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国有企业在股份制改革过程中对资产负债进行的评估，本集团按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4.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和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人民币为本行国内业务的记账本位币。外币交易按交易日的汇率换算为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换算成人民币，汇兑差额在损益表内确认。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按交易日的汇率折算。

中国境外的子公司及分行各自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合并报表时，其资产负债表除权益类项目外，按照年末汇率折合为人民币；除未分配利润外，权益类项目按照历史汇率折合为人民币，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项目数额填列，不同汇率之间形成的差额计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利润表按年度的加权平均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5.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包括本行及七家直接控股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作为一个单独的经济实体列示。将直接或间接持有其50%以上表决权、或虽不超过50%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对拟处置、不打算长期持有的公司以及经国家批准的债转股项目，不纳入合并范围。合并时本行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交易及往来余额均已于合并报表时抵销。本集团合并报表中主要包括的机构有：本行境内外分行、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工商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工商东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图)股份公司、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外机构执行本行制定的各项会计政策，如果因遵循当地的监管及核算要求，采纳了某些不同于本行制定的会计政策，由此产生的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做调整。

6. 贷款损失准备

本集团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对贷款质量按照风险程度划分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贷款；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

在对贷款质量进行分类时，本集团主要判断借款人及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的可能性，考虑的主要因素包括：

- (a)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
- (b) 借款人的还款记录；
- (c) 借款人的还款意愿；
- (d) 贷款的担保；
- (e) 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及
- (f) 银行的信贷管理。

本集团按照年末各项贷款的可收回性，预计可能发生的贷款损失，提取贷款损失准备。

本集团采用单独测试及组合测试两种方法估算贷款损失准备：

- 对于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各项重大贷款，损失准备为该贷款的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原始实际利率折算的现值的差额；
- 对于非重大贷款或在单项减值测试中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贷款，本集团将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贷款进行组合，并按其历史损失经验估算损失准备。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组合指该组合内各项贷款信用风险的变动，预期大致与该组合整体信用风险的变动成正比。

本集团提取的贷款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贷款无法收回时，应冲减贷款以及其相关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在所有必须的程序已完成且损失金额已确定后，贷款才会被核销。对于已核销贷款又收回的，应计入当期损益中以冲减当期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

7. 贴现

贴现为本集团对持有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的客户发放的贴现款项。贴现以票面价值扣除未实现贴现利息收入计量，贴现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8. 坏账准备

本集团定期对各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进行分析，估算可收回金额，并对可收回金额及账面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提取的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当核销坏账时，冲减已计提的坏账准备。收回已经核销的坏账时，对核销的坏账准备予以转回。

9.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集团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按照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起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之成本，包括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10. 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类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类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还需要加上可直接归属于该金融资产购置的交易费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是初始确认时就被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买入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这类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类投资

持有至到期类投资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到期日的，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类投资以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当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被终止确认、出现减值或在摊销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本集团在本会计年度，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持有至到期类投资总金额而言)，则本集团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且不能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会计年度内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类投资，满足下述条件的出售或重分类除外：

- (i)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的到期日或赎回日很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以至于市场利率的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重大影响；
- (ii) 根据约定的偿付或提前还款的方式已经收回了该项投资几乎全部初始本金后发生的出售或重分类；或
- (iii)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某个本集团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缺乏活跃市场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且本集团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的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价值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

当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被终止确认、出现减值或在摊销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指那些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未划分为贷款及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三类的其他金融资产。在后续计量期间，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划分为可供出售类的金融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金融工具以成本计量。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持有期间获得的利息收入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在损益中。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所带来的未实现收益，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之前，在资本公积中单项列示。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计入在资本公积中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转入当期损益。

11.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即减值事项)。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本集团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始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应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价，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价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

对于以组合评价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而言，未来现金流量之估算乃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确定。本集团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根据当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集团会定期审阅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

如果可供出售类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与当前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减去所有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

12. 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分成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存款、应付债券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成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管理层就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所有公允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存款、应付债券及其他金融负债

除被指定为交易类负债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外的存款、应付债券以及其他金融负债均以摊余成本计量。

1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

当收取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该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解除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14.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本集团利用诸如远期外币合约和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规避汇率和利率变动风险。衍生金融产品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产品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主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要求，应直接确认为当年损益。

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参考市场上相似期限合同的当前远期价格进行计量；利率掉期合同的公允价值参考市场上同类金融工具的市场价值进行计量。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本集团正式指定相关的套期关系，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以及集团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的有效性。本集团预期该些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变动方面高度有效，同时本集团会持续地对该些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以确定在其被认定为套期关系的会计报告期间内确实高度有效。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上述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集团下述的政策核算。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集团的已确认资产及负债、未确认的承诺，或这些项目中某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归属于某一特定风险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期末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中的被套期项目，若该项目原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则采用套期会计对其账面价值所产生的调整金额应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任何对被套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进行的所有调整，也应当按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可以在调整起开始进行，但不应迟于被套期项目停止就所规避的风险调整其公允价值的时间。

当未确认的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则归属于该承诺所规避的风险的公允价值累计后续变动，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及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中止或被行使，或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又或本集团撤销套期关系的指定，本集团将中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15. 投资子公司

子公司是本行直接或间接拥有其50%以上的表决权资本，或虽拥有其50%以下的表决权资本但本行能够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实体。本行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对子公司财务报表合并编制的方法见附注三、5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16. 投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对其虽无控制但能够施加重大影响的实体，通常本集团持有其20%至50%的表决权。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入账，并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初始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按不超过10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资本公积。

17. 固定资产

(i) 固定资产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目的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1年，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ii)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

固定资产按历史成本减累计折旧减减值准备列示。历史成本包括购入价、运输、保险、各类税费，以及一切为将该项资产达到预期工作状况及用途而产生的直接支出。资产投入使用后发生的支出，如修理及保养，一般计入发生期间的损益，若支出能够使其资产的未来经济收益增加，则资本化为该资产的附加成本。对本行重组改革目的而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本行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评估基准日的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下：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残值率	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40－70年	—	1.43%－2.50%
房屋及建筑物	5－35年	3%	2.77%－19.40%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使用寿命或 租赁期限孰短	—	按使用寿命或 租赁期限孰短计算
办公设备及计算机	3－5年	—	20.00%－33.33%
运输设备	4－6年	—	16.66%－25.00%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均对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和预计使用年限等会计估计进行审阅，并根据实际情况作出适当调整，计算固定资产折旧。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定期进行审阅，以评估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价值。若出现减值情况，按单项项目计算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办公楼及其附属物和设备的成本。在建工程成本包括设备原价、建筑和安装成本和发生的其他直接成本。

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固定资产，并按有关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有关资产完成及可使用前，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对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定期进行审阅，以评估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价值。若出现减值情况，按单项项目计算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给他人、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以购入日可确定成本计入资产项目。按受益期或法定有效期孰短平均摊销。

本集团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定期进行审阅，以评估可收回金额是否已低于账面价值。若出现减值情况，按单项项目计算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开办费在开始经营的当月一次计入损益。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应当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抵债资产的计价及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以实际抵债部分的贷款本金和已确认的利息作为入账价值。本集团对抵债资产定期逐项进行检查。对于预计不能正常使用或与可变现价值(或评估价)相比发生较大减值的抵债资产，本集团根据实际情况，按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2. 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及计息的并分类为可供出售类投资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预付选择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于已提供有关服务后及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23. 所得税

本集团按纳税影响会计法核算企业所得税。境内机构所得税由本行统一向国家计缴，境外机构按当地适用的税法缴纳所得税。对于资产和负债按会计和计税基础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按债务法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该暂时性差异会于未来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4. 员工福利计划

(i) 法定退休福利

根据中国有关法律法规，本集团必须向中国境内机构员工支付工资、福利，以及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统筹费用。本集团的义务包括根据规定的工资标准等资料计算并向职工支付工资福利，并按工资总额的规定比例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保险统筹费用。上述费用列入当期损益中。

(ii) 退休福利供款计划

中国境内员工参加本行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行及员工按照上一年度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年金计划作出供款。本行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退休福利，本行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

(iii) 补充退休福利

中国境内机构于2005年6月30日前退休的员工享有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退休金和补充医疗福利。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对境内机构离退休的员工享有的补充退休福利，由本集团聘用的精算师进行精算，反映在资产负债表的“其他负债”项目中。精算损益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年度在实际支付该等员工的补充退休福利时，相应减少“其他负债”。

本集团于本年度对补充退休福利负债以等额的资产作出清算。清算后，该资产及福利负债纳入指定基金，由中国工商银行企业年金理事会（以下简称“企业年金理事会”）设立专门账户，独立运作。企业年金理事会负责该基金的管理运作及补充退休福利的支付。本集团不再对该补充退休福利承担支付义务。

2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现金等价物包括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买入返售款项，以及短期变现能力强、易于转换为可知数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而且由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26. 关联方

在财务和经营决策中，如果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则他们之间存在关联方关系；如果两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则他们之间也存在关联方关系。

27. 委托贷款及存款

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提供资金(委托存款)，由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要求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手续费，并不在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委托贷款，也不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28. 经营租赁

当资产的收益与风险仍属于出租方时，则作为经营租赁处理。与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支出按租约年限采用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29. 承兑

承兑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票据作出的付款承诺，在表外科目中核算，在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项下披露。

30.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集团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该等义务不被确认。或有负债在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项下披露。当上述不能由本集团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表内负债。

31. 抵销

在本集团拥有合法权利与同一交易对手抵销相对应的金额，且交易双方准备以净额的方式结算时，资产及负债才会被相互抵销。

四、税项

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营业税	按营业收入的5%计缴营业税
城市建设维护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1%—7%缴纳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3%—3.5%缴纳
所得税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33%计缴

本集团在中国境外(包括香港及澳门)的税项则根据当地税法及适用税率而缴纳。

营业收入含贷款利息收入、金融商品转让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等；不含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五、分部报告

分部报告是以本集团的地区分部及业务分部列报。过去，本集团主要根据地理区域管理业务。目前本集团正处于过渡性的阶段，同时按业务分部(包括公司银行、个人银行及资金运营业务)及地区分部管理业务。因此，本集团同时以地区分部信息和业务分部信息，作为报告分部信息的主要形式。

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运营成果，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计量。

分部间交易按一般商业条款及条件进行。内部费用和转让价格调整经参考市场收费后厘定，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表现中反映。内部费用和转让价格调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指内部净利息收入／支出，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指外部净利息收入／支出。

分部收入、运营成果、资产及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

本集团的主要数据亦按以下地区分部列示：

总行：总行本部。
长江三角洲：上海，江苏，浙江，宁波。
珠江三角洲：广东，深圳，福建，厦门。
环渤海地区：北京，天津，河北，山东，青岛。
中部地区：山西，湖北，河南，湖南，江西，海南，安徽，三峡。
西部地区：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内蒙古，广西。
东北地区：辽宁，黑龙江，吉林，大连。
境外及其他：分行包括：香港，澳门，新加坡，首尔，釜山，东京，法兰克福，卢森堡；
子公司包括：工银亚洲，工商国际，工商东亚，工银伦敦，工银阿拉木图，工银卢森堡，工银瑞信。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2006年度										
净利息收入	14,828	37,020	21,382	33,331	20,995	23,816	8,904	2,842	—	163,118
其中：外部收入	80,407	28,431	13,140	6,551	12,386	15,161	3,015	4,027	—	163,118
内部收入	(65,579)	8,589	8,242	26,780	8,609	8,655	5,889	(1,185)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13	3,853	2,924	3,294	2,578	2,719	1,207	1,041	—	18,5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6)	(342)	(419)	(311)	(301)	(377)	(221)	(48)	—	(2,18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47	3,511	2,505	2,983	2,277	2,342	986	993	—	16,344
其他收入／(支出) ⁽¹⁾	(3,103)	1,383	822	720	721	570	154	404	—	1,671
营业费用及其他支出 ⁽²⁾	(5,477)	(10,086)	(7,752)	(10,908)	(11,371)	(12,302)	(6,332)	(1,776)	—	(66,004)
其中：折旧及摊销	(1,171)	(1,668)	(1,182)	(1,735)	(1,800)	(1,943)	(1,117)	(112)	—	(10,7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5)	(3,053)	(1,673)	(2,044)	(1,586)	(1,760)	(661)	(7)	—	(11,419)
分部利润	6,360	28,775	15,284	24,082	11,036	12,666	3,051	2,456	—	103,710
资产损失准备	(2,111)	(3,319)	(2,781)	(5,297)	(4,165)	(7,019)	(7,245)	(252)	—	(32,189)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利润／(亏损)	4,249	25,456	12,503	18,785	6,871	5,647	(4,194)	2,204	—	71,521
所得税										(22,185)
少数股东收益										(617)
净利润										48,719
资本性支出	983	1,104	583	1,362	965	1,110	273	119	—	6,499
2006-12-31										
总资产	4,205,418	1,484,264	921,066	1,845,595	912,364	983,386	503,090	208,629	(3,554,694)	7,509,118
分部负债	3,806,740	1,459,101	909,847	1,827,843	907,456	979,484	508,779	175,359	(3,554,694)	7,019,915
未分配负债										17,770
总负债										7,037,685
表外项目	124,432	158,164	68,919	159,544	45,045	50,603	12,270	75,517	—	694,494

(1) 包括投资收益、汇兑损益、其他经营净收入和营业外收入

(2) 包括营业费用和营业外支出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环渤海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境外及其他	抵销	合计
2005年度										
净利息收入	10,702	34,377	20,427	31,195	19,280	22,134	8,005	1,873	—	147,993
其中：外部收入	60,093	27,110	14,259	8,939	13,776	16,029	5,297	2,490	—	147,993
内部收入	(49,391)	7,267	6,168	22,256	5,504	6,105	2,708	(617)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88	2,450	1,796	2,399	1,737	1,808	739	659	—	12,37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7)	(256)	(282)	(274)	(243)	(270)	(213)	(35)	—	(1,8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31	2,194	1,514	2,125	1,494	1,538	526	624	—	10,546
其他收入 ⁽¹⁾	1,265	1,734	700	1,075	296	1,038	108	897	—	7,113
营业费用及其他支出 ⁽²⁾	(3,936)	(9,422)	(7,481)	(10,732)	(12,605)	(14,138)	(6,503)	(1,526)	—	(66,343)
其中：折旧及摊销	(1,145)	(1,524)	(1,193)	(1,668)	(1,877)	(1,936)	(1,107)	(114)	—	(10,5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7)	(2,431)	(1,334)	(1,700)	(1,350)	(1,490)	(576)	(1)	—	(9,419)
分部利润	8,025	26,452	13,826	21,963	7,115	9,082	1,560	1,867	—	89,890
资产损失准备(计提)/回转	(20)	219	(4,372)	(8,630)	(6,855)	(3,063)	(4,619)	326	—	(27,014)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后利润/(亏损)	8,005	26,671	9,454	13,333	260	6,019	(3,059)	2,193	—	62,876
所得税										(25,007)
少数股东收益										(464)
净利润										37,405
资本性支出	727	1,692	820	2,194	1,554	1,354	685	152	—	9,178
2005-12-31										
总资产	3,272,508	1,281,999	850,102	1,641,804	837,007	894,682	493,066	181,006	(2,994,935)	6,457,239
分部负债	3,057,010	1,250,263	841,208	1,622,781	838,001	898,225	498,946	168,697	(2,994,935)	6,180,196
未分配负债										16,059
总负债										6,196,255
表外项目	104,544	73,571	52,094	50,767	27,004	49,847	8,913	66,619	—	433,359

(1) 包括投资收益、汇兑损益、其他经营净收入和营业外收入

(2) 包括营业费用和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部如下：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及各类公司中介服务。

个人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服务、银行卡服务、个人理财服务及各类个人中介服务。

资金营运业务

资金营运业务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货币市场交易或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或自营或代客经营金融衍生业务。

其他业务

这方面的业务指权益投资以及不能直接归属某个分部，或未能合理地分配的总行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

2006年度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 营运业务	其他	合计
净利息收入	87,565	52,768	22,785	—	163,118
其中：外部收入	118,980	(32,028)	76,166	—	163,118
内部收入	(31,415)	84,796	(53,381)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314	10,030	185	—	18,52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32)	(541)	(12)	—	(2,18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682	9,489	173	—	16,344
其他收入／(支出) ⁽¹⁾	(2,103)	—	2,225	1,549	1,671
营业费用及其他支出 ⁽²⁾	(25,703)	(30,823)	(6,540)	(2,938)	(66,004)
其中：折旧及摊销	(4,488)	(4,868)	(1,171)	(201)	(10,7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31)	(2,264)	(1,339)	(85)	(11,419)
分部利润／(亏损)	58,710	29,170	17,304	(1,474)	103,710
资产损失准备回转／(计提)	(28,464)	(2,063)	40	(1,702)	(32,189)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后利润／(亏损)	30,246	27,107	17,344	(3,176)	71,521
所得税					(22,185)
少数股东收益					(617)
净利润					48,719
资本性支出	2,672	2,979	725	123	6,499
2006-12-31					
总资产	3,059,578	642,302	3,800,366	6,872	7,509,118
总负债	3,168,678	3,371,681	492,967	4,359	7,037,685
表外项目	605,017	89,477	—	—	694,494

(1) 包括投资收益、汇兑损益、其他经营净收入和营业外收入

(2) 包括营业费用和营业外支出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05年度	公司 银行业务	个人 银行业务	资金 营运业务	其他	合计
净利息收入	78,980	47,553	21,460	—	147,993
其中：外部收入	112,255	(21,157)	56,895	—	147,993
内部收入	(33,275)	68,710	(35,435)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128	6,248	—	—	12,37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62)	(255)	(113)	—	(1,8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666	5,993	(113)	—	10,546
其他收入 ⁽¹⁾	3,836	135	1,339	1,803	7,113
营业费用及其他支出 ⁽²⁾	(29,749)	(27,760)	(6,465)	(2,369)	(66,343)
其中：折旧及摊销	(4,758)	(4,522)	(1,159)	(125)	(10,5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5,611)	(1,897)	(1,899)	(12)	(9,419)
分部利润／(亏损)	52,122	24,024	14,322	(578)	89,890
资产损失准备	(24,744)	(1,940)	(41)	(289)	(27,014)
计提资产损失准备后利润／(亏损)	27,378	22,084	14,281	(867)	62,876
所得税					(25,007)
少数股东收益					(464)
净利润					37,405
资本性支出	4,078	3,981	1,008	111	9,178
2005-12-31					
总资产	2,772,700	566,087	3,086,874	31,578	6,457,239
总负债	2,676,927	3,142,632	311,181	65,515	6,196,255
表外项目	365,631	67,728	—	—	433,359

(1) 包括投资收益、汇兑损益、其他经营净收入和营业外收入

(2) 包括营业费用和营业外支出

六、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库存现金	31,446	30,085
法定存款准备金 — 人民币 ⁽¹⁾	542,511	410,292
法定存款准备金 — 外币 ⁽¹⁾	5,188	4,632
超额存款准备金 ⁽²⁾	74,326	69,381
其他	50,186	39,483
合计	703,657	553,873

(1) 本集团境内机构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存款范围，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此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在本财务报表报告期间，具体缴存比例为：

人民币存款

自2005年1月1日起为7.5%

自2006年7月5日调高至8.0%

自2006年8月15日调高至8.5%

自2006年11月15日调高至9.0%

外币存款

自2005年1月1日起为2.0%

自2005年1月16日调高至3.0%

自2006年9月15日调高至4.0%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及其他各项资金。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存放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6,227	5,891
存放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9,441	10,568
小计	15,668	16,459
减：损失准备	(31)	(28)
合计	15,637	16,431

3.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拆放境内同业	21,481	8,842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778	1,828
拆放境外同业	166,755	105,246
小计	191,014	115,916
减：损失准备	(145)	(185)
合计	190,869	115,731

4. 买入返售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买入返售证券	6,418	82,164
买入返售票据	9,989	5,994
买入返售贷款	22,811	1,077
合计	39,218	89,235

买入返售款项按交易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同业	13,779	76,804
其他金融机构	25,439	12,431
合计	39,218	89,235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一种金融产品，其价值取决于其所依附的另一种“基础性”金融产品指数或其他变量的价值。通常这些“基础性”产品包括股票、大宗商品、债券市价、指数市价或汇率及利率等。本集团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合约、期货、掉期及期权。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是指其所依附的“基础性”资产的价值。该合同价值体现了本行的交易量，但并不反映其风险。

公允价值是指在知情和自愿的交易者之间经公平交易达成的交换一项资产的价值或偿还一项负债的金额。

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2006-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					资产	负债
	3个月内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外汇衍生工具							
外币远期合约	78,784	92,581	4,189	487	176,041	549	(671)
货币期权合约	3,631	6,067	94,882	—	104,580	8,717	(20)
	82,415	98,648	99,071	487	280,621	9,266	(691)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6,254	23,798	41,554	31,766	103,372	1,089	(1,735)
交叉货币掉期合约	797	1,147	1,454	2,930	6,328	123	(127)
远期利率合约	3,045	2,952	19,959	7,028	32,984	56	(56)
利率期权合约	564	1,197	1,742	3,297	6,800	3	(3)
	10,660	29,094	64,709	45,021	149,484	1,271	(1,921)
其他衍生工具	79	—	—	—	79	2	(1)
	93,154	127,742	163,780	45,508	430,184	10,539	(2,613)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被认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06-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					资产	负债
	3个月内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172	1,110	7,281	1,556	10,119	97	(258)
交叉货币掉期合约	—	—	62	—	62	—	(17)
	172	1,110	7,343	1,556	10,181	97	(275)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05-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					资产	负债
	3个月内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外汇衍生工具							
外币远期合约	49,240	28,110	1,109	950	79,409	448	(400)
货币期权合约	2,291	1,068	96,975	—	100,334	7,403	(64)
	51,531	29,178	98,084	950	179,743	7,851	(464)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10,262	17,601	49,321	45,071	122,255	1,618	(2,883)
交叉货币掉期合约	136	2,296	1,736	909	5,077	418	(113)
远期利率合约	7,174	5,097	22,564	11,525	46,360	67	(67)
利率期权合约	263	1,562	3,068	3,411	8,304	3	(3)
	17,835	26,556	76,689	60,916	181,996	2,106	(3,066)
	69,366	55,734	174,773	61,866	361,739	9,957	(3,530)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被认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05-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					资产	负债
	3个月内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	48	2,600	2,599	5,247	46	(258)
交叉货币掉期合约	—	—	—	67	67	—	(13)
	—	48	2,600	2,666	5,314	46	(271)

6. 客户贷款及垫款

6.1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2,630,916	2,369,411
贴现	412,362	392,781
其中：银行承兑	358,203	350,295
商业承兑	54,159	42,486
小计	3,043,278	2,762,192
个人贷款及垫款	587,893	527,361
贷款及垫款总额	3,631,171	3,289,553
减：贷款损失准备(附注六、6.4)	(97,193)	(83,692)
其中：单独测试准备	(56,991)	(49,396)
组合测试准备	(40,202)	(34,296)
贷款及垫款净额	3,533,978	3,205,861

6.2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信用贷款	869,776	674,084
保证贷款	809,745	765,746
抵押贷款	1,241,259	1,123,344
质押贷款	710,391	726,379
贷款及垫款总额	3,631,171	3,289,553

6.3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逾期期限分析如下：

	2006-12-31	2005-12-31
三个月至六个月	21,468	35,724
六个月至一年	15,689	35,184
一年以上	91,699	77,656
合计	128,856	148,564

6.4 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83,692	598,557
本年计提(附注六、32)	30,014	26,589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附注六、26)	(1,890)	(8,349)
本年转出/处置：		
财务重组转让资产(注)	—	(503,090)
其他资产	(3,479)	(2,468)
本年核销	(11,144)	(27,547)
年末余额(附注六、6.1)	97,193	83,692

注：于2005年重组期间出售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后，该等已减值贷款和垫款计提的减值损失准备人民币5,030.9亿元已于2005年冲回并记入资本公积作为注入资本。

7. 债券投资

项目	附注六	2006-12-31	2005-12-31
应收款类投资	7.1	1,106,163	1,074,461
持有至到期类投资	7.2	1,228,937	882,704
可供出售类投资	7.3	499,108	324,8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7.4	21,113	18,341
合计		2,855,321	2,300,385

7.1 应收款类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华融债券 ⁽¹⁾	312,996	312,996
特别国债 ⁽²⁾	85,000	85,0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³⁾	226,378	246,000
央行专项票据 ⁽⁴⁾	434,790	430,465
政策性金融债 ⁽⁵⁾	46,999	—
合计	1,106,163	1,074,461

- (1) 华融债券为一项华融公司于2000年至2001年期间分次向本集团定向发行的合共人民币3,129.96亿元的长期债券，所筹集的资金用于购买本集团的不良资产。该债券为10年期不可转让债券，年利率为2.25%。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国工商银行所持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债券本息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函[2005]80号)，对本集团持有华融公司债券的本金兑付，必要时财政部将给予支持；另从2005年7月1日开始，如果华融公司不能足额支付债券利息，财政部将给予资金支持。
- (2) 特别国债为一项财政部于1998年向本集团定向发行的人民币850亿元长期特别国债，所筹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国有独资商业银行资本金。该债券为30年期不可转让债券，于2028年到期，年利率为7.20%，相关利息收入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作等额上缴中央财政支出处理，不计入利润表。自2005年12月1日起，财政部按照2.25%的年利率向本行支付该项债券利息，本行停止向政府缴纳与特别国债相关的款项。
- (3) 2005年5月，经财政部批准，华融公司受财政部委托按照拨备前原账面价值收购本行损失类信贷资产人民币1,760亿元及非信贷风险资产人民币700亿元，其对价形成的应收财政部款项合共人民币2,460亿元于五年内分年偿付，年利率为3%。自2006年11月起，财政部陆续归还本金，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共计归还人民币196.22亿元。
- (4) 央行专项票据包括：
- 一项票面金额为人民币4,304.65亿元的不可转让央行票据。
 - 一项票面金额为人民币43.25亿元，用于偿还应收华融公司款项的不可转让央行票据。该票据将于2011年6月到期，年利率为1.89%。中国人民银行有权于到期日前提前赎回该票据。
- (5) 于2006年12月31日的余额为本集团于2006年购买的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这些金融债为有固定或可确定支付金额且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

7.2 持有至到期类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央行	847,186	592,134
政策性银行	308,649	246,306
公共实体	18,663	5,223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42,675	29,361
企业	11,803	9,917
	1,228,976	882,941
减：投资减值准备(附注六、7.5)	(39)	(237)
合计	1,228,937	882,704

7.3 可供出售类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央行	260,383	212,055
政策性银行	70,084	55,765
公共实体	61,370	588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77,031	45,922
企业	30,240	10,549
合计	499,108	324,879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央行	2,424	11,467
政策性银行	2,379	4,279
公共实体	98	509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908	1,259
企业	15,304	827
合计	21,113	18,341

7.5 债券投资减值准备

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237	164
本年计提／(回转)(附注六、32)	(5)	13
本年转入	—	60
本年核销	(193)	—
年末余额(附注六、7.2)	39	237

8. 股权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投资联营企业(附注六、8.1)	127	120
其他股权投资(附注六、8.2)	5,544	5,643
股权投资差额	1,195	1,306
合计	6,866	7,069

8.1 投资联营企业

本集团主要联营公司的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2006-12-31	2005-12-31		
本行直接持有：				
青岛国际银行	20.83%	20.83%	中国青岛	商业银行
本行间接持有：				
中国平安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注)	14.93%	14.93%	中国香港	保险公司

注：通过一间非全资拥有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持有此联营公司的25%股权。本行持有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的股权详情已刊于附注七、8.1。

8.2 其他股权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股权投资——上市	1,368	437
股权投资——非上市	4,643	5,246
小计	6,011	5,683
减：其他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附注六、8.3)	(467)	(40)
合计	5,544	5,643

除于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拥有的为人民币4,300万元为交易而持有的投资外(2005年12月31日：人民币：零元)，本集团将上述的其他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类投资。其中某些可供出售投资没有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因此按成本扣除减值损失列示。

8.3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其他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40	4,057
本年计提(附注六、32)	430	—
本年核销/处置	(3)	(4,017)
年末余额	467	40

9. 固定资产

	土地、房屋 及建筑物	租入固定 资产改良 支出	办公设备 及计算机	运输设备	合计
原价：					
2006年1月1日	98,190	1,533	14,420	1,907	116,050
购入	927	332	2,850	80	4,189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六、10)	1,167	10	626	13	1,816
其他资产转入	21	40	—	—	61
减少	(1,161)	(443)	(270)	(116)	(1,990)
2006年12月31日	99,144	1,472	17,626	1,884	120,126
累计折旧：					
2006年1月1日	2,190	752	2,552	504	5,998
本年计提(附注六、30)	3,936	285	5,310	664	10,195
减少	(107)	(431)	(153)	(83)	(774)
2006年12月31日	6,019	606	7,709	1,085	15,419
固定资产净值：					
2006年12月31日	93,125	866	9,917	799	104,707
2005年12月31日	96,000	781	11,868	1,403	110,05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06年12月31日	490	—	8	4	502
2005年12月31日	76	—	—	—	76
固定资产净额：					
2006年12月31日	92,635	866	9,909	795	104,205
2005年12月31日	95,924	781	11,868	1,403	109,97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76	1,958
本年计提(附注六、32)	448	107
本年处置	(22)	(1,989)
年末余额	502	76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在股份公司成立后需将原国有商业银行资产之权属更改至股份公司名下。截至2006年12月31日，本行尚有部份资产未完成权属更名手续，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行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行的经营运作造成严重影响。

10. 在建工程

	2006-12-31	2005-12-31
年初余额	2,850	2,744
本年增加	2,022	2,061
转入固定资产(附注六、9)	(1,816)	(1,712)
其他减少	(148)	(243)
年末余额	2,908	2,850
减：减值准备	(345)	(185)
年末净值	2,563	2,665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185	70
本年计提(附注六、32)	160	182
本年核销/处置	—	(67)
年末余额	345	185

11. 其他资产

项目	附注六	2006-12-31	2005-12-31
应收利息	11.1	26,109	24,993
其他应收款	11.2	11,955	10,953
无形资产	11.3	941	1,023
长期待摊费用	11.4	468	658
抵债资产	11.5	4,615	6,761
其他长期资产	11.6	2,177	1,668
合计		46,265	46,056

11.1 应收利息

于2006年12月31日及200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应收利息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性质	200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债券投资	17,810	68%	—	17,810
贷款	6,018	24%	—	6,018
买入返售款项	83	—	—	83
其他	2,198	8%	—	2,198
合计	26,109	100%	—	26,109

性质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债券投资	14,867	60%	—	14,867
贷款	5,556	22%	—	5,556
买入返售款项	7	—	—	7
其他	4,563	18%	—	4,563
合计	24,993	100%	—	24,993

11.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0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9,467	79%	—	9,467
1—2年	731	6%	5	726
2—3年	168	1%	2	166
3年以上	1,604	14%	8	1,596
合计	11,970	100%	15	11,955

账龄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4,911	45%	8	4,903
1—2年	2,446	22%	3	2,443
2—3年	2,713	25%	1	2,712
3年以上	903	8%	8	895
合计	10,973	100%	20	10,953

(2) 按性质列示

性质	2006-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3,855	32%	—	3,855
其他应收暂付款	8,115	68%	15	8,100
合计	11,970	100%	15	11,955

性质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值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817	26%	—	2,817
应收职工住房款	79	1%	—	79
其他应收暂付款	8,077	73%	20	8,057
合计	10,973	100%	20	10,95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20	5,817
本年核销/处置	(5)	(5,797)
年末余额	15	20

11.3 无形资产

	软件	其他	合计
2006年1月1日	1,019	4	1,023
本年增加	280	8	288
本年摊销	(355)	(1)	(356)
本年转出	(13)	—	(13)
小计	931	11	942
减：减值准备	—	(1)	(1)
2006年12月31日	931	10	941

11.4 长期待摊费用

	租赁费	其他	合计
2006年1月1日	402	256	658
本年增加	56	52	108
本年摊销	(98)	(79)	(177)
本年转出	(23)	(98)	(121)
2006年12月31日	337	131	468

11.5 抵债资产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房产	5,233	6,842
土地	1,080	1,403
设备	297	346
法人股	279	242
其他	8	109
小计	6,897	8,942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282)	(2,181)
抵债资产净值	4,615	6,761

11.6 其他长期资产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待处理应收款	458	387
待清理接收资产	1,053	1,068
其他	1,328	213
小计	2,839	1,668
减：其他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662)	—
合计	2,177	1,668

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	359,662	197,095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	7,832	4,455
合计	367,494	201,550

1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7,487	7,382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25,337	23,978
合计	32,824	31,360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14. 卖出回购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按性质分类：		
国债	34,954	20,140
金融债	629	542
其他债券	11,599	7,874
票据及贷款	1,428	3,745
合计	48,610	32,301
按抵押品分类：		
卖出回购证券	47,182	28,556
卖出回购票据	493	790
卖出回购贷款	935	2,955
合计	48,610	32,301
按交易方分类：		
同业	12,992	26,913
其他金融机构	35,618	5,388
合计	48,610	32,301

15. 存款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客户存款(附注六、15.1)	6,257,737	5,658,922
其他	93,686	77,944
合计	6,351,423	5,736,866

15.1 客户存款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短期存款：		
活期存款	1,968,427	1,773,350
一年期及以下定期存款	634,895	484,394
单位通知存款	190,355	180,554
短期储蓄存款：		
活期储蓄存款	1,105,575	1,012,876
一年期及以下定期储蓄存款	1,674,320	1,285,137
个人通知存款	32,617	37,263
存入短期保证金：		
承兑汇票保证金	31,401	21,791
开出保证凭信保证金	3,578	2,516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7,057	6,762
外汇买卖交易保证金	1,567	1,426
其他	12,397	9,474
长期存款	76,629	61,259
长期储蓄存款	509,231	772,514
存入长期保证金	9,688	9,606
合计	6,257,737	5,658,922

16. 应交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所得税	16,386	14,641
营业税	3,802	2,849
城建税	225	169
教育费附加	123	90
其他	1,468	1,487
合计	22,004	19,236

17. 应付工资及福利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应付工资	5,163	3,695
应付福利费	1,514	1,431
合计	6,677	5,126

18. 应付债券及存款证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已发行次级债券 ⁽¹⁾	35,000	35,000
已发行存款证 ⁽²⁾	6,458	5,704
已发行票据 ⁽³⁾	2,947	3,076
合计	44,405	43,780

(1) 已发行次级债券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的批准，本行于2005年通过公开市场投标方式，发行可提前赎回的次级债券合共人民币350亿元，包括：

- (i) 2015年到期的10年定息次级债券合共人民币130亿元，按票面年利率3.11%计息。本行有权于2010年8月29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如本行并未行使该选择权，则票面年利率将上调3%。
- (ii) 2020年到期的15年定息次级债券合共人民币130亿元，按票面年利率3.77%计息。本行有权于2015年9月6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如本行并未行使该选择权，则票面年利率将上调3%。
- (iii) 2015年到期的10年浮息次级债券合共人民币90亿元，票面利率为特定“基准利率”加1.05%。其基准利率以中国银行间货币市场7日加权平均回购利率为基准。本行有权于2010年9月14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债券。如本行并未行使该选择权，则票面年利率将上调1%。

(2) 已发行存款证

已发行存款证由本行之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发行。

(3) 已发行票据

于2004年9月，本行之间接子公司 ICBCA(C.I.) Limited 发行美元票据，年息票率4.125%，并于2009年9月16日到期。有关票据由本集团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回担保。该票据在初次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于2006年12月31日，该票据的公允价值与本集团按照合同于到期日支付持有人的差额为人民币1.14亿元(2005年12月31日：人民币1.28亿元)。因信贷风险导致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的金额及累计数额，于相关期间及相关期末并不重大。

19. 递延税负债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资产损失准备	(1,481)	(928)
短期债券折溢价摊销及利息确认	—	541
可供出售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2	1,0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776	1,254
其他	147	(450)
合计	1,384	1,418

20. 其他负债

项目	附注六	2006-12-31	2005-12-31
应付利息		50,863	38,177
其他应付款	20.1	90,509	46,117
补充退休福利	20.2	—	29,921
应付股利		10,146	—
其他		8,733	6,873
合计		160,251	121,088

20.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待划转结算汇款	14,739	13,164
代理业务	8,515	7,627
本票	4,856	4,026
待划转清算款项	3,226	3,388
应付购入债券款项	25,870	2,346
应付财政部和汇金公司 ⁽¹⁾	24,448	8,028
其他	8,855	7,538
合计	90,509	46,117

(1) 本行在发行H股时代财政部和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金公司”)出售81.3993亿股股份，截至2006年12月31日，在扣除相关的上市费用后，应付余额合计人民币244.48亿元(附注十、1和2)。

于2005年12月31日的余额是在财务重组过程中产生的人民币80.28亿元应付财政部款，该应付款于2006年6月转为资本金(附注六、21)。

20.2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向于2005年6月30日前退休的境内员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退休金及补充医疗福利。本集团于2005年12月31日的补充退休福利负债，由独立精算师韬睿咨询公司的精算顾问(美国精算师学会成员)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精算收益或损失于发生当期于利润表内确认。

本集团于本年度对补充退休福利负债以等额的资产作出清算。清算后，该资产及福利负债纳入指定基金，由企业年金理事会设立专门账户，独立运作。企业年金理事会负责该基金的管理运作及补充退休福利的支付。本集团不再对该补充退休福利承担支付义务。于合并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的净福利负债变动及于合并利润表内确认的福利开支净额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内确认的净福利负债变动如下：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净负债	29,921	27,261
年内福利支出	(662)	(2,110)
于合并利润表内确认的净支出(附注六、30)	389	4,770
补充退休福利清算	(29,648)	—
年末净负债	—	29,921

(2) 于合并利润表内确认的净支出如下：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内确认的利息支出	505	1,245
年内确认的精算亏损/(收益)	(116)	3,525
于合并利润表内确认的净支出(附注六、30)	389	4,770

(3) 主要精算假设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折现率	不适用	3.50%
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不适用	8.00%
已故员工遗属的预期津贴年增长率	不适用	4.50%
现有退休员工的预计平均剩余寿命	不适用	15.4年

由于本集团已于本年度对补充退休福利负债进行清算，因此并未在年末进行精算。

21. 股本

	2006-12-31		2005-12-31	
	股数 (百万股)	金额	股数 (百万股)	金额
注册资本(股本)：				
国家股(每股人民币1元)	—	—	248,000	248,000
H股(每股人民币1元)	83,057	83,057	—	—
A股(每股人民币1元)	250,962	250,962	—	—
	334,019	334,019	248,000	248,000

本集团于2006年度发行股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注	发行股本(百万股)				总计
		国家股	外资股	H股	A股	
2006年1月1日	(1)	248,000	—	—	—	248,000
发行普通股	(2)	14,324	24,185	—	—	38,509
向社保基金理事会划转国家股	(3)	(4,070)	—	4,070	—	—
发行H股	(4)	(8,140)	—	40,700	—	32,560
发行A股	(4)	—	—	—	14,950	14,950
股份转换	(5)	(250,114)	(24,185)	38,287	236,012	—
2006年12月31日		—	—	83,057	250,962	334,019

- (1) 2005年4月，国家通过汇金公司向本行注入资本金150亿美元。本行的实收资本从2005年1月1日的人民币1,606.69亿元增加至人民币2,848.17亿元。

经国务院批准，本行于2005年10月28日重组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总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80亿元。本行的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包括根据国有企业重组的相关法规要求进行评估所产生的评估增值)、盈余公积及累计亏损已于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当天转为已发行股本。本行向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发行合共2,480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发起人股票，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各自持有1,240亿股。另外，净资产价值人民币2,560.28亿元(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2,848.17亿元，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合计人民币6,287.27亿元，扣除累计亏损6,575.16亿元)与已发行股本人民币2,480亿元之间的差额人民币80.28亿元作为应付予财政部的款项处理，并已包含在其他负债中(见附注六、20.1)。

上述股本的实收情况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5年10月24日出具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05]验字第244770-03号)。

- (2) 于2006年4月，本行向境外战略投资者(包括高盛集团、安联集团、美国运通公司)合共发行普通股份241.85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该股本的实收情况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6年4月28日出具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06]验字第244770-02号)。另外，于2006年6月，本行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下简称“社保基金理事会”)发行普通股份143.24亿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当中有79.45亿股以现金支付，其余63.79亿股以应付财政部款转增资本形式支付。该股本的实收情况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6年6月29日出具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06]验字第244770-03号)。
- (3) 按照有关处置国有股份的规定，本行的国有股东财政部、汇金公司及社保基金理事会须按其各自于本行股权的比例，向社保基金理事会划转合计相当于发售股份数目10%的股份。根据证监会2006年9月19日的批复，该批由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所有股份将以一兑一的基准转换为H股。
- (4) 本行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发行A股及H股，并于2006年10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同时挂牌上市。本次新发行的股票包括A股149.5亿股及H股325.6亿股(含超额配售)，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该股本的实收情况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06]验字第244770-07号)。
- (5) 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发行A股及在香港联交所完成发行H股后，财政部及汇金公司持有的全部股份以一兑一的基准转换为A股；由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所有股份将以一兑一的基准转换为H股；由高盛集团、安联集团及美国运通持有的未上市外资股以一兑一的基准转换为H股。

22. 资本公积

本行于2005年的资本公积变动主要来自本行于2005年度的重组及股份制改革中形成的评估净增值。本行于2006年的资本公积变动主要来自于境外战略投资者向本行入资形成的股票溢价和发行A股及H股形成的股票溢价。截至2006年12月31日，境外战略投资者(包括高盛集团、安联集团、美国运通公司)及社保基金理事会向本行投入资金合共人民币484.66亿元，其中人民币385.09亿元计入股本，余额人民币99.57亿元股票溢价计入资本公积。截至2006年12月31日，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本行发行A股及H股吸收资金合计折人民币1,445.85亿元，其中人民币475.1亿元计入股本，余额人民币970.76亿元股票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此外，按财会[2005]14号文的要求，可供出售类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资本公积。

23. 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本行需要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的资本。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可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由股东大会决定。

于2005年末及2006年末，盈余公积全部为法定盈余公积。

24. 一般准备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本行需要从净利润提取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一般准备余额不应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并需要自2005年7月1日起在不超过五年内提足。

25. 利润分配

本行经2006年4月21日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从股份公司成立后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3.75亿元，同时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17亿元。此外，董事会亦建议分派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利人民币35.37亿元。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06年4月28日经本行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按照2006年7月28日第一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并经2006年7月31日举行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本行根据2006年6月30日时点的审计结果，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26.51亿元及一般准备人民币53.02亿元，同时对可供分配利润人民币185.93亿元(即每股约人民币0.065元)进行股利分配。

按照2006年7月31日和2006年9月22日举行的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就2006年7月1日起至本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发行A股或在香港联交所完成发行H股两者较早者之前一日的期间(以下简称“特别股利期间”)的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及一般准备，同时对该期间的可供分配利润(取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结果两者孰低)，向上市前原股东进行分配。本行根据2006年10月31日时点的审计结果，从特别股利期间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15.11亿元及一般准备人民币30.21亿元，向上市前原股东分配股利人民币101.46亿元。

本行根据2006年12月31日时点的审计结果，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9.13亿元及一般准备人民币26.96亿元，同时对可供分配利润约人民币53.44亿元进行股利分配(见附注十二、2)。

26. 净利息收入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176,488	166,240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18,435	13,437
贴现利息收入	11,135	9,045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66,883	45,870
	272,941	234,592
利息支出：		
存款及存款证利息支出	100,666	80,753
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支出	7,898	5,356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1,259	490
	109,823	86,599
净利息收入	163,118	147,993

利息收入包括以下的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附注六、6.4)：

	2006年度	2005年度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890	8,349

2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人民币清算和结算业务	4,656	2,824
理财业务	3,280	1,929
银行卡业务	3,228	2,346
投资银行业务	3,099	2,018
代理业务	1,254	1,081
外汇中间业务	1,006	879
电子银行业务	693	421
担保及承诺业务	433	261
托管业务	341	263
其他	539	354
合计	18,529	12,376

28. 投资收益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债券投资交易价差净损益	47	429
股权投资净损益	(4)	(42)
合计	43	387

29. 其他经营净收入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衍生金融工具	1,948	5,130
为交易而持有的投资	(5)	(19)
其他	(285)	221
其他业务净收入	144	329
合计	1,802	5,661

30. 营业费用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职工费用	34,760	27,990
补充退休福利(附注六、20.2)	389	4,770
折旧费(附注六、9)	10,195	10,101
业务费用	19,125	18,432
合计	64,469	61,293

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营业税	10,372	8,564
城建税	674	551
教育费附加	356	288
其他	17	16
合计	11,419	9,419

32. 资产损失准备

项目	附注六	2006年度	2005年度
贷款损失准备	6.4	30,014	26,589
债券投资减值准备／(回转)	7.5	(5)	13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3	430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448	10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160	18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142	123
合计		32,189	27,014

33. 所得税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当期所得税款	23,519	14,836
其中：中国境内	23,010	14,563
中国香港及澳门	436	220
海外	73	53
以前年度多提税款	(1,359)	—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	10,171
合计	22,185	25,007

影响递延所得税的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及回转情况如下：

项目	2006年度	2005年度
资产损失准备	(553)	4,278
冲销应收利息	—	954
房改处置损失	—	2,548
短期债券折溢价摊销及利息确认	(541)	(4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22	1,649
其他	597	1,2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	10,171

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现金	31,446	30,085
现金等价物：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 买入返售款项	10,291	81,302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4,704	69,650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547	8,095
—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1,372	88,080
— 债券投资	231,434	17,212
小计	475,348	264,339
合计	506,794	294,424

35. 股票增值权计划

根据本行2006年7月31日举行的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行拟向符合资格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其他由董事会确定的核心业务骨干授予股票增值权。股票增值权依据本行H股的价格进行授予和行使，且自授予之日起10年内有效。截至本报告日，本行还未授予任何股票增值权。

七、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补充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库存现金	31,213	29,905
法定存款准备金 — 人民币	542,511	410,292
法定存款准备金 — 外币	5,188	4,632
超额存款准备金	74,316	69,381
其他	50,017	39,362
合计	703,245	553,572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存放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5,789	5,886
存放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8,424	10,237
小计	14,213	16,123
减：损失准备	(31)	(28)
合计	14,182	16,095

3.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拆放境内同业	20,349	8,802
拆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778	1,828
拆放境外同业	132,290	103,386
小计	155,417	114,016
减：损失准备	(145)	(185)
合计	155,272	113,831

4. 买入返售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买入返售证券	6,418	82,164
买入返售票据	9,989	5,994
买入返售贷款	22,811	1,077
合计	39,218	89,235

买入返售款项按交易方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同业	13,779	76,804
其他金融机构	25,439	12,431
合计	39,218	89,235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指一种金融产品，其价值取决于其所依附的另一种“基础性”金融产品指数或其他变量的价值。通常这些“基础性”产品包括股票、大宗商品、债券市价、指数市价或汇率及利率等。本集团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合约、期货、掉期及期权。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是指其所依附的“基础性”资产的价值。该合同价值体现了本行的交易量，但并不反映其风险。

公允价值是指在知情和自愿的交易者之间经公平交易达成的交换一项资产的价值或偿还一项负债的金额。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2006-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					资产	负债
	3个月内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外汇衍生工具							
外币远期合约	63,316	89,736	4,079	487	157,618	513	(631)
货币期权合约	—	—	93,704	—	93,704	8,696	—
	63,316	89,736	97,783	487	251,322	9,209	(631)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5,722	20,041	34,234	29,201	89,198	979	(1,571)
交叉货币掉期合约	797	1,147	1,050	2,915	5,909	120	(124)
远期利率合约	3,045	2,952	19,959	7,028	32,984	56	(56)
利率期权合约	—	—	45	3,148	3,193	—	—
	9,564	24,140	55,288	42,292	131,284	1,155	(1,751)
	72,880	113,876	153,071	42,779	382,606	10,364	(2,382)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被认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06-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					资产	负债
	3个月内	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172	373	5,817	1,088	7,450	44	(249)
交叉货币掉期合约	—	—	62	—	62	—	(17)
	172	373	5,879	1,088	7,512	44	(266)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2005-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负债
外汇衍生工具							
外币远期合约	38,982	24,110	969	950	65,011	389	(370)
货币期权合约	47	—	96,842	—	96,889	7,335	(1)
	39,029	24,110	97,811	950	161,900	7,724	(371)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9,650	16,272	40,154	42,377	108,453	1,059	(2,182)
交叉货币掉期合约	136	2,263	1,579	909	4,887	304	(109)
远期利率合约	7,174	5,097	22,564	11,525	46,360	67	(67)
利率期权合约	—	167	—	3,256	3,423	—	—
	16,960	23,799	64,297	58,067	163,123	1,430	(2,358)
	55,989	47,909	162,108	59,017	325,023	9,154	(2,729)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被认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05-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掉期合约	—	48	2,600	2,599	5,247	46	(258)
交叉货币掉期合约	—	—	—	67	67	—	(13)
	—	48	2,600	2,666	5,314	46	(271)

6. 客户贷款及垫款

6.1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企业贷款及垫款：		
贷款	2,562,708	2,306,434
贴现	412,313	392,717
其中：银行承兑	358,185	350,231
商业承兑	54,128	42,486
小计	2,975,021	2,699,151
个人贷款及垫款	576,155	515,113
贷款及垫款总额	3,551,176	3,214,264
减：贷款损失准备(附注七、6.4)	(96,744)	(83,168)
其中：单独测试准备	(56,785)	(49,095)
组合测试准备	(39,959)	(34,073)
贷款及垫款净额	3,454,432	3,131,096

6.2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信用贷款	836,176	645,818
保证贷款	801,536	759,618
抵押贷款	1,203,697	1,090,534
质押贷款	709,767	718,294
贷款及垫款总额	3,551,176	3,214,264

6.3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逾期期限分析如下：

	2006-12-31	2005-12-31
三个月至六个月	20,677	34,823
六个月至一年	15,617	35,183
一年以上	91,653	77,647
合计	127,947	147,653

6.4 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83,168	597,646
本年计提	29,892	26,809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880)	(8,339)
本年转出/处置：		
财务重组转让资产	—	(503,090)
其他资产	(3,479)	(2,468)
本年核销	(10,957)	(27,390)
年末余额(附注七、6.1)	96,744	83,168

7. 债券投资

项目	附注七	2006-12-31	2005-12-31
应收款项类投资	7.1	1,106,163	1,074,461
持有至到期类投资	7.2	1,236,211	887,677
可供出售类投资	7.3	488,264	314,4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7.4	19,388	16,582
合计		2,850,026	2,293,217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7.1 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华融债券 ⁽¹⁾	312,996	312,996
特别国债 ⁽²⁾	85,000	85,0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³⁾	226,378	246,000
央行专项票据 ⁽⁴⁾	434,790	430,465
政策性金融债 ⁽⁵⁾	46,999	—
合计	1,106,163	1,074,461

(1) 详情请见附注六、7.1(1)。

(2) 详情请见附注六、7.1(2)。

(3) 详情请见附注六、7.1(3)。

(4) 详情请见附注六、7.1(4)。

(5) 详情请见附注六、7.1(5)。

7.2 持有至到期类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央行	846,985	591,942
政策性银行	308,649	246,306
公共实体	18,482	4,959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51,012	35,714
企业	11,122	8,993
	1,236,250	887,914
减：投资减值准备(附注七、7.5)	(39)	(237)
合计	1,236,211	887,677

7.3 可供出售类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央行	259,976	212,055
政策性银行	70,061	55,765
公共实体	60,603	—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72,879	42,560
企业	24,745	4,117
合计	488,264	314,497

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央行	2,215	11,246
政策性银行	2,379	4,279
公共实体	—	300
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	423	757
企业	14,371	—
合计	19,388	16,582

7.5 债券投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237	164
本年计提／(回转)	(5)	13
本年转入	—	60
本年核销	(193)	—
年末余额(附注七、7.2)	39	237

8. 股权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股权投资 — 子公司(附注七、8.1)	9,201	8,265
股权投资 — 联营公司	92	90
其他股权投资(附注七、8.2)	4,442	4,952
合计	13,735	13,307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8.1 子公司

已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内的主要控股子公司的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2006年12月31日 已发行股本／ 实收资本面值	注册地及 成立日期	业务性质
	2006-12-31	2005-12-31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59.72%	59.72%	22.4252亿港元普通股	中国香港 1964年11月12日	商业银行
工商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100%	100%	2.8亿港元普通股	中国香港 1973年3月30日	商业银行
工商东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75%	75%	2,000万美元普通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1998年1月22日	投资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限公司	100%	100%	1亿美元普通股	英国伦敦 2002年10月3日	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图) 股份公司	100%	100%	1,000万美元普通股	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 1993年3月3日	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100%	—	1,850万美元普通股	卢森堡 2006年9月22日	商业银行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	55%	人民币2亿元	中国北京 2005年6月21日	基金管理 公司

对已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内的主要控股子公司的投资变动情况如下：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账面净值	8,265	7,446
投资成本增加	144	110
应享子公司税后利润	1,134	695
收到的股利	(389)	(340)
评估增值	—	494
处置及其他变动	47	(140)
年末账面净值	9,201	8,265

8.2 其他股权投资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股权投资 — 上市	372	4
股权投资 — 非上市	4,537	4,988
小计	4,909	4,992
减：其他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附注七、8.3)	(467)	(40)
合计	4,442	4,952

本行将上述的其他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类投资。

8.3 其他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其他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06年度	2005年度
年初余额	40	4,057
本年计提	430	—
本年核销/处置	(3)	(4,017)
年末余额(附注七、8.2)	467	40

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	359,652	197,658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	8,446	4,067
合计	368,098	201,725

1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6,886	4,683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23,589	25,026
合计	30,475	29,709

11. 卖出回购款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按性质分类：		
国债	34,954	20,140
金融债	629	542
其他债券	11,599	7,874
票据及贷款	1,937	4,553
合计	49,119	33,109
按抵押品分类：		
卖出回购证券	47,182	28,556
卖出回购票据	493	790
卖出回购贷款	1,444	3,763
合计	49,119	33,109
按交易方分类：		
同业	13,501	27,721
其他金融机构	35,618	5,388
合计	49,119	33,109

12. 存款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客户存款(附注七、12.1)	6,157,717	5,593,913
其他	93,686	77,941
合计	6,251,403	5,671,854

12.1 客户存款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短期存款：		
活期存款	1,958,271	1,765,107
一年期及以下定期存款	566,927	438,086
单位通知存款	190,344	180,523
短期储蓄存款：		
活期储蓄存款	1,099,121	1,003,655
一年期及以下定期储蓄存款	1,659,301	1,284,617
个人通知存款	32,603	37,263
存入短期保证金：		
承兑汇票保证金	31,401	21,791
开出保证凭信保证金	3,573	2,516
信用证开证保证金	7,014	6,692
外汇买卖交易保证金	1,567	1,426
其他	12,365	9,445
长期存款	76,628	60,691
长期储蓄存款	508,914	772,495
存入长期保证金	9,688	9,606
合计	6,157,717	5,593,913

13. 应交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所得税	16,176	14,627
营业税	3,800	2,849
城建税	225	169
教育费附加	123	90
其他	1,464	1,484
合计	21,788	19,219

14. 应付工资及福利费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应付工资	5,021	3,627
应付福利费	1,504	1,422
合计	6,525	5,049

15. 应付债券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已发行次级债券(注)	35,000	35,000

注：详情请见附注六、18(1)

八、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项目

1. 财务承诺

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已批准但未签约	2,496	680
已签约但未拨付	526	1,370
合计	3,022	2,050

上述主要为本集团购建房屋和设备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经营性租赁承诺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就下列期间的不可撤销之租赁协议需缴付的最低租金为：

	2006-12-31	2005-12-31
一年以内	1,387	1,331
一至二年	1,061	1,005
二至三年	794	771
三至五年	1,062	1,068
五年以上	1,443	1,665
合计	5,747	5,840

2. 表外项目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34,684	92,565
开出保证凭信	171,205	121,117
开出远期信用证	37,304	24,112
开出即期信用证	37,227	27,606
贷款承诺(注)	314,074	167,959
合计	694,494	433,359

注：包括不可撤销的授信额度、分期发放贷款的承诺及向信用卡持有人发放的信用额度。

3. 委托业务

项目	2006-12-31	2005-12-31
委托存款	125,020	101,718
减：委托贷款	124,189	101,212
委托存款净额	831	506

委托贷款为本集团与委托存款方签订委托协议，由本集团代委托方发放贷款与委托方指定的借款人。本集团不承担任何风险。

委托存款大于委托贷款部分系尚未发放与指定借款方的委托存款资金，该差额在短期存款中反映。

4. 或有事项

4.1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共计人民币37.22亿元(2005年12月31日：人民币29.29亿元)。有关案件均处于审理阶段。本行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已经对有关未决诉讼案件可能遭受的损失进行了预计并计提足够准备。

4.2 凭证式国债兑付及承销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凭证式国债。凭证式国债持有人可以随时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凭证式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凭证式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于2006年12月31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凭证式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055.22亿元(2005年12月31日：人民币2,324.18亿元)。本行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凭证式国债到期前，本行所需兑付的凭证式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凭证式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到期时兑付本息。

于2006年12月31日，本行没有未履行的凭证式国债承销承诺(2005年12月31日：人民币23.70亿元)。

九、风险披露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于到期时无力偿债的损失风险。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

本集团主要为境内客户提供贷款，主要的表外项目如银行承兑汇票的客户亦主要为境内客户。然而，中国各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集团在向个别客户授信之前，首先会进行信用评级，并定期检查所授出的信贷。信用风险管理的手段亦包括取得抵押品及保证。对于资产负债表外的授信相关承诺，本集团一般会收取担保存款以减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定期检查对不同行业和地区的授信额度。本集团信贷业务的行业集中度和地区集中度详情，载于下文。

本集团的贷款客户有不同行业的企业，主要的分布如下：

	2006-12-31		2005-12-31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制造业	683,286	19	673,664	20
交通运输及物流	536,624	15	379,015	11
发电及供电	346,499	9	284,935	9
批发、零售及餐饮	272,480	8	280,969	9
房地产开发	256,184	7	217,000	7
教育、医疗及其他非营利机构	107,537	3	104,890	3
建筑	53,745	2	93,864	3
其他	374,561	10	335,074	10
企业贷款小计	2,630,916	73	2,369,411	72
个人住房及商用房贷款	486,074	13	450,092	14
其他	101,819	3	77,269	2
个人贷款小计	587,893	16	527,361	16
贷款小计	3,218,809	89	2,896,772	88
贴现	412,362	11	392,781	12
贷款及垫款总额	3,631,171	100	3,289,553	100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根据2006年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统计制度的补充要求，本集团对个人贷款分类进行了调整。2005年末贷款分类亦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本集团按地区分布的贷款如下：

本集团以发放贷款的分支机构的所在地为基础，按地区对贷款进行了分类。通常情况下，借款人的所在地与发放贷款的分支机构的所在地之间，存在较高的关联性(本行总行发放贷款的情形除外，总行发放和管理一些规模大的公司借款人在全国各地的贷款及大部分的票据贴现)。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向客户提供的贷款合计按地域的分布情况。

	2006-12-31		2005-12-31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总行	259,289	7	263,117	8
长江三角洲	907,125	25	791,990	24
珠江三角洲	513,514	14	453,773	14
环渤海地区	640,213	18	574,513	17
中部地区	467,142	13	424,628	13
西部地区	533,444	15	484,134	15
东北地区	198,427	5	193,000	6
境外及其他	112,017	3	104,398	3
贷款及垫款总额	3,631,171	100	3,289,553	100

各地区的组成部分请见分部报告(附注五)。

2. 流动性风险

于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6-12-31						
	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总 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106,150	—	—	—	—	597,507	703,657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 及其他金融机构 ⁽¹⁾	5,698	185,220	52,356	2,450	—	—	245,724
客户贷款及垫款	45,600	570,370	1,086,543	885,149	859,394	86,922	3,533,978
投资	—	273,246	595,070	1,510,547	476,458	6,866	2,862,187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	—	106,768	106,768
其他资产	10,343	9,970	14,228	10,617	845	10,801	56,804
资产合计	167,791	1,038,806	1,748,197	2,408,763	1,336,697	808,864	7,509,11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入及拆入 ⁽²⁾	347,465	91,340	9,737	81	305	—	448,928
存款	3,190,873	1,107,634	1,468,902	580,060	3,954	—	6,351,423
应付债券及存款证	—	611	3,977	4,817	35,000	—	44,405
其他负债	135,818	18,030	32,415	6,584	82	—	192,929
负债合计	3,674,156	1,217,615	1,515,031	591,542	39,341	—	7,037,685
流动性净额	(3,506,365)	(178,809)	233,166	1,817,221	1,297,356	808,864	471,433

(1)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含买入返售款项。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及拆入含卖出回购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于200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5-12-31						
	逾期／ 即时偿还	3个月内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总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99,735	—	—	—	—	454,138	553,873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 及其他金融机构 ⁽¹⁾	25,331	161,437	34,484	145	—	—	221,397
客户贷款及垫款	43,621	518,383	997,064	829,482	716,047	101,264	3,205,861
投资	—	150,918	406,303	1,452,890	290,274	7,069	2,307,454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	—	112,641	112,641
其他资产	8,728	12,535	5,714	3,413	1,560	24,063	56,013
资产合计	177,415	843,273	1,443,565	2,285,930	1,007,881	699,175	6,457,239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入及拆入 ⁽²⁾	174,781	65,759	24,186	485	—	—	265,211
存款	2,878,156	1,097,647	1,356,292	399,943	4,828	—	5,736,866
应付债券及存款证	—	628	1,121	7,031	35,000	—	43,780
其他负债	112,221	14,656	18,102	5,352	67	—	150,398
负债合计	3,165,158	1,178,690	1,399,701	412,811	39,895	—	6,196,255
流动性净额	(2,987,743)	(335,417)	43,864	1,873,119	967,986	699,175	260,984

(1)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含买入返售款项。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及拆入含卖出回购款项。

3. 汇率风险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06-12-31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93,056	7,122	2,049	1,430	703,657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¹⁾	52,616	168,370	17,057	7,681	245,724
客户贷款及垫款	3,300,615	127,069	87,635	18,659	3,533,978
投资	2,640,704	199,891	8,931	12,661	2,862,187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06,086	331	259	92	106,768
其他资产	47,711	4,388	2,656	2,049	56,804
资产合计	6,840,788	507,171	118,587	42,572	7,509,11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及拆入 ⁽²⁾	354,267	77,240	9,113	8,308	448,928
存款	6,095,210	153,889	83,580	18,744	6,351,423
应付债券及存款证	35,000	4,327	5,078	—	44,405
其他负债	128,489	55,118	4,364	4,958	192,929
负债合计	6,612,966	290,574	102,135	32,010	7,037,685
长盘净额	227,822	216,597	16,452	10,562	471,433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454,140	156,451	56,923	26,980	694,494

(1)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含买入返售款项。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及拆入含卖出回购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有关资产和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005-12-31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44,796	5,652	2,083	1,342	553,873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¹⁾	97,977	100,676	9,883	12,861	221,397
客户贷款及垫款	2,971,018	132,304	82,450	20,089	3,205,861
投资	2,192,798	91,370	9,275	14,011	2,307,454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11,839	253	261	288	112,641
其他资产	44,407	8,577	1,812	1,217	56,013
资产合计	5,962,835	338,832	105,764	49,808	6,457,239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及拆入 ⁽²⁾	215,081	31,644	10,531	7,955	265,211
存款	5,502,327	144,642	64,701	25,196	5,736,866
应付债券及存款证	35,000	4,031	4,749	—	43,780
其他负债	130,334	7,256	6,536	6,272	150,398
负债合计	5,882,742	187,573	86,517	39,423	6,196,255
长盘净额	80,093	151,259	19,247	10,385	260,984
资产负债表外信贷承诺	329,797	64,909	28,259	10,394	433,359

(1)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含买入返售款项。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及拆入含卖出回购款项。

4. 利率风险

于2006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06-12-31					总 额
	3个 月 内	3个 月 至 1年	1至 5年	5年 以上	不 计 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7,383	—	—	—	86,274	703,657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¹⁾	190,918	52,356	2,450	—	—	245,724
客户贷款及垫款	1,176,901	2,357,077	—	—	—	3,533,978
投资	350,141	726,705	1,404,686	373,789	6,866	2,862,187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	106,768	106,768
其他资产	—	—	—	—	56,804	56,804
资产合计	2,335,343	3,136,138	1,407,136	373,789	256,712	7,509,11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入及拆入 ⁽²⁾	438,512	9,737	81	305	293	448,928
存款	4,214,113	1,465,156	571,172	3,954	97,028	6,351,423
应付债券及存款证	14,145	3,052	14,208	13,000	—	44,405
其他负债	—	—	—	—	192,929	192,929
负债合计	4,666,770	1,477,945	585,461	17,259	290,250	7,037,685
利率风险缺口	(2,331,427)	1,658,193	821,675	356,530	不适用	不适用

(1)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含买入返售款项。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及拆入含卖出回购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于2005年12月31日，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05-12-31					总 额
	3个月 内	3个月 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0,660	—	—	—	73,213	553,873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 ⁽¹⁾	186,768	34,484	145	—	—	221,397
客户贷款及垫款	1,263,116	1,942,207	289	249	—	3,205,861
投资	212,131	524,125	1,341,246	222,883	7,069	2,307,454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	112,641	112,641
其他资产	—	—	—	—	56,013	56,013
资产合计	2,142,675	2,500,816	1,341,680	223,132	248,936	6,457,239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入及拆入 ⁽²⁾	240,540	24,186	485	—	—	265,211
存款	3,897,859	1,356,292	399,943	4,828	77,944	5,736,866
应付债券及存款证	9,628	1,121	20,031	13,000	—	43,780
其他负债	—	—	—	—	150,398	150,398
负债合计	4,148,027	1,381,599	420,459	17,828	228,342	6,196,255
利率风险缺口	(2,005,352)	1,119,217	921,221	205,304	不适用	不适用

(1) 存放同业、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含买入返售款项。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及拆入含卖出回购款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财政部

于2005年，经国务院批准，本行完成了股份制改革重组。于2006年12月31日，财政部直接拥有本行约35.33%(2005年12月31日：50%)的已发行股本。另外，本集团与财政部进行日常业务交易，其中包括认购和赎回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2006-12-31	2005-12-31
国债及特别国债	431,717	365,823
应收财政部款项	226,378	246,000
应付财政部款项(附注六、20.1)	12,224	8,028

	2006年度	2005年度
本年认购	123,570	86,445
本年到期	34,140	24,184
本年国债利息收入	11,154	9,555
本年应收财政部款项赎回	19,622	—
本年应收财政部款项利息收入	7,418	3,895

本集团没有将其他同受财政部控制的公司作为本集团的关联方。

2. 汇金公司

经济性质：国有独资投资公司

注册地：北京

持有本行股份：于2006年12月31日：约35.33%(2005年12月31日：50%)

汇金公司由国家出资，代表国家依法行使对本集团和其他重点金融企业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职能是国务院授权的股权投资，不从事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除了根据国务院的指示，国家透过汇金公司向本行注资150亿美元外，本集团与汇金公司进行的主要业务交易是本行于2005年与汇金公司签订的一项期权交易。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于2005年4月，本行向汇金公司购买一项期权，根据双方签订的外汇期权交易协议，本行可按约定汇率美元兑人民币1：8.2765与汇金公司将最高限额120亿美元兑换为人民币。该期权可于2008年内分12个月等额行使，本行将于2008年分12个月等额支付汇金公司期权费用合计人民币29.79亿元。

本行以 Garman Kohlhagen 期权模型计算该期权的价值，市场参与者一般都以该模型计量货币期权的价值。估值所用的参数包括人民币及美元的相关市场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美元即期汇率，以及历史平均外汇波幅。

于2006年12月31日，该期权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86.96亿元(2005年12月31日：人民币73.35亿元)，已包含在衍生金融资产内。于2006年12月31日，该期权的应付期权费的折现值为人民币28.49亿元(2005年12月31日：人民币27.67亿元)，已包含在其他负债内。对2006年度合并损益表的影响为人民币12.79亿元(2005年：人民币42.26亿元)。

另外，本集团在日常业务中按商业条款及市场价格与汇金公司进行正常的银行业务交易，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2006-12-31	2005-12-31
存款	14,911	—
应付汇金公司款项(附注六、20.1)	12,224	—

	2006年度	2005年度
利息支出	176	—

由于汇金公司的特殊性质和职能，本行没有将其他同受汇金公司控制的公司作为本集团的关联方。

3. 持有本行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1) 高盛集团

于2006年4月28日，高盛集团对本行进行了股权投资，持有当日本行5.75%的已发行股本。于2006年12月31日，高盛集团持有本行5%以上的已发行股本。

本集团与高盛集团的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2006-12-31	2005-12-31
债券投资	4,993	不适用
存款	1,554	不适用
	2006年度	2005年度
利息收入	143	不适用
利息支出	8	不适用

本集团与高盛集团的交易主要为上述债券投资和存款及其形成的利息收入和支出。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与高盛集团的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2) 社保基金理事会

于2006年6月29日，社保基金理事会对本行进行了股权投资，持有当日本行4.9996%的已发行股本。于2006年12月31日，社保基金理事会持有本行5%以上的已发行股本。

本集团与社保基金理事会的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2006-12-31	2005-12-31
存款	13,500	不适用
	2006年度	2005年度
利息支出	491	不适用

本集团与社保基金理事会的交易主要为上述存款及其形成的利息支出。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与社保基金理事会的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4.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集团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集团的控股子公司(主要的控股子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七、8.1)。

5.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集团主要联营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六、8.1)。

与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年末余额	2006-12-31	2005-12-31
存入及拆入款项	31	76

本集团与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交易主要为上述存入及拆入款项及其形成的利息支出。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与联营公司的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由于该等利息支出金额并不重大，因此不单独披露。

6. 本集团及本集团关联法人的董事、监事、关键管理人员和其近亲属，以及由他们控制或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以一般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此外，所发生的交易并非重大，因此本集团未对有关交易进行披露。

十一、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2004年2月23日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04]2号)计算和披露下列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2005年12月31日的相关数据及比率均按照本行法定财务报表的数据进行计算，在本财务报表中按财会[2005]14号文所进行的调整并未反映在这些数据及比率上。2006年12月31日的数据及比率则按本财务报表的数据计算及披露。

	2006-12-31	2005-12-31
核心资本净额	462,019	255,586
资本净额	530,805	311,844
加权风险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	3,779,170	3,152,206
核心资本充足率	12.23%	8.11%
资本充足率	14.05%	9.89%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所得税率变化

于2007年3月16日闭幕的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下简称“新企业所得税法”)，并将于2008年1月1日起施行。新企业所得税法引入了包括将内、外资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为25%等的一系列变化。由于具体的实施细则和管理办法尚未公布，目前尚不能就新企业所得税法实施将对本集团带来的未来财务影响做出准确的评估。但本集团管理层预计本集团将受益于新企业所得税法。

2. 利润分配政策

本行于2007年4月3日召开董事会，拟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准备后，每股派发股利人民币0.016元，共计约人民币53.44亿元。

十三、执行财会[2005]14号文财务报表差异

本集团按照财会[2005]14号文编制了2005年度的财务报表。执行财会[2005]14号文对本集团于200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所产生的相关调整如下：

	附注	2005-12-31
按2001年版《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编制的净资产		253,444
会计政策变更进行的追溯调整：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确认	1	1,354
债券投资公允价值调整	2	2,957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调整	3	629
递延税调整		(1,437)
追溯调整影响净额		3,503
按财会[2005]14号文调整后编制的净资产		256,947

1.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确认调整

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债券折溢价并确认为利息收入。

2. 债券投资公允价值调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类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所带来的未实现损益，在该金融资产被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之前，在资本公积中单项列示。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以前计入在资本公积中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转入当期损益。

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调整

衍生金融产品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产品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附录：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2001年版的《金融企业会计制度》编制2005年的法定财务报表。

自2006年1月1日起，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财会[2005]14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暂行规定》(以下简称“财会[2005]14号文”)，为保持比较数字的一致性，本集团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假设上述财会[2005]14号文在2005年和2006年得到一贯执行。此外，本集团亦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2005年和2006年年度的财务报表。

下表列示从本财务报表到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差异调节表：

1. 净利润差异调节表

	2006年度	2005年度
本财务报表的净利润	48,719	37,405
调整事项：		
调整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¹⁾	100	150
调整已处置资产的评估增值 ⁽²⁾	444	—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报的本行应占净利润	49,263	37,555

2. 净资产差异调节表

	2006-12-31	2005-12-31
本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	466,896	256,947
调整事项：		
调整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¹⁾	371	271
调整资产评估增值和已处置资产的评估增值 ⁽²⁾	(803)	(1,379)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列报的本行应占股东权益	466,464	255,839

3. 准则差异说明

(1) 在中国会计准则下，本集团将股权投资差额进行摊销。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股权投资差额每年进行减值测试，不再进行摊销。因此，在中国会计准则下进行的股权投资差额摊销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中予以冲回。

(2) 在中国会计准则报表中，本集团按相关规定对部分资产(包括股权投资、抵债资产、无形资产等)进行评估，并将评估增值计入资本公积。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该部分资产只能以成本列示，需要冲回相关的评估增值。上述资产在处置时，将已冲回的评估增值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相应调整资产处置损益。对于上述资产中分类为可供出售类的股权投资，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当满足特定条件可以公允价值计量时，将已冲回的评估增值相应调整投资重估储备。

二、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06年度	报告期利润				
营业利润	103,001	22.06	32.05	0.31	0.3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719	10.43	15.16	0.15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39	10.33	15.01	0.14	0.17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2005年度	报告期利润				
营业利润	91,666	35.68	不适用	0.37	不适用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405	14.56	不适用	0.1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591	15.02	不适用	0.16	不适用

其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06年度	2005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719	37,405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营业外收入	(2,244)	(3,274)
营业外支出	1,535	5,050
资产损失准备回拨	(45)	(6)
	(754)	1,770
所得税影响数	274	(5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39	38,591

以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中国证监会于2001年1月19日发布之《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所载之计算公式计算。

三、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6年度

项目	附注六	年初余额	已减值贷款			本年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利息冲转	本年回转	本年转入	核销/处置	本年转出	
坏账准备	11.2	20	—	—	—	—	(5)	—	15
贷款损失准备	6.4	83,692	30,014	(1,890)	—	—	(11,144)	(3,479)	97,193
债券投资减值准备	7.5	237	—	—	(5)	—	(193)	—	39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3	40	430	—	—	—	(3)	—	46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76	448	—	—	—	(22)	—	50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185	160	—	—	—	—	—	345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394	1,182	—	(40)	3,479	(3,894)	—	3,121
合计		86,644	32,234	(1,890)	(45)	3,479	(15,261)	(3,479)	101,682

2005年度

项目	附注六	年初余额	已减值贷款			本年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利息冲转	本年回转	本年转入	核销/处置	本年转出	
坏账准备	11.2	5,817	—	—	—	—	(5,797)	—	20
贷款损失准备	6.4	598,557	26,589	(8,349)	—	—	(27,547)	(505,558)	83,692
债券投资减值准备	7.5	164	13	—	—	60	—	—	237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3	4,057	—	—	—	—	(4,017)	—	4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1,958	107	—	—	—	(1,989)	—	7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70	182	—	—	—	(67)	—	185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23,596	129	—	(6)	2,430	(23,755)	—	2,394
合计		634,219	27,020	(8,349)	(6)	2,490	(63,172)	(505,558)	86,644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的审阅报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

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

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16层

邮政编码：100738

安永华明(2007)审字第60438506_A08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按照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2006年12月31日及2007年1月1日新旧会计准则合并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号,以下简称“通知”)及其他的有关规定编制差异调节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差异调节表出具审阅报告。

根据“通知”的有关规定,我们参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2101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差异调节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差异调节表相关会计政策和所有重要的认定、了解差异调节表中调节金额的计算过程、阅读差异调节表以考虑是否遵循指明的编制基础以及在必要时实施分析程序,审阅工作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差异调节表在重大方面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及其他的有关规定编制。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Jin Xing in black ink.

中国注册会计师：金 馨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Xiaodong in black ink.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小东

中国 北京

2007年4月3日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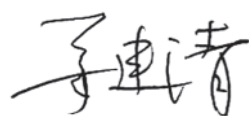
重要提示：

本公司于2007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目前本公司正在评价执行新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产生的影响，在对其进行慎重考虑并参照财政部对新会计准则的进一步讲解后，本公司在编制2007年度财务报告时可能对编制“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时所采用相关会计政策或重要认定进行调整，从而可能导致差异调节表中所列报的2007年1月1日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与2007年度财务报告中所列报的相应数据之间存在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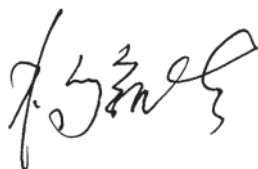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附注	项目名称	金额
	三、1	2006年12月31日合并股东权益(现行会计准则)	466,896
1	三、2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371
		2007年1月1日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467,267
2	三、3	少数股东权益列报的变化	4,537
		2007年1月1日合并股东权益(新会计准则)	471,8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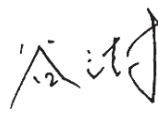
后附差异调节表附注为本差异调节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



财会机构负责人



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附注

一、编制目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属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于2007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为分析并披露执行新会计准则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06年11月颁布了“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会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6]136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上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的有关规定,在2006年度财务报告的“补充资料”部分以差异调节表的方式披露重大差异的调节过程。

二、编制基础

差异调节表系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通知”的有关规定和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2007年2月1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以下简称“《专家工作组意见》”),结合公司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以200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并依据重要性原则编制。本公司按上述要求编制了新旧会计准则股东权益差异调节表(以下简称“差异调节表”)。

此外,对于下述事项,本差异调节表依据如下原则进行编制:

- 1、子公司、联营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五条至第十九条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影响上述公司留存收益并影响本公司按照股权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的事项,本公司根据其业务实际情况相应调整留存收益或资本公积。
- 2、需要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本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调整少数股东权益,并在差异调节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三、主要项目附注

1、2006年12月31日合并股东权益的金额取自本公司按照现行企业会计准则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适用于本公司和本集团的相关规定(见财务报表附注二)(以下简称“现行会计准则”)编制的2006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该报表业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于2007年4月3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07)审字第60438506_A07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表相关的编制基础和主要会计政策参见本公司2006年度财务报告。

2、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根据《专家工作组意见》的要求,原同时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对外提供财务报告的B股、H股上市公司,新会计准则首次执行日根据取得的相关信息,能够对因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有关交易和事项进行追溯调整的,以追溯调整后的结果作为首次执行日的余额。

因此,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进行了追溯调整,冲回了在2007年1月1日之前的已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人民币3.71亿元,并调增留存收益。

3、少数股东权益列报的变化

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45.37亿元,在现行会计准则下,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负债和股东权益之外单独列示,在新会计准则下,在合并资产负债表权益中单独列报。

境内外分支机构名录

境内分支机构

安徽省分行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
芜湖路189号
邮编：230001
电话：0551-2869178/
2868110
传真：0551-2868077

北京市分行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
复兴门南大街2号
天银大厦B座
邮编：100031
电话：010-66410581/
66410579
传真：010-66410581

重庆市分行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
江南大道9号
邮编：400060
电话：023-62918002/
62918047
传真：023-62918059

大连市分行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
中山广场5号
邮编：116001
电话：0411-82820168/
82819593
传真：0411-82808377

福建省分行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
古田路108号
邮编：350005
电话：0591-83321521/
83347074
传真：0591-83353905

甘肃省分行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
静宁路358号
邮编：730030
电话：0931-8773587/
8884824
传真：0931-8773633

广东省分行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
沿江西路123号
邮编：510120
电话：020-81308130/
81308123
传真：020-81308789

广西区分行

地址：广西南宁市
教育路15-1号
邮编：530022
电话：0771-5390162/
5316617
传真：0771-5316617

贵州省分行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
瑞金中路41号
邮编：550003
电话：0851-8620000/
8620018
传真：0851-5963911/
8620017

海南省分行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
和平南路3号A座
邮编：570203
电话：0898-65355774/
65342829
传真：0898-65342986

河北省分行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
工农路366号
邮编：050051
电话：0311-83728202/
83728106
传真：0311-83728232/
83728136

河南省分行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
经三路99号
邮编：450011
电话：0371-65776888/
65951420
传真：0371-65776889

黑龙江省分行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道里区中央大街218号
邮编：150010
电话：0451-84698074/
84698116
传真：0451-84698115

湖北省分行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
解放路372号
邮编：430060
电话：027-88726049
传真：027-88726077

湖南省分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
芙蓉中路一段619号
邮编：410011
电话：0731-4428833/
4420000
传真：0731-4430039

吉林省分行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
同志街136号
邮编：130061
电话：0431-88965747/
88965533
传真：0431-88923808

江苏省分行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
中山南路408号
邮编：210006
电话：025-52858000/
52858999
传真：025-52858000

江西省分行

地址：江西省南昌市
抚河北路233号
邮编：330008
电话：0791-6695361/
6695018
传真：0791-6695230

辽宁省分行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
南京北街88号
邮编：110001
电话：024-23414525/
23414313
传真：024-23414520

内蒙古区分行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锡林北路105号
邮编：010050
电话：0471-6940192/
6940297
传真：0471-6940591/
6940048

宁波市分行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
中山西路218号
新兴大厦
邮编：315010
电话：0574-87361731/
87361101
传真：0574-87361190

宁夏区分行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
黄河东路901号
邮编：750002
电话：0951-6073345/
5029739
传真：0951-5042348

青岛市分行

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
山东路25号
邮编：266071
电话：0532-85814361/
85841349
传真：0532-85814711

青海省分行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
胜利路2号
邮编：810001
电话：0971-6146733/
6146734
传真：0971-6146733

山东省分行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
经四路310号
邮编：250001
电话：0531-87925688/
87943363
传真：0531-87941749

山西省分行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
迎泽大街145号
邮编：030001
电话：0351-4035227/
4048840
传真：0351-4036779

陕西省分行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
东新街395号
邮编：710004
电话：029-87602608/
87602630
传真：029-87602999

上海市分行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
浦东大道9号
邮编：200120
电话：021-58885888
传真：021-58886888

深圳市分行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
深南东路5055号
金融中心大厦北座
邮编：518015
电话：0755-82246400/
82276496
传真：0755-82246249

四川省分行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
总府路45号
邮编：610016
电话：028-82866000/
82866011
传真：028-82866025

天津市分行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
围堤道123号
邮编：300074
电话：022-28400033/
28401380
传真：022-28400123

厦门市分行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
湖滨北路17号
邮编：361012
电话：0592-5054404/
5292000
传真：0592-5054663

新疆区分行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
天山区人民路231号
邮编：830002
电话：0991-5981888/
2822701
传真：0991-2828608

云南省分行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
青年路395号邦克大厦
邮编：650021
电话：0871-3136172/
3178888
传真：0871-3134637

浙江省分行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
中河中路150号
邮编：310009
电话：0571-87803888
传真：0571-87808207

境外分行及机构

香港分行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Hong Kong Branch
地址：33/F, ICBC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邮箱：berylchan@icbcasia.com
电话：+852-35108822
传真：+852-25213394
SWIFT ICBKHKHH

澳门分行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Macau Branch
地址：Alm. Dr. Carlos
D' Assumpcao,
No.411-417,
18 andar E,F,G,H,
Edf. Dynasty Plaza,
Macau.
邮箱：icbc@icbc.com.mo
电话：+853 28786338
传真：+853 28786328
SWIFT ICBKMOMX

新加坡分行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Singapore Branch
地址：6 Raffles Quay
#12-01 6 Raffles Quay,
Singapore 048580
邮箱：icbcsg@icbc.com.sg
电话：+65-65381066
传真：+65-65381370
SWIFT ICBKSGSG

东京分行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Tokyo Branch
地址：2-1 Marunouchi
1-Chome,
Chiyoda-Ku Tokyo,
100-0005, Japan
邮箱：icbctokyo@icbc.co.jp
电话：+813-52233888
传真：+813-52198502
SWIFT ICBKJPJT

首尔分行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Seoul Branch
地址：17th Floor,
Taepeongno Bldg.,
#310 Taepeongno2-ga,
Jung-gu,
Seoul 100-767, Korea
邮箱：icbcseoul@kr.icbc.com.cn
电话：+822-37886670
传真：+822-7563127
SWIFT ICBKKRSE

釜山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Busan Branch
地址：9th Floor,
Kyobi-Life Building,
#88-7
Jungangdong4-ga,
Jung-gu, Busan
600-737, Korea
邮箱：busanadmin@kr.icbc.com.cn
电话：+8251-4638868
传真：+8251-4636880
SWIFT ICBKKRSEBUS

法兰克福分行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Frankfurt Branch
地址：Bockenheimer Anlage 15,
60322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邮箱：icbc@icbc-ffm.de
电话：+4969-50604700
传真：+4969-50604708
SWIFT ICBKDEFF

卢森堡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Luxembourg Branch
地址：8-10, Avenue Marie-
Thérèse,
L-2132 Luxembourg,
B.P.278 L-2012
Luxembourg
邮箱：icbc@icbc.lu
电话：+352-2686661
传真：+352-26866666
SWIFT ICBKLULL

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图)股份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Almaty)
Joint Stock Company
地址：110 Furmanov Avenue,
Almaty,
Kazakhstan, 050000
邮箱：office@icbcalmaty.kz
电话：+7 3272-596402
传真：+7 3272-596400
SWIFT ICBKKZKX

中国工商银行(伦敦)
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ondon) Limited
地址: 36 King Street,
London EC2V 8BB, UK
邮箱: admin@icbclondon.com
电话: +4420-73978888
传真: +4420-73978899
SWIFT ICBKGB2L

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
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Luxembourg S.A.
地址: 8-10, Avenue Marie-
Thérèse,
L-2132 Luxembourg,
B.P.278 L-2012
Luxembourg
邮箱: icbc@icbc.lu
电话: +352 2686 661
传真: +352 2686 6666

中国工商银行纽约
代表处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New York Representative
Office
地址: 375 Park Avenue,
Suite 3508, New York,
NY.10152, U.S.A.
邮箱: icbcusa@yahoo.com
电话: +212-8387799
传真: +212-8385770

中国工商银行莫斯科
代表处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Moscow Representative
Office
地址: Russian Federation,
115054, Moscow,
Valovaya street 21,
Building 125
邮箱: icbcmoscow@yahoo.com.cn
电话: +7495-2378217
传真: +7495-2378246

中国工商银行悉尼
代表处

Industrial &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Sydney Representative
Office
地址: Suite 2, Level 14,
60 Carrington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邮箱: sydneyoffice@icbc.com.au
电话: +612-9233-2233
传真: +612-9233-3982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
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Asia) Limited
地址: 33/F, ICBC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邮箱: berylchan@icbcasia.com
电话: +852-35108822
传真: +852-25213394
SWIFT UBHKHKHH

工商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地址: 18/F, Fairmont House,
8 Cotton Tree Drive,
Central, Hong Kong
邮箱: icic@icic.com.hk
电话: +852-2521 5661
传真: +852-2810 0473
SWIFT ICILHKHH

工商东亚金融控股
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East Asia Finance
Holdings Limited
地址: 26th Floor,
ICBC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邮箱: mkwan@icea.com.hk
电话: +852-2231-8330
传真: +852-2525-2965